

# 南 投 縣 政 府

## 中程施政計畫 (104 至 107 年度)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南 投 縣 政 府 編 印



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  
(104 至 107 年度)

【目 錄】

教育處.....	2
工務處.....	15
建設處.....	32
地政處.....	44
民政處.....	52
主計處.....	71
計畫處.....	84
觀光處.....	95
農業處.....	114
文化局.....	131
警察局.....	142
消防局.....	149
稅務局.....	171
衛生局.....	187
環保局.....	215
原民局.....	231

# 教育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南投縣政府為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效能，強化各單位之策略規劃能力及執行力，自民國 103 年起全面實施中程施政計畫制度，並納入施政績效評估，建立施政績效管理制度，作為衡量政府施政績效之重要管理工具。
- 二、依據南投縣政府 103 年 7 月 1 日府研綜字第 1030129220 號函訂定之「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及 104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各機關應就其職掌，配合重大建設計畫方案，納入縣長施政理念與施政主軸，擇定施政重點及關鍵策略目標，訂定未來四年之中程施政計畫，以構建南投縣政府中程發展願景，並落實施政管理目標。
- 三、使命：本府教育處為地方教育行政機關，應配合中央政策，秉持教育專業理念，穩健發展教育事業，發揮政府效能，其使命如下：
  - （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19條第4款規定，地方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 1、縣（市）學前教育、各級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之興辦及管理。
    - 2、縣（市）藝文活動。
    - 3、縣（市）體育活動。
    - 4、縣（市）文化資產保存。
    - 5、縣（市）禮儀民俗及文獻。
    - 6、縣（市）社會教育、體育與文化機構之設置、營運及管理。
  - （二）另依據國民體育法規定，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並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於家庭、學校、社區、機關、團體及企業機構中分別實施，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發展及普及。
- 四、願景：以十二年國教理想－教學卓越、課程深化、提升國中小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表現為本縣中長期政策綱領，推動相關業務。並依據行政優質領導、教師有效教學與學生適性學習等三核心理念，推動教師專業發展、

提升教學品質、國際視野與深耕閱讀業務，期許本縣每個孩子的進步都能被看到，每個教師都能邁向卓越，校園都能永續發展。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本縣地幅廣大，總面積約 4,106 平方公里，為全台第二大縣。惟境內地形複雜，山地所占面積最大，高度一千公尺以上之土地占全縣面積約 66%，故不易聚集大量人口。又於少子女化的衝擊下，除人口集中的 5 鄉鎮市（南投市、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名間鄉），小班小校以為趨勢，並隨著就學人口逐年縮減，近年裁併校亦成教育精緻化與教育資源重新定位與分配的契機。

此外，除了上述「少子女化」，在科技、經濟發展與網路資訊流通迅速與交互影響下，「全球化」、「高齡化」、「數位化」與「全球暖化」等趨勢，也造成對教育之衝擊與影響，而本縣為國家教育環境一環下，自無法置於上述衝擊之外，故亦須推動教育革新與因應上述趨勢變化，以提升本縣教育競爭力。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一）倡導行政優質領導，形塑專業師資

推動校長專業輔導團，透過輔導團建構多面向聯繫，從經驗交流與專業成長工作坊中學習有效管理與專業成長，厚植優質素養，進而提昇行政與教學效能，促進校務發展。

#### （二）深化教師專業發展，強化有效教學

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教師精進課堂教學能力數位內容建置、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與到校實地輔導等，提升各領域教師教學品質，觸發教學元素，激發教學動力。

#### （三）推動學生適性學習，培育優質創新人才

推動分組合作學習，以增進學生學習動機、溝通技巧與提升學業成就；並提升教師生涯發展教育專業知能，以落實適性輔導與生涯發展相關工作成效。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整建老舊校舍改建計畫，創新學習環境：

本縣老舊校舍除 921 地震重建外，已逐年爭取教育部補助經費由老舊、年代久遠、建築結構不佳者優先重建，每年經費 1 億 0,550 萬元進行老舊校舍改建；101 年度起核定僑興國小、日新國中、竹山國中 3 校之校舍重建，僑興國小已完工；103 年度名間國中將發包改建、鳳鳴國中、雲林國小辦理規劃設計，截至 102 年度已完成重建 21 校。

##### 2. 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實現教育均等

「教育部推動 102 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核定補助本縣 153 校辦理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學校學生學習輔導、學校發展教育特色、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整建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等 6 項經費計新台幣 1,326 萬 5,230 元，各校積極辦理執行中，對各校充實軟硬體設備暨發展特色等，均有顯著成效。

##### 3. 推行新校園運動，改善學校軟硬體設備

結合重建後美麗的校園，推動校園成為社區生態環境中心，建構永續社區，兼顧生態平衡及優質觀光。除了新校園之外，本縣降低班級人數，99 學年度起均依教育部編班標準編班，逐年降低編班人數，102 學年度達到教育部逐年降低學生人數目標—國中每班 30 人、國小以 29 人編班，以提升教學品質。並鼓勵老師多參加相關的專業成長知能訓練及研習，以提升教學能力。

#### 4. 健康促進學校，南投積極啟動

積極落實健康促進學校政策，透過學校活潑多元的教學活動設計，以及生活化的教育宣導，有效地由點、線、面的推展健康觀念，共同營造「愛、健康、快樂」的優質學習環境，結合社區資源，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引導學生及教職員工自發性及自主性地建立健康管理，共同營造健康校園。

#### 5. 重視體育活動，培養學童規律運動習慣

本縣各級學校平時落實推動課間運動、運動社團、以達一校一團隊、一人一運動，並推動學童身體適能，本府配合教育部政策推動「快樂運動、活出健康」快活計畫及推展學生規律性運動政策，期透過快活 210 計畫，讓校園內每位學生每天至少運動 30 分鐘，每週累計運動 210 分鐘，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

#### 6. 推動新住民族群社會融合，增加多元文化意識

為推動新住民族群與我國社會融合、增加本國人民多元文化意識並提升新住民朋友及其子女自信心，內政部 101 年度起為期三年辦理「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103 學年度本縣南投國小等 18 所重點學校申請辦理，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新住民火炬計畫。

#### 7. 因應高齡社會，設置樂齡學習中心

因應高齡人口的快速增加，教育部於 97 年起陸續補助本縣於草屯鎮、名間鄉、魚池鄉、竹山鎮、埔里鎮、集集鎮、國姓鄉、南投市、中寮鄉、鹿谷鄉及水里鄉等 11 鄉鎮市設置「樂齡學習中心」，以提供在地老人一個便利的教育學習場所，103 年並增設信義鄉樂齡學習中心。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本縣各樂齡學習中心已開辦 1,541 場次老人教育學習活動，受惠人數計 40,902 人次。

#### 8. 提供終身學習機會，開辦社區大學

為提供縣民終身學習機會，本縣目前已開辦社區大學十一所分校，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依照教育部三大類(包含學術類、藝能類、社團類)課程規劃外，另配合縣政願景與各鄉鎮在地文化特質，課程中以南投縣社區大學辦學特色-健康養生、活力社區、行動公民為主軸，並型塑各分校之特色如：南投分校-推廣農特產業、發展休閒觀光、營造創意行銷、埔里分校-厚植城鎮藝文、發展綠農產業、促進快樂養生、國姓分校-快樂養生、客庄風情、悠活農鄉、草屯分校-發揚在地文化藝術、推動環保養生生活、竹山分校-活化農夫市集、創新竹藝文化、打造健康小鎮、集集分校-樂活學習、養生文化小鎮、關懷弱勢、水里分校-基本美學能力的養成、營造優質的多元化的課程、改善學習環境、魚池分校-社區生態、在地產業、名間分校-農村產業、藝能生活、鹿谷分校-帶動成人終身學習風氣、增添人文藝術藝能、促進健康、中寮分校-創造健康安全學習環境、營造快樂學習的村莊氛圍、帶動成人終身學習風氣，以落實地方文化產業與觀光發展、社區經營等相結合的目標。

#### 9. 深耕閱讀，提升語文能力與品格涵養

重視親子閱讀，每年於開學周辦理閱讀起步走記者會，由縣長致贈全縣小一新生代表「閱讀起步走好書」，鼓勵學生進入繽紛的閱讀世界，並於各鄉鎮辦理親子共讀研習，藉由親子共讀，建立愛閱家庭，帶動全民閱讀，讓孩子都能親近閱讀、愛上閱讀，不僅能增進親子關係，更能為孩子培植未來學習的力量，打下良好的學習根基。

推廣愛的書庫，本縣與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合作緊密，基金會的前身台灣閱讀推廣中心最早設立於本縣，在 96 年時，克服閱讀資源的不足，展現高度創意，領先全國各縣市，在全縣 13 鄉鎮市廣設「愛的書庫」，率先完成「一鄉鎮一書庫」的里程碑，以作為全縣學校推展班級共讀的寶庫，在 100 年時於旭光高中成立全國第一座全英文「愛的書庫」，深耕英文閱讀。102 年邀請十一位教師參與閱讀教學



影片拍攝，影片的閱讀課程涵括不同年段，自幼兒園、國小、國中及高中等，學生人數有個位數至三十多人的班級，此教學影片也提供許多有心推動閱讀的教師及故事志工，能夠有更多元的參考方向。

## 10. 推動特教專業服務

為使本縣身心障礙學生之早期療育及學習，本府申請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服務本縣學校身心障礙學童，分別予以職能治療、物理治療、語言治療、心理治療等服務，102 下半年年共服務 4,497 人次，包括物理治療服務 752 人次，職能治療服務 1,637 人次，語言治療服務 1,883 人次，心理治療服務 225 人次，合計 4,487 小時。

另持續辦理本縣國民教育階段就學費用減免補助各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及原住民學生教科書費用，102 年度共補助 13336 人次，共計 8,022,972 元。103 年度上半年公立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共補助 903,345 元；公立國民中學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共補助 728,374 元；私立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共補助 181,000 元。

### (二)、各科資源分配

#### 1. 國民教育科

學校增減班設校、學雜費之監督與管理、全民國防、學校修建設備及維護、私立學校管理等業務。

#### 2. 學務管理科

辦理各級學校視導、教育人員甄選、學生獎學金、國際教育、科學教育、法治與原住民教育、校務生活指導、教師專業發展與幼兒教育等業務。

#### 3. 特殊教育科

辦理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特教班增減班作業、就學費用減免、提供相關專業服務、管理就學交通車、教師助理員、獎住金、教育補助費、訂定特定相關法令、特殊教育知能研習、特殊教育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等業務。

#### 4. 體育保健科

加強衛生及環境教育、教職員福利事業、各項體育或動、學生午餐業務、家長會等業務。

#### 5. 社會教育科

補習教育、語文教育、藝術教育、社教活動、推行中華文化傳統、社會教育、教育財團法人輔導與終身學習等業務。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形塑專業師資與社群轉型。(策略績效目標一)
  - (1) 加強本縣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
  - (2)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2. 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教育品質。(策略績效目標二)
  - (1) 整建國中小計畫
  - (2) 建構本縣國民中、小學優質數位教學環境與設備
3. 深化人才培育，提升國際視野。(策略績效目標三)
  - (1) 協助學校申請國際教育計畫
  - (2) 持續加強英語教學
  - (3) 推展健康體育，活絡運動風氣，辦理各項體育活動
4. 深耕閱讀，建立閱讀素養(策略績效目標四)

(1) 各國中小及社團辦理推廣閱讀活動

(2) 充實圖書館藏改善圖書館設備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三)、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 二、衡量指標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形塑專業師資與社群轉型(20%)	一	加強本縣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10%)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年度核定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	90%	90%	90%	90%
		二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中小教學品質計畫(10%)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研習或講習次數/年度核定辦理研習或講習次數	95%	95%	95%	95%
二	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教育品質(20%)	一	整建國中小計畫(10%)	統計數據(依需要性安全性審核有立即危險性者優先考量改善)	年度完成數/年度核定校數	95%	95%	95%	9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二 建構本縣國民 中、小學優質 數位教學環境 與設備(10%)	統計數據 (中小學電腦 教室資訊四年 更新計畫)	年度完成數/年度 核定校數	95%	95%	95%	95%
三	深化人才培育， 提升國際視野 (15%)	一 協助學校申請 國際教育計畫 (5%)	統計數據	年度核定辦理國際 教育計畫/年執行 國際教育計畫	90%	90%	90%	90%
		二 持續加強英語 教學。(5%)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英語教學 活動/年度核定辦 理英語教學活動	90%	90%	90%	90%
		三 推展健康體育， 活絡運動風氣， 辦理各項體育 活動(5%)	統計數據。	年核定辦理打造運 動島計畫/年度執 行打造運動島計 畫	90%	90%	90%	90%
四	深耕閱讀，建立 閱讀素養(15%)	一 各國中小及社 團辦理推廣閱 讀活動(8%)	統計數據	年度完成數/年度 核定校數	95%	95%	95%	95%
		二 充實圖書館藏 改善圖書館設 備(7%)	統計數據	年度完成數/年度 核定校數	95%	95%	95%	95%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 60分	2%	2%	2.1%	2.1%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形塑專業師資與社群轉型 (策略績效目標一)

(一) 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教師精進課堂教學能力數位內容建置、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與到校實地輔導等，提升各領域教師教學品質，觸發教學元素，激發教學動力。

(二) 推動分組合作學習，以增進學生學習動機、溝通技巧與提升學業成就；提升教師生涯發展教育專業知能，以落實適性輔導與生涯發展相關工作成效。

(三) 推動十二年國民教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十二年國民教育多元進路宣導。

## 二、 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教育品質(策略績效目標二)

(一) 以創新、多元、人文、美學、實用、環保概念融入在地特色，改善學校教學環境設施；加強改善學校軟、硬體設施，以提升教育環境與品質，維護校園安全。

(二) 推動雲端科技資訊融入教學與建置資訊教育策略聯盟，積極發展學校於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特色與典範；並督導偏鄉數位機會中心，縮減城鄉數位落差。

## 三、 深化人才培育，提升國際視野(策略績效目標三)

(一) 加強英語教育，充實英語環境設備；推動國際教育，擴展學童國際視野，培育國際化人才。

(二) 推展健康體育與全民體育，培養學童養成運動習慣；辦理各項體育活動，及改善國民運動環境，拓展學生參與運動機會

## 四、 深耕閱讀，建立閱讀素養(策略績效目標四)

(一) 推動閱讀理解策略，辦理教師精進研習與識字量測驗

(二) 透過閱讀活動推廣親子共讀，提升學生寫作能力與涵養品格教育，重塑倫理尊重。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以後 經費需求	104至 107 年度合 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形 塑專業師資與社群轉型 1.1 加強本縣精進教師教學能 力及教學正常化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800	1,200		√	
1.2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48,000	72,000			
2. 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 升教育品質 2.1 整建國中小計畫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0,000	60,000	√		
2.2 建構本縣國民中、小學優 質數位教學環境與設備	21,399	21,399	21,399	21,399	21,399	21,399	85,596	128,394	√		

3. 深化人才培育，提升國際視野											
3.1 協助學校申請國際教育計畫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1,000	1,500		✓	
3.2 持續加強英語教學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10,000	1,500		✓	
3.3 推展健康體育，活絡運動風氣，辦理各項體育活動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4,000	6,000		✓	
4. 深耕閱讀，建立閱讀素養											
4.1 各國中小及社團辦理推廣閱讀活動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2,600	3,900		✓	
4.2 充實圖書館藏改善圖書館設備	700	700	700	700	700	700	2,800	4,200		✓	
總計	48,699	48,699	48,699	48,699	48,699	48,699	194,796	292,194			



## 工務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

- (一)本縣境內觀光資源豐富，每逢週休二日通往遊憩之主要道路即出現擁擠現象，交通壅塞造成服務品質的下降，交通建設興建若未有整體性之規劃，在空間與時間上的相互配合，將無法發揮其整體效益。因此透過全面性、通盤性的考量，以及本縣現有需要及未來發展趨勢，規劃出具有前瞻性的、連貫性運輸系統，做為未來建設之方向，使各項運輸系統發揮效率，提高生活品質。
- (二)推動「草屯鎮、南投市、竹山鎮、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並興建污水處理廠，將民生污水經由污水下水道管線收集輸送至污水處理廠，處理至符合環保規定之放流水水質標準後再行排放，可降低河川之水質污染，以及改善當地民眾生活品質及環境衛生。
- (三)本縣雖無縣管河川，惟已公告之縣管區域排水計有 166 條，目前大部分未辦理整體規劃，造成排水治理與管理無法整體考量，不利於達成綜合治水及環境營造之目標。自 95 年起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針對易淹水地區之水患治理已編列特別預算辦理，本縣配合該計畫之實施，針對重要之排水，辦理整體規劃、治理計畫及治理工程，目前已完成 13 條整體規劃及治理計畫及部分治理工程，接續將積極爭取自 103 年起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繼續完成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其達成如下之使命：
  1. 完成重要之縣管區域排水整體規劃治理，解決區域排水不良問題，維護河防安全，增加河道通水能力，減少洪災損失，並增加農民收入。
  2. 透過整體綜合治水規劃，以生態工程建立美麗水域景觀，提升民眾生活品質，增加民眾休憩場所，亦可發展觀光，增加縣民收入，提昇民眾治水、親水、愛水之觀念。
  3. 適度利用自然資源，達成與自然和諧共存、永續經營自然資源之目的。
- (四)農業生產機械化，降低運輸成本，提昇產品競爭力，提高農產品收益，活絡農村經濟，為農業發展重要施政目標。

(五)展望未來，南投縣在區域發展中的角色，應不再侷限於台灣地區傳統農業生產，以及中部區域發展的邊陲地位，宜配合相關的轉變，重新尋找新的定位。針對未來區域角色發展定位，在考量南投縣之發展潛力與限制，以及綜合發展計畫對南投縣所擬定的發展目標下，南投生活圈將以「打造新世紀之水沙連—跨世紀的台灣中心、國際級觀光藝術文化休閒基地及科技新興縣」為其發展總目標。而配合此發展總目標，對於未來之區域角色與發展地位，大抵可概分成遠、近兩期：近期之發展定位在於配合九二一災後及近年來各次風災之重建，同創共存共榮的城鄉整體重建藍圖；而長程目標則為建立與打造國際級觀光藝術文化休閒基地及科技新興縣為總體思維。

南投縣以往之發展較偏向於「環境密集」(Environment Intensive)式的發展方式，此與一般都會區縣市著重於「資本密集」式的發展不同，因此，如何在永續發展的前提下，有效提昇環境資源發展效率，以及整合相關部門的發展方向，透過有效的城鄉行銷技術，以吸引知識型產業的進駐，提高整體發展水平及邁向國際化與資訊化，邁向更寬廣的新世紀發展。

## 二、願景：

- (一)將縣內各個景點間、景點區域內、與本縣聯外運輸進行聯合，藉良好的公共運輸系統活絡本縣之觀光產業，以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經濟之大眾運輸。
- (二)二十一世紀因應環境及氣候重大變遷，水資源的利用與保護乃是政府重要課題。

烏溪、濁水河流域源遠流長，供應台中、彰化、雲林及本縣工業及民生飲用水重要水源，本縣地理環境位處濁水溪、烏溪等重要河川中、上游，民生日常污水僅經初步處理逕排入該河川，污染水源，影響生態棲息環境，增加用水處理成本，降低水資源再利用。另日常民生污水經化糞池簡易沉澱後，即排入住屋周圍水溝，另因溝渠排水不良積水蚊蟲滋生惡臭難聞，影響環境衛生與生活品質。因此，亟需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將民生污水經由管線收集，輸送至污水處理廠，處理至行政院環保署規定放流水水質標

準後再行排放，即可大幅降低河川水質污染，維護環境生態永續發展，提昇飲用水安全，改善生活環境衛生，使水資源充份再利用。

(三)排水治理與管理之良窳，除攸關縣民生命財產安全外，對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好壞之感知，以及縣政施政滿意度，均有直接之影響。排水治理與管理工作應予以整體考量，在確保人民財產安全為前提下，並重視人與自然的和諧，始能建構更美麗自然的水域環境。

本縣擁有美麗的山川環境，好山好水的條件乃為發展觀光之最大資源。而好山好水環境之維護，有賴落實排水治理與管理工作。故本府歷年來均積極辦理區域及其他排水之整治，期能徹底落實：

1. 治水—降低淹水災害及損失，確保經濟建設成果及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2. 親水—落實排水環境改善，美化水域環境，建置親水空間。
3. 愛水—教育人民愛護水環境及周邊生態保育，以其永續利用。

(四)農業生產機械化，農產運輸成本降低值基於便捷農產運輸路網，因此農路即扮演著農產運輸重要角色，將各農業生產區劃分主要運輸路網，建立該路網運輸功能定位，依其功能屬性優先順序規劃養護與公路系統道路銜接，聯結成便捷農產運輸路網。以機械代替人力並縮短運輸時間與成本，降低生產成本並提高農民收益。

(五)未來南投縣之整體發展方向應是打破過去發展緩慢的限制，在考量整個環境的容受力之下，善用現有的資源、條件，結合地方特有的文化特性，並掌握外在環境的變遷與內部資源的優勢，突破人文、觀光、產業發展的瓶頸，加強改善生活基礎建設，並推動生活圈之永續發展。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一)本縣為本島唯一的內陸縣市，對外交通主要以公路運輸為主，主要產業以農業及觀光業，由於地形複雜，大部分是高山及丘陵，

大型公共運輸交通工具不普及，故需改善公共運輸系統提供大型運輸工具以達到便民、利民的成效，再配合政府推動促進產業升級及觀光遊憩之推展。

- (二)臺灣地區城鄉都市化腳步日益加速，都市過度開發，人口與產業的迅速成長與集中，如污水下水道建設未能配合都市發展，生活污水漫流排水溝渠與河川，造成河川水質惡化，加上水資源逐漸匱乏，河川稀釋自淨能力降低，都市的河川變成臭水溝，將嚴重影響居家生活環境及水資源的永續利用。因此，積極從事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及現地處理，改善河川水質，列為目前政府施政重點之一。

本府為配合國家政策，儘速提昇本縣污水下水道普及率，98-103年配合污水下水道第四期建設計畫賡續推動草屯鎮、南投市、竹山鎮、埔里鎮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另依據行政院主計處 99.12.2 函本府自 100 年度起適用之財力分級為第四級，本府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所需經費由中央補助 94%、本府負擔 6%。基於上述有利環境因素下實為本府大力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良好契機。

- (三)為確實避免洪災發生，本縣濁水溪、烏溪兩大水系，除中央管河川需徹底整治外，連接之區域排水亦需相互配合，才能畢其功於一役。且縣管區域排水多緊鄰民宅、道路或民地，直接影響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更需辦理整治。惟本縣轄幅廣闊，排水整治經費需求龐大，受限於本府財政拮据，以往雖逐步辦理整治，但僅能針對已有立即危險或急需之地點，辦理緊急處理，惟目前大都尚未辦理整體規劃，造成排水治理與管理無法整體考量，不利於達成綜合治水及環境營造之目標。

- (四)本縣為典型農業縣，農業生產為本縣主要經濟動脈，且農業生產面積占本縣幅員百分之八十以上，然而大部份為丘陵地或高山，加上農村人力老化，人口流失，因此，為降低勞力成本，以機械代替勞力為未來發展趨勢，在機械化過程中，必須建立完整農產運輸路網，由於以往農路養護未事先進行規劃，依民意代表或地方反應事項應及時的修護，路網銜接缺乏系統性，應引進地理資訊系統建立主要道路位置座標，以作為年度養護作業及經費分配

依據。

- (五)南投縣位於台灣本島地理位置之中央，其涵蓋範圍包括整個南投縣行政轄區，本生活圈由於地形複雜，高山、溪谷縱橫全境，蘊藏豐富的觀光遊憩資源。近年來，在政府積極推動週休二日下，頗有加速本生活圈觀光遊憩蓬勃發展之趨勢。事實上，目前每逢例假日，其區域內及聯外道路部份路口及路段容量不足，產生壅塞、紊亂之現象，已然造成旅遊品質的降低。復因風災造成道路柔腸寸斷，對外交通幾乎全面中斷，道路重建工程為現階段刻不容緩之工作。

## 二、發展課題

### (一)交通工程：

1. 改善本縣道路交通安全設備，帶動地方產業及觀光發展，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2. 以路網為概念，整合現有公路客運與未來縣公車成一整體路網，並且兩者相輔相成才能達成完善運輸系統。大眾運輸交通動線及縣內公車路網之適宜性，發揮各個大眾運輸應有之運輸功能。

### (二)下水道工程：

1. 賡續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
2. 污水處理廠多目標使用及污水回收再利用，提高公共設施使用率，並促進水資源再利用。
3. 整治鄉鎮水污染狀況，進化河川徹底改善環境衛生，健全都市發展。

### (三)水利工程：

1. 治水—降低淹水災害及損失，確保經濟建設成果及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2. 親水—落實排水環境改善，美化水域環，建置親水空間。
3. 愛水—教育人民愛護水環境及周邊生態保育，以其永續利用。

### (四)養護工程：

1. 建立完整農產運輸路網：配合地理資訊系統建立主要運輸農路，並採逐年編列預算方式辦理運輸路網之養護及改善作業，以建立完整運輸要道。
2. 計畫性辦理年度養護作業：事先進行農路養護之規劃作業，避免

依民意代表或地方反應事項，採應急式且無系統的修護方式。

(五) 土木工程：

1. 改善南投縣轄境內道路系統的瓶頸，提昇道路系統服務水準，達到「一小時由地方中心至區域中心」及「半小時由各市鎮至地方中心」之目標。
2. 確立道路系統功能分類，使南投生活圈路網具適當之易行性與可及性，俾作為其道路闢建、改善及管理之依據。
3. 強化都市間運輸機能，提昇其都市服務功能，促進各市鄉鎮人口、產業之引進，均衡南投生活圈整體都市發展。
4. 構建大眾運輸場站便捷聯絡道路系統，發揮各運具應有之運輸功能。

三、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辦理本縣交通號誌及標誌標線劃設暨各鄉鎮市道路指示標誌設置，改善本縣道路交通安全設備，帶動地方產業及觀光發展，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2. 配合南投縣交控中心建置及後續營運管理-加強交通號誌時制管理，提供用路人即時交通資訊，節省用路人行車時間。
3. 積極規劃大眾運輸營運管理事項，強化大眾運輸功能。
4. 為改善環境衛生及保護河川水質，以達水資源永續利用的目標，積極推動各都市計畫區內污水下水道建設。依據污水下水道第四期建設計畫推動草屯鎮、南投市、竹山鎮、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
  - (1) 草屯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南投縣草屯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工程（第一期）」，第一標至103年7月進度41.88%；第二標現(103年7月)正簽辦撤銷決標公告及準備重新招標作業；草屯鎮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第一期）專案管理服務案監造標及統包標招標文件(修正本)送營建署審查中。
  - (2) 南投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南投縣南投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修正實施計畫」業報奉內政部103年2月21日核定、「南投縣南投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工程（第一期）設計及監造工作」委託技術服務案103.07.03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現

正請廠商依審查意見辦理修正中；南投市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第一期）專案管理服務案概念設計報告於 103.06.05 送署審查中。

(3) 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南投縣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修正實施計畫」業於 103 年 3 月 21 日召開審查會，由專案管理服務廠商辦理審查意見修正中；「南投縣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新建工程」基本設計，業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辦理審查會，由專案管理服務廠商辦理審查意見修正中；「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試挖探管工程」編列預算書中，預計於 103 年 8 月底前，上網公告招標。

(4) 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南投縣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修正實施計畫」業於 103 年 3 月 25 日召開審查會，由專案管理服務廠商辦理審查意見修正中；「南投縣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新建工程」基本設計，業於 103 年 5 月 30 日辦理審查會，由專案管理服務廠商辦理審查意見修正中；「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試挖探管工程」編列預算書中，預計於 103 年 8 月底前，上網公告招標。

5.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業經立法院三讀通過，自 103 年至 108 年共計六年分三期實施，本府依據「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提報需求如下：

外轆排水系統治理工程、蜈蚣倫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溪洲埤排水系統治理工程、茸坑排水支線 0K+845~2K+162 治理工程、獅尾堀排水系統治理工程、集集鎮清水溝溪排水系統治理工程、中崎地區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木屐蘭溪排水系統治理工程、南埔地區排水系統治理規劃及治理工程等。

6. 辦理縣境內農路養護改善作業：農路養護改善編列預算經費執行成效達 90%以上。

7. 辦理村里聯絡道養護改善作業：聯絡道路養護改善編列預算經費執行成效達 90%以上。

8. 土木工程：

(1) 中集路道路延長工程

(2) 南投(埔里地區)都市計畫區民權路道路新建工程

- (3) 名間鄉十號道路北段新建及拓寬工程
- (4) 草屯都市計畫 34 號道路新建工程
- (5) 溪頭森林遊樂區 2-1 號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 (6) 竹山南雲交流道聯絡道路新建工程
- (7) 147 線縣道道路 0K-2K 段拓寬改善工程
- (8) 投 17 線、3K+000~6K+168 等拓寬改善工程
- (9) 台 3 線 211K~223.5K 南投名間段改善道路壅塞增闢新線案委託綜合規劃及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環境影響說明書) 工作(南投市段)
- (10) 中寮鄉投 22 線連接投 26 線道路改善工程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 (11) 投 89 線(力行產業道路)道路改善工程
- (12) 投 86 線 0K+700~2K+260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 (13) 131 線 49K+160~50K+160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 (14) 草屯鎮投 9 線立人路 3K+466~4K+597.38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 (15) 投 71 線新武界隧道拓寬改善工程
- (16) 埔里鎮福興農場聯外道路新闢工程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 1. 交通工程科：

- (1) 交通工程科：人員配置編制員額，共 7 人(科長 1 人，技士 1 人、技佐 1 人，科員 1 人，約僱人員 2 人，短期進用人員 1 人)，辦理全縣交通工程交通管理交通規劃及交通行政業務。
- (2) 爭取中央補助，以利業務之推動，縮短城鄉之差距以達利民、便民之政策。

### 2. 下水道科：

- (1) 經費部分：本計畫經費依據行政院主計處 99.12.2 函本府自 100 年度起適用之財力分級為第四級，本府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所需經費由中央補助 94%、本府負擔 6%，將依實際執行進度逐年提報經費需求，申請中央補助並依實際補助數額逐年推動。
- (2) 人力部份：本科(下水道科)正式編制人員 6 名，包含：科長 1 名、技士 3 名、技佐 2 名，惟現階段仍缺技士 1 名及技佐 1 名尚未補齊，建議儘速填補人力，以因應工程推動時行政作業及未來用戶接管時



溝通宣導之大量人力需求，俾利計畫順利推動。

### 3. 水利工程科：

- (1) 納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縣管區排之規劃及工程經費由中央全額負擔，用地經費部分則參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8條規定，以103年頒布之各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為分級基準，僅補助本府70%，其餘由本府負擔。規劃及工程之執行，原則上由中央辦理，惟如較為單純者且地方政府有意願亦有能力辦理時，得由中央委託本府辦理。
- (2) 本計畫由本府工務處負責推動及執行，相關科為水利工程科，正式編制人員計有7名(含科長)，直接參與本計畫人員5名。

### 4. 養護工程科：

- (1) 經費部分：本計畫經費係由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編列，將依道路養護實際需求，逐年提報編列經費逐年推動。
- (2) 人力部份：本科正式編制人員5名，包含科長1名、技士4名，惟現階段尚缺技士2名仍未補齊，建議儘速填補人力，以因應工程推動時行政作業及歷年風災之災修復建工作，俾利計畫之順利推動。

### 5. 土木工程科：

- (1) 經費部分：主要辦理中央補助工程項目計有公路及市區道路系統生活圈、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案件，中央補助比例為83%，地方自籌17%；另縣鄉道及市區道路改善由本府自行編列預算逐年編列。
- (2) 人員配置
  - ① 編制員額，共9人(科長1人，技士7人，技佐1人)。
  - ② 實際員額，共19人(科長1人，技士3人，技佐1人，約僱人員3人，短期進用人員10人，臨僱人員1人)。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道路交通安全設備：

- (1) 改善轄區危險道路交通安全。
- (2) 提昇縣道路交通及行車安全。

2. 交通管理業務：
    - (1) 辦理縣轄大眾運輸系統規劃管理業務。
    - (2) 辦理本縣智慧交控中心管理營運業務。
  3. 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生活品質，分階段工程設計核定，分階段工程施工。
  4. 水利工程：
    - (1) 辦理縣管區域排水綜合治水規劃及治理計畫公告。
    - (2) 辦理已完成規劃之縣管區域排水治理工程。
    - (3) 辦理治理工程用地取得。
  5. 產業道路養護改善工程：針對老舊及破損產業道路及附屬排水系統，進行維修、改善，提高村(里)民行的安全及舒適度。
  6. 農路養護改善工程：養護並改善既有農路狀態，提高農產運輸網路之完善，縮短農產運送時程。
  7. 土木工程：
    - (1) 道路橋樑新建及改善工程：
      - ① 自養道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計畫。
      - ② 南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
      - ③ 縣鄉道改善工程計畫。
      - ④ 市區道路改善工程計畫。
      - ⑤ 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
  8. 養護工程：
    - ① 編號道路、市區道路養護及改善工程。
    - ② 道路養護、路面坑洞修補、管溝挖掘埋設。
    - ③ 橋梁監測及通報相關單位改善
-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 二、衡量指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道路交通安全設備 (5%)	一	改善轄區危險 道路交通安全。 (3%)	統計 數據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50%	55%	60%	65%
		二	提昇縣道路交 通及行車安全。 (2%)	統計 數據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50%	55%	60%	65%
二	交通管理業務(5%)	一	辦理縣轄大眾 運輸系統規劃 管理業務。 (2.5%)	統計 數據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60%	65%	70%	75%
		二	辦理本縣智慧 交控中心管理 營運業務。 (2.5%)	統計 數據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60%	65%	70%	75%
三	推動污水下水道 建設提升生活品 質(10%)	一	分階段工程設 計核定。(5%)	1.各階 段審查 期限	依審查期限完成	80%	80%	80%	80%
		二	分階段工程施 工(5%)	1.各項 工程預 定執行 期程	依各項工程核定期程辦 理施工	80%	80%	80%	80%
四	排水治理與管理 計畫(10%)	一	縣管區排綜 合治水規劃 及治理計畫 公告(5%)	委託 契約 期程	委託契約期程	1 件	0 件	0 件	0 件
		二	已完成規劃 之縣管區排 系統整體治 理(5%)	統計 數據	預算執行率	100%	100%	100%	100%
五	產業道路及農路 興建養護工程 (10%)	一	產業道路及農 路興建養護 (10%)	預算執 行率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30%	50%	75%	100%
六	道路橋樑新建及 改善工程(30%)	一	自養道路及排 水溝改善工 程(10%)	數據統 計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30%	50%	75%	100%
		二	南投生活圈道 路系統建設 (10%)	數據統 計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30%	50%	75%	100%

		三	縣鄉道改善工程 (10%)	數據統計	預算執行數/預算數	25%	50%	75%	100%
--	--	---	---------------	------	-----------	-----	-----	-----	------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 100%	核給分數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數值 ≤ 0%	15分					
				0% < 數值 ≤ 5%	11分					
				5% < 數值 ≤ 10%	5分					
				數值 > 10%	0分					

(三)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積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 (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 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 參、計畫內容摘要

#### 一、道路交通安全設備：

- (一) 以編號道路為主軸，改善交通安全設施及道路指示標誌牌號誌等。
- (二) 針對易肇事路段，設置交通安全警示標誌，或交通安全設施，避免交通事故發生。另外，觀光地區之指示標誌，應適切的改善及設置，提供觀光客到本縣觀光的便利。

#### 二、交通管理業務：

- (一) 辦理縣轄大眾運輸系統規劃管理業務：辦理大眾運輸改善方案、市區公車路線規劃與審核、市區公車開放經營規劃與審議、市區公車營運申請事項、交通行政決策決定事項市區公車票價調整審議核定事項、市區汽車公車服務乘客申訴案。
- (二) 辦理本縣智慧交控中心管理營運業務：大眾運輸需求調查、運量調查、交通調查、號誌時制績效評估、資料建置等業務，改善縣

轄道路交通壅塞情形及升行車速率及安全。

### 三、污水處理：

推動草屯鎮、南投市、竹山鎮、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依核定之實施計畫分階段辦理各標管線、用戶接管及污水處理廠工程，加速本縣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改善民眾居住環境、生態、衛生等問題，提升縣民生活品質及本縣發展競爭力。

### 四、排水治理與管理

#### (一) 104 年度：

1. 完成南埔地區排水系統綜合治水規劃及治理計畫、外輓排水出口閘門工程及茸坑排水支線應急工程。
2. 辦理蜈蚣崙排水系統治理工程工程用地取得及治理工程及外輓排水系統治理工程工程用地取得先期作業。

#### (二) 105 年度：(尚待中央分配後確定)。

#### (三) 106 年度：(尚待中央分配後確定)。

#### (四) 107 年度：(尚待中央分配後確定)。

### 五、產業道路及農路興建養護。

#### (一) 以農路養護為主軸，建立完整運輸路網。

1. 針對業農路路面老舊、破損、坑洞進行修護，恢復原有運輸功能。
2. 改善道路排水系統，延長道路使用年限。

#### (二) 改善及修護產業道路，維持原有通行功能：辦理產業道路及排水系統之維護改善，提高與農路銜接之運輸能力。

### 六、土木工程業務：

#### (一) 寬頻管道建置及縣鄉道改善工程計畫

##### 1. 寬頻管道建置計畫

- (1) 管理竹山鎮以主要需求道路為主之寬頻管道。
- (2) 管理埔里鎮以主要需求道路為主之寬頻管道。
- (3) 管理草屯鎮以主要需求道路為主之寬頻管道。
- (4) 管理南投市以主要需求道路為主之寬頻管道。

##### 2. 縣鄉道改善工程計畫。

- (1) 著重整體路網架構檢討與相關計畫之整合。
- (2) 研擬替代道路打通主要運輸走廊之瓶頸，尤其以編號道路省道系統 - 台3台14、台16、台21走廊為最優先方案。

- (3) 配合國道3號及國道6號，研擬交流道(南投交流道)與地區界面整合之相關配套措施。
  - (4) 針對地區中心基本路網特性，擬定防災道路及具備觀光發展潛力之景觀道路及風景區聯外道路。
- (二) 養護工程
- 1. 道路養護、路面坑洞修補、排水管溝挖掘埋設。
    - (1) 以公路系統鄉鎮道路為養護主軸。
    - (2) 針對路面老舊破損、路面坑洞修補、及排水管溝挖掘埋設等，以危及用路人之行車安全，進行道路路面修復及改善工程。
    - (3) 配合國道3號及南投支線(中橫快速公路)之實施，研擬交流道與地區界面整合之相關配套措施。
  - 2. 編號道路、市區道路養護及改善工程。
    - (1) 以公路系統鄉鎮道路、市區道路為養護主軸。
    - (2) 針對路面老舊破損、路面坑洞修補、及排水管溝挖掘埋設等，以危及用路人之行車安全，進行道路路面修復及改善工程。
  - 3. 每年防汛期來臨前，針對縣鄉道路排水系統進行清淤工作，以減少颱風豪雨所造成的災害。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以後經 費需求	104 至 107 年度 合計	總 計	計畫性質		備 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智慧交控中心	25,750	5,500	5,500	5,500	5,500	每年固定 維護經費 視情況增 減	22,000	47,750	V		保留款 0000 繳庫數 0000
2. 南投縣轄區道路交通 標線、號誌等交通設施設 置維護及更新工程	4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每年固定 維護經費 1000 萬，視情 況增減	40,000	80,000	V		保留款 0000 繳庫數 0000
3. 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計畫（草屯鎮、南投市、 埔里鎮、竹山鎮）	563,303	1,317,019	1,329,555	1,021,432	817,217	5,205,353	4,485,223	10,253,879	V		經費目前由中央 補助 94%、本府負 擔 6%，並視中央 補助狀況調整。
4. 排水治理與管理	0	29,800	247,75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277,556	277,556			中央與地方採 7:3 分配執行
4.1 工程用地徵收	0	25,000	85,71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110,714	110,714	V		合計經費為本府 提報數尚未核定
4.2 治理工程	0	4,800	162,04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166,842	166,842	V		



5. 產業道路及農路興 建養護工程	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40,000	120,000	120,000				保留款 0000 繳庫數 0000
6. 道路橋樑工程	889,572	889,572	889,572	889,572	889,572	876,964	3,558,288	5,261,784				保留款
6.1 道路橋樑新建及 改善工程	632,800	632,800	632,800	632,800	632,800	視生活圈後 續計畫而定 2,531,200		3,164,000	√			繳庫數 0000
6.2 養護工程	256,772	256,772	256,772	256,772	256,772	256,772	1,027,088	1,540,632	√			0000
總計	1,518,625	2,281,891	2,512,383	1,956,504	1,752,289	6,122,317	8,503,067	24,647,076				

# 建設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因應氣候變遷之環境調適、綠色基礎建構、綠色交通、地方特色產業及友善空間營造等重點面向需要，進行整體規劃，經由策略規劃分析，檢討各地區之發展優勢及機會，提出整體發展策略及執行面向，以做為指導方針。
- 二、願景：研擬後提出健全都市發展、跨域整合建設計畫、改善縣內投資環境、積極招商吸引投資、南投縣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整合跨域環境城鄉風貌及委外查核作業制度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簡化行政作業流程與開發便民電子查詢作業平台..等課題，營造出獨特風格的城鄉風貌，重整地方特色產業空間及生活秩序，邁向未來永續發展的友善環境並減少公共安全問題，提昇本縣健康、富麗田園城市之生活環境。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1)人口流失

本縣居住環境雖較其他縣市為優，但因就業機會未如其他縣市，導致本縣人口流失，人口數由 97 年約 54 萬人 103 年已剩 51 萬人。

#### (2)產業面臨升級轉型

本縣公共設施環境不如其他縣市健全，不利產業投資，導致面臨轉型之廠商或是有意投資廠商停滯不前。

#### (3)南投縣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

本縣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但現有編置承辦人員人力不足以因應短期間大量申報問題及後續管理及複查作業，恐無法保障公共安全及控管品質。

#### (4)區域角色發展定位：

依據全國區域計畫，南投縣在區域發展中的角色不在侷限於傳統臺灣地區農業生產及中部區域發展邊陲的地位，宜配合相關的轉變，重新尋找新的定位。

### 二、發展課題

#### 1. 健全都市發展

##### (1)解決公共設施用地長期無法徵收取得之窘境

因本縣財政拮据，導致長期存在都市計畫區內公共設施用地

無法徵收取得之問題，期盼透過本縣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之機制，檢討變更不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及提高公共設施開闢率，營造出良好的環境生活品質。

(2)解決八卦山風景特定區因天空之橋發展迅速，造成公共設施不足問題。南投市天空之橋之所處位置係屬八卦山脈風景特定區計畫，其周圍土地為非都市土地及都市計畫農業區，因天空之橋發展迅速，惟當地各項公共設施缺乏，若要興建亦觸碰各項土地使用管制規定，故為解決上述相關公共設施不足問題，爰辦理八卦山風景特定區計畫通盤檢討。

2. 確定產業發展方向並創造友善投資環境

(1)檢視縣內投資環境，並提升行政效率

(2)確立本縣產業發展方向，積極招商吸引投資

3. 南投縣內環境景觀城鄉計畫管理

(1)高山旅遊熱門地區缺乏景觀管制

旅遊熱門地區(如台 14 線沿線涵蓋霧社，清境，翠峰、昆陽等)一定範圍內，應該訂定景觀管制規範，避免重蹈過去風景區的環境景觀問題；山坡地超限使用嚴重，易造成坍方危險，意謂缺乏管制也帶來生命安全問題。

(2)發佈都市計畫地區可透過都市設計管制進行景觀管制，惟鄉村聚落目前仍缺乏法源

\*公共空間環境問題

\*建築管制及開放空間

(3)轉型發展觀光產業，引發生活文化景觀改變

4. 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1)解決短期間大量申報問題，提昇公安申報查核品質。

(2)運用民力，協助政府部門落實政策執行，提昇行政效能並提升專業品質共創安全環境。

(3)委外查核作業制度，解決公安申報日趨成長業務量，以更落實執行公安稽核管理，降低公安意外發生率。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南投縣區域計畫擬定及研究規劃

為引導空間有秩序的發展及落實地方自治的精神，不僅已在各鄉鎮公所舉辦共 13 次說明會，也辦理 1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及本府相關單位綜合座談，廣納各方的意見。

目前已完成本研究期中報告並審核通過，進入期末報告階段。

2. 補助本縣工商策進會及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年度輔導服務計畫及補助投資本縣中小企業地價稅房屋稅抵減及產業發展實質需求計畫
  - (1) 傳達政府及各項輔導措施，並提供相關資訊。
  - (2) 推動改善境內投資環境。
  - (3) 提供境內投資環境資料，促進投資意願。
  - (4) 受理中小企業申請輔導案件，轉介適當之輔導體系予以輔導。
  - (5) 辦理講習、訓練及觀摩活動。
  - (6) 聯繫中小企業，調查經營動態及所需之服務。
  - (7) 本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推動與執行。
  - (8) 吸引企業至本縣投資，以促進本縣產業發展、增加就業機會、繁榮地方經濟、持續提升產業發展。
3. 南投縣環境景觀城鄉風貌計畫  
將協助南投縣政府向中央機關爭取「城鎮風貌」及「溼地復育保育計畫」等其他相關補助提案之撰寫及彙整，並督導後續實際執行之各項作業；並辦理「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提案說明會三場。
4. 建築物公共安全
  - (1) 運用民力，協助政府部門落實政策執行，提昇行政效能並提升專業品質，確保全縣縣民於公共場所建築物之行及住的安全環境
  - (2) 委外查核作業制度，解決公安申報日趨成長業務量，以更落實執行公安稽核管理，降低公安意外發生率，並提昇公安申報查核品質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 1. 都市計畫科

除辦理縣內都市計畫檢討變更及細部計畫擬定工作、都市計畫樁補測釘、城鄉地理資訊化推動及都市發展相關研究外；另辦理各項委員會之召開(都市計畫、都市設計、都市更新)審議作業及都市計畫書圖整理製作指示等工作。103 年度該科預算佔本處總預算約 6 %。

### 2. 工商管理科

積極辦理地方產業發展輔導輔導中小企業，積極推動南投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活絡經濟活動，促進經濟發展。健全經濟秩序，加強違規商業行為稽查取締。加強商品標示法宣導與商品標示抽查，維護消費者權益。繼續推動傳統市場改善計畫。配合經濟部積極推動品牌商圈行銷計畫。103年度本科預算佔本處總預算約

### 3. 城鄉發展科

103年度南投縣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為順利推行縣政整體規劃與發展，落實城鎮社區新風貌營造、歷史文化保存、環境生態保育及景觀特色維護，就執行中或擬議之景觀、建築或公共工程計畫，提供南投縣政府及轄區內機關相關建議諮詢及審查等之專業顧問意見，輔助南投縣成為具系統性之規劃思考明確發展方向及內容，藉以達到南投縣城鎮風貌整體性改善效果。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一）
  - (1) 推動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營造出良好的環境生活品質。
  - (2) 變更八卦山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南投縣部分，解決當地公共設施不足問題，並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發展。
2. 改善縣內投資環境，積極招商吸引投資（策略績效目標二）
  - (1) 擬定產業政策，確立產業發展方向
  - (2) 吸引企業至本縣投資，以促進本縣產業發展、增加就業機會、繁榮地方經濟、持續提升產業發展。
  - (3) 積極推動南投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協助產業升級與轉型
  - (4) 積極運作本縣投資招商單一窗口機制，提升行政效率，增加廠商投資意願，並推動改善縣內投資環境，提升本縣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能力，建立政府與企業溝通管道。
3. 改善南投縣內環境景觀城鄉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三）

本縣推動城鄉風貌計畫已有多年，然各鄉鎮市計畫、執行及後續維護管理的成效不一，因此亟需透過明確之衡量指標以及委員的現地了解來作為督導考核評鑑的依據，並以此作為後續補助案件的參考。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2. 推動組織學習，促進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3. 鼓勵同仁積極進取，取得英文檢定及專業技術證照。
4. 臨時人員員額及職等控管。

(三) 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1. 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制度。
2.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複查作業。
3. 實施無預警動態安全檢查機制。
4. 加強高風險場所聯合檢查機制。

(四) 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法令宣導：

1. 文宣品、標章印製。
2. 主動發佈新聞稿。
3. 教育及宣導說明會。

(五) 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1. 公安申報以「網路申報」作業方式。
2.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委外查核作業。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二、衡量指標

(1)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10%)	一	推動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5%)	委託契約書期程	依契約進度達成率	15%	35%	60%	100%

		二	變更八卦山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南投縣部分(5%)	委託契約書 期程	依契約進度 達成率	30%	60%	90%	100%
二	改善縣內投資環境，積極招商吸引投資(20%)	一	擬定產業政策(5%)	委託契約書 期程	依契約進度 達成率	40%	100%		
		二	修訂南投縣吸引投資自治條例及補助投資本縣中小企業地價稅房屋稅抵減(5%)	統計數據	2家/年	100%	100%	100%	100%
		三	積極推動南投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5%)	統計數據	8家/年	100%	100%	100%	100%
		四	投資招商及輔導中小企業計畫(5%)	統計數據	100家/年	100%	100%	100%	100%
三	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10%)	一	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制度(5%)	委託契約書 期程	900家/年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複查作業(5%)	委託契約書 期程	依契約進度 達成率	100%	100%	100%	100%
四	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法令宣導(10%)	一	文宣品、標章印製(3%)	統計數據	依契約進度 達成率	80%	100%		
		二	主動發佈新聞稿(3%)	統計數據	4季/年	100%	100%	100%	100%
		三	教育及宣導說明會(4%)	統計數據	3次/年	100%	100%	100%	100%
五	推動簡政便民措施(10%)	一	公安申報以「網路申報」作業方式(5%)	進度控管	900家/年	100%	100%	100%	100%
		二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委外查核作業(5%)	委託契約書 期程	依契約進度 達成率	100%	100%	100%	100%

六	城鄉發展計畫(10%)	一	全年度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計畫總額(5%)	統計數據	1500萬/年	100%	100%	100%	100%
		二	鄉鎮公所執行工程案件現場督導次數(5%)	統計數據	2次/案	100%	100%	100%	100%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1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 2% 以上者 100 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 分 3. 節餘率未達 1.5% 者 80 分 4. 節餘率未達 1% 者 70 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 分	2%	2%	2.1%	2.1%
---	----------------------	---	--	------	--	----	----	------	------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一)

(一)推動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營造出良好的環境生活品質。

1. 配合都市計畫實質發展與人口規模結構檢討公共設施留設與轉型。
2. 檢討公共設施保留地，利用都市計畫之方法，消極面解除不必要之公設，積極面取得必要之公設。

(二)變更八卦山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南投縣部分。

1. 解決八卦山風景特定區因天空之橋發展迅速，觀光人潮及車潮，造成當地相關公共設施不足之問題。
2. 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第 1 項規定，於 3~5 年內通盤檢討之規定。

二、改善縣內投資環境，積極招商吸引投資（策略績效目標二）

- (一)擬定產業政策，確立產業發展方向
- (二)吸引企業至本縣投資，以促進本縣產業發展、增加就業機會、繁榮地方經濟、持續提升產業發展。
- (三)積極推動南投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協助產業升級與轉型
- (四)積極運作本縣投資招商單一窗口機制，提升行政效率，增加廠商投資意願，並推動改善縣內投資環境，提升本縣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能力，建立政府與企業溝通管道。

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策略績效目標三）

1. 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制度：  
於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之申報期間前先行通知各類組應申報場所辦理申報，於 102 年度公安申報案計 1240 件，實際申報比率由 99 年的 30.9% 提升至 85.7%。
2.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複查作業：  
申報案件委由專業檢查機構辦理複查作業。102 年度本縣公安申報委外複查件數 315 件，複查合格件 285 件，合格率 90.5%。
3. 實施無預警動態安全檢查機制：  
針對大型百貨公司、量販店、旅館、KTV 等人潮較易聚集之場所，實施動態安全檢查。發現違反建築物公共安全相關規定，均先通知業者限期改善，逾期未改善則依建築法第 91 條規定處罰鍰，並限期改善。
4. 加強高風險場所聯合檢查機制：  
成立八大行業夜間專案稽查、暑期青春專案稽查，採定期及不定期方式全方位稽查高風險場所。對建築物公共安全或消

防不合格場所，張貼「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不合格場所」告示並上網公告。

鑑此，透過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三級稽核管理制度，建置縝密建築物公共安全查核防護網，隨時掌握場所公共安全動態。

#### 四、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法令宣導（策略績效目標四）

##### 1. 文宣品、標章印製

- a. 印製「常時關閉式防火門，請隨時關閉」貼紙，印製 3600 枚，隨時提醒，以防樓梯之煙囪效應。
- b. 提供「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宣導手冊」免費發送，內容載明公安 Q&A 及相關法規，使民眾更加了解政府推動建築物公安檢查申報制度。

##### 2. 主動發佈新聞稿：

於申報期間，發佈新聞稿周知場所辦理申報，倘若涉公安法令修正時，亦發佈之，以達到資訊最新化。

##### 3. 教育及宣導說明會：

於 102 年度舉辦「國內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機制研討會」等.. 共計 8 場次，透過教育講習宣導方式，讓業者對建築物公共安全知識認知及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觀念強化。

#### 五、推動簡政便民措施（策略績效目標五）

##### 1. 公安申報以「網路申報」作業方式：

無紙化政策實施後專業檢查機構不用至本府送件，除了節省紙張外，案件申報結果系統可直接下載，亦免予專業檢查人送件舟車勞頓。

##### 2.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委外查核作業：

南投縣是全國地方型縣市政府第 1 個率先推動之縣市政府，借重民間專業團體人力協助，以解決短期間大量申報問題，提昇行政效能，透過此制度，於 102 年度實際申報公安比例提昇至 85.7%，較 101 年度成長 23.6%。

為提供南投縣縣民安全的生活空間，減少各項公安災害造成損失，

營造安全優良食、衣、住、行的環境，是南投縣施政的重點項目之一；經由落實公安檢查與管理制度，更是南投縣持續執行之工作項目。未來，仍將朝著落實公安宣導安全知能及提昇強化專業防災安檢能力 2 方向並行，以期營建更加安全、安心的生活。

#### 六、改善南投縣內環境景觀城鄉計畫（策略績效目標六）

在執行計畫的內容上，首先將進行各鄉、鎮（市）整體環境總體檢，並針對各分區進行細部問題分析，提出初步建議。在實際操作的人員組織上，將與地方代表、地區居民、社區規劃師、及各社區相關社團組織，進行訪視與討論。為對各地區過去、現在及未來之現況與課題，進行初步診斷，根據相關計畫所撰述之內容，進行判讀與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以後經 費需求	104 至 107 年度 合計	總 計	計畫性質		備 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	7500	10350	11500	7500	5000	5000	34350	46850		√	
2.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委外查核作業	900	950	950	980	980	990	3860	5750	√		
3.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複查作業	500	550	600	600	600	600	2350	3450	√		
4 南投縣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1200	1700	1500	2000	1700	2500	6900	10600	√		
總 計	10100	13550	14550	11080	8280	9090	47460	66650			

# 地政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

健全地籍管理，杜絕經界糾紛，配合經建計畫推展，提供國家經濟建設規劃使用，進而促進土地之開發利用。

### 二、願景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大幅提高地籍資料的正確性及利用性。為配合電子化政府，已建置地政資訊系統，推動地政 e 網通計畫，擴大地政資訊流通機制，提昇為民服務成效，達成簡政便民之目標。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系

### 一、環境情勢分析

本縣為 53 萬人口的農業大縣，遵循縣長以豐富天然觀光資源推動觀光產業，並加入創意與文化內涵打開農產品牌國際行銷通路，4 月南投梅子節、客家桐花祭歌舞樂揚桐樂會、6 月 2013 荔枝鳳梨暨水果酥節活動、2013 美人腿節活動、2013 Never Stop 永不放棄極限挑戰系列活動、7 月「南投火車好多節」、8 月打造運動島計畫暨單車成年禮活動、9 月「南投國際超級鐵人三項活動—泳渡日月潭」、「日月潭國際萬人泳渡活動」、「中潭公路馬拉松三項系列賽」、「中興新村全國萬人健走活動」、11 月南投溫泉季活動、12 月南投花卉嘉年華活動等一連串舉辦大型國際性活動聯合舉辦等多項大型活動，促使南投觀光、農產業於市場上發光發熱，營造「富麗農村新風貌」與「陽光幸福好城市」願景，以及「苦民所苦、疾民所疾」的民意導向之施政理念下，必須藉由各項地政業務推動，才能早日落實政策理念。

(一)、 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土地是經濟開發的一個重要標的，而地籍資料就是土地管理的重要依據。目前各地政事務所保管的地籍圖中，尚有自日據時期沿用至今的地籍圖，不僅精度不佳、不易保存，更無法滿足民眾對測量精度的需求。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透過行政程序與現

今精密的測量技術，將土地之地籍全面釐整，解決民眾對土地界址的爭紛，並提供土地開發所需的正確資料，促進土地開發利用。

- (二)、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本縣圖解地籍圖數值化工作，業於 92 年度全部完成，對於原圖解地籍圖原貌的保存、謄本核發效率的提升及地籍圖資應用層面的擴展有極大助益，惟其成果對於地籍圖因破損、伸縮等造成圖幅間無法銜接問題無法解決。本縣配合行政院 95 年 4 月 28 日院建字第 0950018237 號函核准「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透過實測方式，改善圖地不符情形，加速圖籍整合，進而提升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中地籍圖資料成果品質，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提高空間圖籍套疊品質，提供國土測繪資料管理維護與流通共享資料。

## 二、發展課題系

- (一) 建置標準框架座標系統模式：辦理圖解地籍圖整合作業，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除可解決圖解區地籍圖接圖問題及圖解區、數值區坐標系統不一致之情形外，亦可提升圖解區地籍圖資料成果品質，以利地籍圖資管理、土地複丈及空間圖籍套疊品質之提升，縮短人民申辦案件之辦理時程。同時與都市計畫圖及 1/1000 地形圖套疊，作為建置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之基礎，提供相關單位或民眾應用，發揮政府施政整體績效之目標。
- (二) 整合地政、工務等單位坐標系統完成三圖合一多目標使用：地形圖、地籍圖、都市計畫圖無法三圖合一，造成資料無法相互套疊、勾稽，例如目前地形圖（依地面控制點為基礎繪製）與地籍圖（依圖根點測繪）和都市計畫圖（依道路中心樁展繪）此三種圖採用之測量基準點各自獨立系統不同，無法相互引用，甚為不便。工務、建設、地政所用之控制測量系統體系不同，致資源重複浪費，建設處都計樁委外測量成果，送地政單位卻無法運用，必須以地籍系統重新測量，致人力、經費多重浪費，因此整合工作為當前迫切解決之課題。

-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配合土地開發政策，徹底解決地籍誤謬，建立完整可靠的土地資料，以利土地更新與利用，並有效解決民眾土地紛爭，保障民眾的財產安全。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 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本縣配合中央政策執行地籍圖重測工作業已超過 30 年，尤其近年以數值法施測及辦理成果登記，對於土地界址釐整，保障民眾產權，健全公產管理著有績效，惟因人力及中央補助分配額度考量，每年可辦理工作量僅 5 千餘筆，預估尚需 6 年才能將亟待辦理重測區域全數辦竣。
- (二)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本縣圖解地籍圖數值化工作，業於 92 年度全部完成，對於原圖解地籍圖原貌的保存、謄本核發效率的提升及地籍圖資應用層面的擴展有極大助益，惟其成果對於地籍圖因破損、伸縮等造成圖幅間無法銜接問題無法解決。本縣配合中央政策自 97 年度起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相關工作，透過實測方式，改善圖地不符情形，加速圖籍整合，進而提升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中地籍圖資料成果品質，惟因本項作業所發現之圖、地、簿不符問題更正前應先妥為向土地權利人說明，所以每年辦理筆數仍屬有限。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本處及各地政事務所與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簽署「e-GNSS 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測繪服務合作協議，並建立於新 TWD97 系統上則工務、警政、防災、建設、管線、地政、戶政等單位資料能在一致標準框架坐標系統上發揮統合之功能，更能使 GIS 資料展現準確性及真實性，充分加值運用於縣政建設上。
- (二) 地籍測量方面：利用該系統即可單機 (GPS) 或多機同時測量現況及地籍測量上所需測設之坐標位置。



- (三) 完成地籍圖重測，提昇地籍圖資管理之品質，建立正確地籍成果，保障民眾產權。
- (四) 由地籍圖重測作業充實所需之測量儀器及電腦、繪圖機等設備，以辦理地籍測量作業，提供更為精準之複丈成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益。
- (五) 地政與工務整合方面：利用本系統為地政地籍及工務施工基準可整合兩系統之差異，解決兩者存在已久之困擾。
- (六) 結構工程方面：可應用於大型結構物上作為變形監測之用。例如可以在橋樑理論上變位最大的點位上擺設 GPS 監測站，用以判斷該橋樑的應變是否產生危害，進行安全性分析。
- (七) 大地工程方面：預測土石流災害的發生。在易發生土石流的幾個特定地點擺設 GPS 監測站，當系統工作分析站發現所監測的點位有不尋常的位移時，就即可發出警報疏散附近居民。

## 二、衡量指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5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辦理地籍圖重測 實施計畫(30%)	一	完成地籍圖 重測筆數 (30%)	統計 數據	實際 完成 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 該年度辦理筆數× 100%	100 %	100 %	100 %	100 %
二	辦理圖解數化地 籍圖整合建置及 都市計畫地形圖 套疊實施計畫 (25%)	一	完成圖籍整合 建置及套疊 進度 (25%)	統計 數據	實際 完成 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 該年度辦理筆數× 100%	100 %	100 %	100 %	100 %

###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評估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體制	方式		104	105	106	107
一	辦理地籍圖重測實施計畫(8%)	一	完成地籍圖重測筆數(8%)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實施計畫(7%)	一	完成圖籍整合建置及套疊進度(7%)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100%	100%	100%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四)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 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 60分	2%	2%	2.1%	2.1%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一之實施計畫）

#### （一）地籍圖重測作業

1. 釐整地籍並確定經界，以確保土地產權。
2. 重新編定段界、地號，解決地號雜亂無章之現象。
3. 以數值法辦理重測，以提高測量成果精度，擴大地籍圖功能，大幅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
4. 一併辦理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使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測繪整合，帶動都市建設發展。

#### （二）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

1. 有效運用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解決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
2. 透過實測方式，改善圖地不符情形，整合不同坐標系統，提升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中地籍圖資料成果品質。
3. 整合套疊地籍圖、1/1000 地形圖與都市計畫圖，以作為建置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之基礎，以利國土永續發展及公共建設規劃。

伍、南投縣政府地政處中程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已 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以後 經費需求	104至 107 年度 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地籍圖重測計畫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42,000	63,000		√	中央補助 87 % 本府預算 13 % 合計：100% 經費視中央 補助情形調 整
2.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 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 圖套疊作業	2,937	2,676	3,016	4,610	5,367	0	15,669	18,606		√	中央補助 86 % 本府預算 14 % 合計：100% 經費視中央 補助情形調 整
總計	13,437	13,176	13,516	15,110	15,867	10,500	57,669	81,606			

## 民政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

- (一) 透過駐外館處及熱心之僑界人士居間聯繫，俾使與姊妹縣互訪交流能持續性推動，並本平等互惠原則，共創雙贏目標。
- (二) 每年進行興建、修繕及改善村里集會所，以達服務基層、防災救災、生活育樂等功能，藉以營造居民向心力，提升村里民眾生活品質。
- (三) 推動殯葬相關法令，健全殯葬設施管理，落實保障民眾權益，提升本縣優質殯葬新文化。
- (四) 積極協助民眾申請案件，提昇對民政業務滿意度，秉持戶政服務高品質、高效能理念，致力於提升政府行政效能，精益求精，提供民眾全方位的服務，充分滿足民眾需求，加強施政互動溝通。
- (五) 辦理役男之兵籍調查、役男徵兵體複檢、役男軍種抽籤、役男徵集梯次入營、預官徵訓、役男暨志願役軍人兵資移轉管理。以及常備兵（含替代役）列級家屬一次安家費、生活扶助等各項補助費，在營軍人死亡善後處理、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在營軍人傷殘三節慰問，後備軍人異動管理、清查、緩召、召集、戶役政資訊設備及維護等。
- (六) 恪遵依法行政之原則，並以確保民眾福祉與符合最大公共利益為準據，要求每位同仁均應具備不牟私心、不為己利之無私無我精神戮力從公，並嚴禁非法之請託或關說，以杜絕一切可能發生之弊端，期使施政臻於清明。
- (七) 透過對宗教團體各項會議紀錄、年度計畫、預決算、組織章程之備查過程，積極健全宗教團體組織，藉由對宗教團體文化活動之輔導與補助，積極促進庶民文化、宗教文化與善良風俗的結合與發揚。

#### 二、願景：

- (一) 積極推動與姊妹縣之教育、文化、農(物)產及觀光等實質交流，藉行銷南投，並促進國民外交及造福縣民。
- (二) 改善基層村里生活環境及各項公共設施，以臻村里公共設施及活動空間之完善。
- (三) 運用嶄新創意及高度執行力，結合社區資源，發展在地文化特色，以創造優質的生活環境、建構一個全民參與、安全無虞、福利照顧、服務便捷與永續發展的生活空間為職志，並以促進民主政治，均衡地方發展，增進民眾福祉，提高生活品質為施政願景。
- (四) 督促本縣殯葬設施符合環保並永續經營；殯葬服務業創新升級，提供優質服務；殯葬行為切合現代需求，兼顧個人尊嚴及公眾利益，建構優質殯葬新文化。
- (五) 戶政是國家行政之重要基礎，素有「庶政之母」的稱號，戶政業務與人民生活密不可分，舉凡出生至死亡，所經歷之身分事項均詳實記載，政府一切施政必須以完整詳實的戶籍資料做根據，才能落實各項施政決策。秉持戶政服務高品質、高效能理念，致力於提升政府行政效能，精益求精，提供民眾全方位的服務，充分滿足民眾需求。
- (六) 我國現行兵役制度，係採軍、士官以志願役為主、義務役為輔；士兵除採義務役之方式徵集，89年7月1日起施行替代役制度，並自94年起開始擴大推動志願役士兵之召募。
- (七) 本縣兵役行政工作之推行，即在辦理役男之兵籍調查、役男徵兵體複檢、役男軍種抽籤、役男徵集梯次入營以及徵訓預官、役男暨志願役軍人兵資移轉管理。並辦理常備兵(含替代役)列級家屬一次安家費、生活扶助等各項補助費，在營軍人死亡善後處理、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在營軍人傷殘三節慰問，以及後備軍人異動管理、清查、緩召、召集、戶役政資訊設備及維護等。上述工作均依法秉公辦理，以確保役男之權益，及維護兵

役制度公平性。

- (八) 而國防部也正規劃在不修憲前提下，實施全募兵制，屆時役男只需接受 4 個月的軍事訓練。
- (九) 協助 60 餘年以前寺廟土地以他人或神祇等名義登記，致未能產權合一者，辦理同一主體之認定，輔導本縣宗教團體非都市土地使用合法化，加強輔導宗教團體投入社會教化慈善公益，推行善良風俗，強化宗教文化教化功能。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1. 優勢

- (1) 團隊精神佳、工作士氣高昂，均能圓滿完成各項交付重要任務，能力倍受肯定。
- (2) 團隊成員能充分掌握民意，並適時反映民意，避免產生施政與民意之落差。
- (3) 公共造產乃鄉鎮市當前開拓自治財源之重點工作，本縣自然、人文景觀資源相當豐富，觀光發展向來為本縣發展的重點，公共造產可結合當地產業特色，配合觀光發展，在因時因地的基礎上開創新事業。
- (4) 面對民意高漲的社會，以客為尊，以服務為導向，增進民眾滿意度，一直是戶政業務的重點。因應電子化政府來臨，推動「戶政 e 網通」，建置行政資訊流通共享機制環境，提供戶政創新服務。同時辦理戶役政資訊系統增置親等關聯功能計畫，建立完成簡化資料管理及調閱程序，提供民眾請領、調閱親等關聯數位資料，加強便民成效。
- (5) 我國目前的兵役制正進行重大的變革，包括兵役採徵募兵雙軌制、提前退役及替代役、指職甄選等陸續出籠，導致原本單純的兵役制度更形複雜化。在實施兵源精實方案後，已經造成役男過剩的問題，每年本應應徵入伍的役男，往往必須延遲數月到 1



年不等方能入伍，造成役男青春的浪費。因此，將過剩役男投入社會服務，即推展替代役制度，在既不影響國軍戰力，又可符合多元公平原則，且可提供政府與福利機構人力資源，可謂一舉數得。而替代役之類別概約可歸納如下：提供偏遠地區社會服務的人力，如偏遠地區教學及醫療服務等；提供國家重大公共建設及精密科技工業的人力需求，如國防科技役、一般科技役；加強社會治安的維護，彌補警消人力之不足，如警察役、消防役；增加役男參與回饋社會工作的機會，如社會福利役、公共服務役等。目前國防部正規劃在不修憲前提下，實施全募兵制，屆時役男只需接受 4 個月的軍事訓練，且為求役政制度之公平性，國防部與內政部規劃凡 82 年前出生役男，即使仍在就學，未來畢業後仍需服 1 年役期，83 年後出生者，才適用接受 4 個月軍事訓練。

- (6) 善用宗教界社會深化功能，結合宗教活動，協助推動政策推行。以良好的宗教界互動基礎，達到隱惡揚善功能，協助政府形象的正面建立。

## 2. 劣勢

- (1) 民政業務龐雜、多樣，因應數位資訊化時代之來臨，工作人員對業務開創性、自發性等職能皆有待提昇。
- (2) 本府財政困窘，針對村里小型建設工程需求無法全力協助改善，以致民眾對本府不無怨言。
- (3) 目前各地方政府公共造產之經營管理常缺乏效率，造產之種類過於保守，仍待各鄉鎮市公所發揮創造之理念與精神，以更積極努力態度，策劃發展適合地方特性和民眾需要之新興事業，以開創公共造產未來新契機。
- (4) 目前公共造產事業各地方政府均以納骨堂等殯葬設

施事業為興辦重點，惟在民意高漲的時代，殯葬設施常被視為高鄰避設施，抗爭的問題將是創辦事業時面臨之最大的課題。

- (5)我國目前的兵役制度正進行重大的變革，包括兵役採徵募兵雙軌制、提前退役及替代役、指職甄選等陸續出籠，導致原本單純的兵役制度更形複雜化。在實施兵源精實案後，已經造成役男過剩的問題，每年本應徵入伍的役男，往往必須延遲數月到一年不等方能入伍，造成役男青春的浪費。
- (6)因本縣宗教寺廟多數屬鄉村信仰，宗教團體管理主事人員以地方耆老為主，就法令認知不足，雖經本府承辦人勤加宣導，但仍未見明顯改善，輔導寺廟行政業務健全方面倍感艱辛。

### 3. 機會

- (1)強化本府與各鄉鎮市公所之夥伴關係，群策群力、協調合作，深耕為民服務層面，落實施政績效。
- (2)公共造產可結合當地產業特色，配合觀光發展，朝向休閒農、牧、遊憩區、民宿等多元方向開發。
- (3)因應電子化政府來臨，推動「戶政e網通」，建置行政資訊流通共享機制環境，提供戶政創新服務。同時建置本縣門牌資訊系統，方便民眾上網查詢地址、位置、方位、座落及分佈情形。另為因應多元文化社會的到來，減緩族群融合的衝擊，「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實為現階段刻不容緩的重要課題。
- (4)將過剩役男投入社會服務，即推展替代役制度，既不影響國軍戰力，又可符合多元公平原則，且可提供政府與福利機構人力資源，可謂一舉數得。而替代役之類別概約可歸納如下：提供偏遠地區社會服務的人力，如偏遠地區教學及醫療服務等；提供國家重大公共建設及精密科技工業的人力需求，如國防科技役、一般科技役；加強社會治安的維護，彌

補警消人力之不足，如警察役、消防役；增加役男參與回饋社會工作的機會，如社會福利役、公共服務役等。

(5) 藉由對宗教團體輔導過程建立良好互信、互動機制，善用宗教功能。

#### 4. 挑戰

(1) 民眾對政府之需求有增無減，以致為民服務業務與日俱增，囿於人力與經費不足，其執行成效大打折扣。

(2) 為推動姊妹縣實質互訪交流，需有足夠預算始能達成，否則將淪為空談，由於本府財政困窘，尤須按輕重緩急調整施政計畫與方針，以資因應。

(3) 如何提升構思擘劃經營公共造產事業之宏觀作為，以開創具發展潛力與經濟價值的新興事業，實為開創地方自治財源之最大課題。

(4) 為提昇本縣之殯葬業務，落實殯葬設施申請設置、擴充、增建或改建之審查准駁作業，並加強後續啟用後之管理輔導業務，以保障消費權益，尤須建立一套嚴謹及效率兼具之審查機制。

(5) 本縣好山好水寺廟林立日有所增，輔導寺廟合法化及寺廟行政業務健全，以現有人力已顯見不足。

## 二、發展課題

1. 強化府會關係及加強與各鄉鎮市公所及各鄉鎮市民代表會之互動，連貫施政計畫，展現施政成果，造福縣民，並藉國際行銷南投，塑造國際觀光大縣之目標。
2. 推動村里集會所興建及修繕，提供民眾完善之休閒、娛樂及集會兼具之場所以符合政府施政多元化功能需求。
3. 辦理殯葬服務業、殯葬設施查核及評鑑，俾提升殯葬服務品質，使殯葬行為切合現代需求，兼顧個人尊嚴及公眾利益。

4. 推行公共造產，規劃創辦新興事業，增進地方自治財源。
5. 提供戶政創新服務，改造流程，達成服務多樣化之便民措施。
6. 建構專業化的戶政資訊整合系統，發揮統合資源、共享資源。
7. 推動知識管理應用，支援施政規劃，提升決策品質。
8. 落實外籍配偶（含大陸）照顧輔導。
9. 落實兵役制度，鞏固國防，依照兵役法、徵兵規則等法令規定，並配合中央機關政策規劃、指示，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精選兵員、支援國軍，建立公正、公平兵役制度。
10. 對本縣役男及其家屬依據軍人權益有關法令，積極做好照顧在營軍人及其家屬暨傷、殘退伍軍人與陣亡遺族之生活，如三節慰問金發放、急難慰助，對在營軍人及其家屬生活訪查，確保其權利，做到讓役男放心、家屬安心之要求。
11. 賡續協助 60 餘年以前寺廟土地以他人或神祇等名義登記，致未能產權合一者，辦理同一主體之認定，輔導本縣宗教團體合法化使用非都市土地，加強輔導寺廟、教會(堂)、祭祀公業等業務，倡導社會教化及推動公益慈善事業。同時善用宗教界社會深化功能，結合宗教活動，以宗教淨化人心，就禮儀端正風氣，透過對忠孝節義祭祀活動的顯揚，促進社會祥和。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村里無犯罪計畫。(現有計畫一)

執行成效檢討：

為建構祥和安定之社會，使民眾安居樂業，推動村里無犯罪計畫，依「南投縣各鄉鎮市推行村里無犯罪計畫督導考核要點」規定，經考核前三名者獲頒獎金如下：第一名 6 萬元、第二名 4 萬元、第三名 2 萬元，

雖獎金額度不高，但已促使本縣 261 村里產生良性競爭，對降低犯罪率，安定社會人心，具有良好效益。惟若能大幅調高上揭獎金額度，應可激勵各村里落實本計畫之推動。

2. 開創新興公共造產事業，創造地方財富。（現有計畫二）

執行成效檢討：

積極輔導各鄉鎮市公所努力發掘地方資源並做適當的規劃與評估，開創具地方特色與發展潛力之新興事業。或針對現有公共造產事業，謀求經營對策，以增加盈餘，挹注公庫，增加自治財源收入。

3. 落實外籍配偶（含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現有計畫三）

執行成效檢討：

(1) 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及相關文化交流活動，協助外籍配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使其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

(2) 輔導外籍配偶歸化測試，協助順利取得我國國籍。

4. 加強役政服務及戶役政資訊電腦化。（現有計畫四）

執行成效檢討：

(1) 依內政部訂頒年度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實施計畫，受理待徵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審慎查核，依限辦理完成。

(2) 每年選拔績優役政單位及人員，列入兵役節予以表揚。

(3) 全面實施戶役政資訊電腦化，每年至少 2 次不定期分赴各鄉鎮市公所督訪役政資訊業務。

5. 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現有計畫五）

執行成效檢討：

- (1) 依據本縣議會 95 年 5 月 3 日投議議字第 0950001509 號函及本府 96 年度施政計畫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藉由特定宗教文化慶典活動並結合地方資源，加強行銷包裝型塑本縣宗教文化特色，以推廣本府施政績效，進而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
- (2) 積極輔導具有特色之寺廟辦理宗教文化活動並協助規劃與執行，本著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之精神，配合辦理社會教化與慈善事業。
- (3) 將本縣具有宗教文化特色之活動推廣至全國，並藉由行銷策略以帶動本縣觀光及產業發展，活絡商機，造福縣民。
- (4) 擴大辦理「南投縣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及「南投縣宗教文化觀光節」，預訂與各鄉鎮市宗教寺廟團體合作，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藉由本府舉辦「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及「宗教文化觀光節」活動，能吸引更多觀光人潮，創造新風貌宗教文化慶典民俗活動嘉年華。
- (5) 輔導補助本縣登記有案之 467 座寺廟，辦理各項宗教文化活動、民俗表演、研習或其他與宗教有關之活動。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1. 本府財政困絀，加上法定支出預算增加，囿於年度預算規模無法寬列情況下，致難有開創性之施政作為。
2. 各項施政計畫應回歸「零基預算」精神，重新檢討編列符合施政需求之預算，始能彰顯施政績效。
3. 自治行政科編制員額 6 名（科長 1 名、科員 4 名及辦事員 1 名）。業務包括鄉鎮市行政區域調整、

公所組織編制、輔導代表會業務、村里組織、推行村里無犯罪計畫、府會連繫事項、選務事項、國際交流(訪問與考察姐妹縣)、輔導村里民大會之召開暨督導執行村里建設小型工程、辦理歷年新增修建村里集會所、榮譽縣民遴選、縣政顧問遴聘及召開諮詢會議等。經費約佔本處預算 62.7%。(未含資本門)

4. 自治事業科編制員額 5 名(科長 1 名、科員 3 名及辦事員 1 名)。業務包括推行殯葬業務、本府公共造產業務、輔導鄉鎮市公所公共造產業務。經費約佔本處預算 3.17%。
5. 戶籍行政科編制員額 5 名(科長 1 名、科員 4 名)。業務包括戶政業務督導考核、各項戶籍登記與統計、國民身分證與戶口名簿之製發管理、國籍取得、喪失與回復、道路命名與門牌編釘、戶籍巡迴查對、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及戶政資訊業務等。經費約佔本處預算 18.99%。
6. 兵役行政科編制員額 7 名(科長 1 名、科員 5 名及辦事員 1 名)。102 年度辦理本縣徵集、管理、權益及動員準備等役政業務，經費預算佔本處總預算約 14.19%，均按預定執行計畫執行。
7. 宗教禮俗科編制員額 5 名(科長 1 名、科員 3 名及辦事員 1 名)。業務包括輔導寺廟、教會(堂)辦理宗教行政業務，健全組織，推動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輔導宗教團體申辦非都市土地變更作為宗教使用合法化，辦理祭祀公業法人行政業務，辦理神明會、寺廟及祭祀公業土地清理，辦理禮俗業務、各項祭典(延平郡王、忠烈祠春秋二祭、武聖關公、至聖先師孔子、霧社事件)、元旦升旗典禮、集團結婚，輔導並補助宗教團體辦理宗教文化活動等。經費約佔本處預算 0.95%。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安全生活-落實村里無犯罪計畫  
視本府財政狀況，適時修正調整「南投縣各鄉鎮市推行村里無犯罪計畫督導考核要點」所定考核獎金額度（目前獎金第一名 6 萬元、第二名 4 萬元、第三名 2 萬元），藉提高誘因，以積極鼓勵全縣 262 村里全力投入本計畫之推動。
2. 開創新興公共造產事業，創造地方財富  
積極輔導各鄉鎮市公所努力發掘地方資源並做適當的規劃與評估，開創具地方特色與發展潛力之新興事業。或針對現有公共造產事業，謀求經營對策，以增加盈餘，挹注公庫，增加自治財源收入。
3. 落實外籍配偶（含大陸配偶）照顧輔導
  - (1) 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及相關文化交流活動，協助外籍配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使其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
  - (2) 輔導外籍配偶歸化測試，協助順利取得我國國籍。
4. 加強役政服務及戶役政資訊電腦化
  - (1) 依內政部訂頒年度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實施計畫，受理待徵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審慎查核，依限辦理完成。
  - (2) 每年選拔績優役政單位及人員，列入兵役節予以表揚。
  - (3) 全面實施戶役政資訊電腦化，每年至少 2 次不定期分赴各鄉鎮市公所督訪役政資訊業務。
5. 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 (1) 將本縣具有宗教文化特色之活動推廣至全國，並藉由行銷策略以帶動本縣觀光及產業發展，活絡商機，造



福縣民。

- (2)擴大辦理「南投縣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及「南投縣宗教文化觀光節」，預訂與各鄉鎮市宗教寺廟團體合作，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藉由本府舉辦「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及「宗教文化觀光節」活動，能吸引更多觀光人潮，創造新風貌宗教文化慶典民俗活動嘉年華。

####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增設「戶政服務站」於民眾亟需申辦戶籍資料處所，為民眾提供及時的服務；於學生申辦就學貸款期間，戶政事務所與台灣銀行聯合開辦「申請就學貸款免奔波」之便捷措施，讓學生申請就學貸款、請領戶籍謄本一次完成。即學生在申辦就學貸款同時填寫戶籍謄本申請書，委託銀行先收件再由戶政所統一核發戶籍謄本，提供便捷的服務。
2. 協助社會處運用戶役政系統連結、建置查調系統，列印審核用戶籍謄本，免除民眾個別往返之勞累及不便。

####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鼓勵員工終身學習，多參與相關研習訓練課程，以提昇自我專業職能，利於業務之創新與精進。

#### (四) 經費執行力作業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考量業務發展趨勢，落實預算編製，有效運用資源，提昇財務效能計畫與預算執行，讓每一分錢花在刀口上，發揮最大之施政效益。
2.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擷節各項支出。

## 二、衡量指標

### (二)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6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安全生活落實村里無犯罪計畫(15%)	達村里無犯罪目標(15%)	組成考核小組實地查證無犯罪事實資料	全年無犯罪村里數	20	20	20	20	
二	開創新興公共造產事業，創造地方財富(10%)	公共造產全縣年度總賸餘及繳庫數(10%)	依據各鄉鎮市公所公共造產基金決算金額評量	年度造產事業賸餘繳庫金額(單位：萬元)	5,000	5,000	5,000	5,000	
三	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相關文化交流活動(10%)	開辦班次及參加人數(10%)	開辦班次及參加人數	參與上課人數/外籍配偶總人數×100%	85	90	95	100	
四	加強役政服務及戶役政資訊電腦化(15%)	一	加強協助役男申請服替代役(4%)	進度控管	每年6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役政業務訪視(4%)	統計數據	每年辦理2次	2	2	2	2
		三	辦理役政人員表揚(4%)	進度控管	每年3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0%	100%
		四	全面實施戶役政資訊電腦化(3%)	進度控管	每年經常辦理	100%	100%	100%	100%
五	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15%)	一	合作辦理宗教文化活動(7%)	統計數據	合作辦理件數/預算件數	5	5	5	5
		二	補助辦理宗教活動(8%)	統計數據	補助件數/預算件數	20	20	20	20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增設「戶政服務站」於民眾亟需申辦戶籍資料處所，為民眾提供及時的服務(3%)	服務件數(3%)	統計數據	本年度申請件數減上年度申請件數/上年度申請件數×100%	70%	80%	90%	100%
二	主動提供低收入戶、中低老人生活津貼、中低身心障礙生活津貼申請者所需戶籍謄本之便民服務措施(2%)	服務件數(2%)	統計數據	本年度申請件數減上年度申請件數/上年度申請件數×100%	60%	80%	90%	100%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控管編制員額 (15%)	績關編制員 額成長率 (15%)	統計 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 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四)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節約政府支 出，邁向財政收 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 經常門經費賸 餘數(不含人 事費)與預算 數(不含人事 費)百分比 (15%)	統計 數據	<p>【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 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 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 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 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 分 2.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p>	2%	2%	2.1 %	2.1 %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一) 安全生活-落實村里無犯罪計畫

為建構祥和安定之社會，使民眾安居樂業，號召全縣262村里落實推動村里無犯罪計畫，104~107年度逐年編列考核獎金12萬元（第一名6萬元、第二名4萬元、第三名2萬元），總計48萬元，每年度達20村里無犯罪之目標。

#### (二) 開創新興公共造產事業、創造地方財富、整合事業資源及推展觀光休閒

1. 鼓勵各鄉鎮市公所結合當地產業特色，配合觀光發展，朝向休閒農、牧、遊憩區、民宿等多元方向開發。
2. 針對經營績效不彰，虧損連連，造成公帑與資源之嚴重浪費之事業，輔導其檢討改進。對於部分式微且不符經濟效益的造產事業，應結束經營，避免一再投資而形成財政上更大的缺口，同時應積極尋找具地方特色與發展潛力之新興事業。
3. 如無專業經營及管理人才，可研議以委託經營或合作開發經營方式推動。
4. 現有公共造產事業應加強管理與維護，賡續業務之推動。
5. 建議鄉鎮市公所加強遴選具企業經營理念之人才，同時藉由觀摩、考察公共造產經營成功之事業，並多參與研習訓練，充實其專業素養，以利於事業之開創與經營。

#### (三) 落實外籍配偶（含大陸配偶）照顧輔導

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

1. 為落實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使其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與國人共組美滿家庭，避免因適應不良衍生之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擬以活潑多樣的課程內容方式，引導外籍配偶以開朗的心，面對問題、解決問

題，適應環境走入社區，共創多元文化和諧社會。

2. 課程內容：以提昇外籍配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為重點，施以居留與定居輔導，親職與子女教育活動，人身安全，嬰幼兒照顧，瞭解地方地理、交通、醫療、社會福利資源，居家環境佈置與社區衛生觀摩及地方民俗風情參訪等。

#### (四) 加強役政服務及戶役政資訊電腦化

1. 加強協助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依內政部訂頒役男申請替代役實施規定，每年約 4 月間辦理申請作業。凡役男體位屬於常備役體位者，均可於內政部公告期限內，向戶籍地區公所申請，由本府審查並彙報內政部按專長類別，統一由內政部辦理抽籤。
2. 辦理役政業務訪視：適時分赴各鄉市公所查訪兵役及替代役業務執行情形，以實際雙向溝通及督考，探討業務之缺失改進作為。
3. 辦理役政人員表揚：依照選拔規定，選拔模範徵屬及績優役政人員及協助役政有功人員，呈報中央，接受表揚。
4. 全面實施戶役政資訊電腦化：對編練、徵集、勤務、管理各項資料之建檔，全面實施戶役政資訊電腦化，以提昇業務品質，並利於與各鄉市公所及本縣後備指揮部業務互動。每年至少 2 次不定期分赴各鄉鎮市公所督訪役政資訊業務。

#### (五) 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1. 積極輔導具有特色之寺廟辦理宗教文化活動並協助規劃與執行，本著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之精神，配合辦理社會教化與慈善事業。
2. 將本縣具有宗教文化特色之活動推廣至全國，並藉由行銷策略以帶動本縣觀光及產業發展，活絡商機，造福縣民。
3. 擴大辦理「南投縣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及「南投縣宗

- 教文化觀光節」，預訂與各鄉鎮市宗教寺廟團體合作，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藉由本府舉辦「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及「宗教文化觀光節」活動，能吸引更多觀光人潮，創造新風貌宗教文化慶典民俗活動嘉年華。
4. 端正禮俗、淨化人心，建立祥和社會。

##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一) 增設「戶政服務站」於民眾亟需申辦戶籍資料處所，為民眾提供及時的服務：  
於學生申辦就學貸款期間，戶政事務所與台灣銀行聯合開辦「申請就學貸款免奔波」之便捷措施，讓學生申請就學貸款、請領戶籍謄本一次完成。即學生在申辦就學貸款同時填寫戶籍謄本申請書，委託銀行先收件再由戶政所統一核發戶籍謄本，提供便捷的服務。
- (二) 協助社會處運用戶役政系統連結、建置查調系統，列印審核用戶籍謄本，免除民眾個別往返之勞累及不便。

## 三、人力資源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鼓勵員工終身學習，多參與相關研習訓練課程，以提昇自我專業職能，利於業務之創新與精進，如每人每年終身學習時數不得低於30小時，並按員工人數比率，每年5%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及格以上之目標。

## 四、經費執行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配合本府年度施政計畫目標與施政重點，衡量預算資源，結合預算規劃與資源分配，本摶節支出精神，實現施政計畫目標，追求施政績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以後經 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 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安全生活											
落實村里無犯罪計畫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480	720		✓	
2.積極辦理本縣自治事業	517	617	617	617	617	617	2,468	3,602		✓	
3.辦理外籍配偶照顧輔導 計畫	424	424	424	424	424	424	1,696	2,544		✓	
4.加強役政服務及戶役政 資訊電腦化	4,217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16,817	25,234		✓	
5.擴大辦理宗教文化活動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800	1,200		✓	
總計	5,478	5,561	5,561	5,561	5,561	5,561	22,261	33,300			



## 主計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審慎規劃有限資源，配合政府各項施政計畫，促進資源合理分配及運用效益；推動統計工作專業化及深化，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
- 二、願景：審慎籌劃、編造本縣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依縣府擬定之施政計畫本輕重緩急，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將有限財源作最經濟有效之分配運用，提升資源運用效益，落實節約措施杜絕浪費，增進政府財務效能；建立公務統計常川登記制度、按期編製統計報表，充實本縣統計資料庫，彰顯政府統計服務效能。輔導所屬機關建立與推行公務統計制度，稽核各機關之統計工作。彙編統計書刊與分析，供為施政決策之參據。辦理各項基本國勢調查及人力資源等各項經濟活動調查，審核自辦統計調查案件。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近年本縣賡續辦理與民生相關之基礎建設，如雨、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南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等，並配合中央政策持續推動各項社會福利、教育幼托整合、環境保護、交通觀光政策，相關政策之推動均須仰賴穩定的財政資源支應，然本縣為農業大縣地方稅收不足，自籌財源佔總歲入偏低，加上財政支出僵化，造成財政收入不足因應財政支出，財政收支差短需仰賴債務之舉借，政府施政所需財源更顯困窘。

財政狀況日趨嚴峻，財源開拓不易，在遵守財務管理基礎及總體經濟均衡原則下，配合各機關(單位)施政主軸，審視各項先期計畫之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採「量入為出」及「由上而下」核定歲

出概算額度據以編列年度預算，期能兼顧財政健全，促進經濟發展，增進社會福祉，逐步達成財政收支平衡降低政府債務。

鑒於知識經濟時代發展多元且快速，各界對統計資料應用日廣，需求益殷，為立即回應施政及民眾對統計資料的需求，必須強化公務統計資料品質與時效，辦理各項民間經濟活動調查，推動統計資料整合應用，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

## 二、 優先發展課題

### (一) 妥善規劃有限資源，量入為出，確保財政健全（

於年度總預算編列之前，先行估計下年度最大歲入規模，本「量入為出」配合由上而下核定歲出預算額度，控制歲出規模成長率，兼顧各項法定支出之優先編列，落實先期計劃作業審查效能，以最經濟支出達成縣政推動。

### (二) 落實內部審核機制，健全財務秩序

1. 強化各單位內部審核機制，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相關規定，落實內部審核。

2. 不定期進行出納會計事務及財務查核，加強對出納執行銀行與公庫對帳及零用金抽查、收支單據及原始憑證控管核對。將結果簽報機關首長並函請受查單位依規定辦理。

3. 落實預算執行，確保各項採購均依照「政府採購法」等規定辦理，以增進財務效能。

### (三) 強化內部控制，提昇財務效能

為強化各機關內部控制機制，提升政府總體施政效能，參照行政院加強內部控制作法，成立本府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積極研訂各項內部控制規範與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落實督導及執行內部控

制實施方案各項工作，以達成提升施政效能、遵循法令規定、保障資產安全及提供可靠資訊之目標。

#### (四) 健全公務統計制度，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

依據南投縣政府及所屬機關統計範圍劃分方案，建立公務統計制度、推行各機關公務登記制度、審議各機關統計工作計畫、稽核及複查各機關之統計工作。建置南投縣統計資料庫及統計資料預告發布機制，提供各界便捷迅速之統計資訊查詢服務，彰顯政府統計服務效能。針對首長施政需求及民眾所關心議題，利用公務統計或調查統計資料數據進行分析，編印統計書刊及撰寫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報告，以為政府制定政策之參據。

#### (五) 辦理基本國勢調查及經濟性抽樣調查，推動電腦輔助調查作業系統，強化調查統計品質

配合中央辦理農林漁牧業普查、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等基本國勢調查業務，及人力資源調查、物價調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等各項經濟性專案抽樣調查；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調查與記帳調查，並將資料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據以估算民間消費支出及編製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並研編分析報告；持續推動電腦輔助面訪調查作業系統，提高調查效能。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依照「預算法」及院頒「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104年度縣、市預算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等相關規定，訂定「南投縣各機關編製104年度概算應行注意事項」。
2. 秉持零基預算精神，檢討原有及新興計畫資源使用效益，加強先期作業審查，審慎評估新興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之可行性及成本效益，刪除不合時宜或不符成本效益之計

畫，以提昇整體資源使用效益。

3. 依據「決算法」之規定，彙編本縣各機關單位決算，參照總會計紀錄編成總決算書，總結年度收支執行狀況，提供歷年趨勢分析之數據，落實政府財務資訊公開化透明化。
4. 依預算、會計、審計等法令規章、年度工作計畫擬訂財務收支查核計畫及目標，針對查核發現之缺失及未完善事項，使各學校內部審核更周延，有效落實會計管理與內部控制管理機制。
5. 強化各單位內部審核機制，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相關規定，落實會計審核。
6. 不定期進行出納會計事務及財務查核，加強對出納執行銀行與公庫對帳及零用金抽查、收支單據及原始憑證控管核對。將結果簽報機關首長並函請受查單位依規定辦理。
7. 落實預算執行，確保各項採購均依照「政府採購法」等規定辦理，以增進財務效能。
8. 落實公務統計管理，研編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為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服務效能，建置本府統計資料預告發布機制共 22 局處。輔導文化局與原住民行政局訂定公務統計方案，定期稽核本府所屬一級機關之統計工作。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推展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台，並依據施政需求彙整相關統計數據，研編統計年報及撰寫分析、通報與指標，100 年至 103 年合計超過 70 篇，並提供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施政決策之參據。
9. 強化調查統計品質，增進調查作業效率。辦理各類專案抽樣調查亦如期如質完成，並依據調查結果之統計資料，研編本縣農林漁牧業普查普查、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結果分析、家庭收支調查分析及人力資源調查分析。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 1. 歲計科

掌理本縣公務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業務，內容包括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彙編、追加(減)預算案之籌編、審查及彙編等作業；辦理分配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定動支、及調整員工待遇準備金之核定作業等事項。編制員額計有4人約僱人員1人。

### 2. 審核科

掌理本府單位會計、公共造產基金、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資源開發基金、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代辦經費等支出法案之簽證、原始憑證之審核、記帳憑證之編製、會計簿籍之登記、會計報告之編送、會計憑證之送審、會計檔案之整理、保管、決算之編審及其他有關之會計事務。編制員額計8人，約僱人員4人，臨時人員1人。

### 3. 決算科

掌理單位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特別決算之查核、總會計事務之處理、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特別決算、各鄉鎮市公所決算之彙編，年度歲出預算保留核定。編制員額計4人、約僱人員1人。

### 4. 帳務檢查科

辦理本縣地方教發展基金會計業務、會計控告案件調查、各機關、學校、公所收支憑證、簿籍、報告表報銷毀核轉及學校會計人員(專任、兼任)訓練研習業務。編制員額計3人、約僱人員3人。

### 5. 統計科

辦理公務統計報表之催報、審核與管理，加強統計資料發布，更新統計資料庫；輔導並稽核複查所屬機關統計工作，執行各項統計業務，控管調查品質，彙編統計書刊與指標、撰寫分析通報等工作。編制員額計有3人，約僱統計調查員4人。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 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落實預算執行(策略績效目標一)

以企業經營理念衡量計畫效益，核實審編年度預算；預算編列強調開源節流，將資源作最有效的利用以滿足民意之需求；貫徹零基預算精神，檢討各項計畫之成本效益，落實計畫與預算密切結合，促使有限財源獲得妥適分配與運用。

#### 2. 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如期編造總會計報告(策略績效目標二)

編製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特別決算、各鄉鎮市公所決算彙編及每月編造南投縣總會計報告，依限報送。

#### 3. 加強內部審核、監督各單位預算執行(策略績效目標三)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編製本府單位預算及基金月報、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編製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月報、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依限報送。

#### 4. 辦理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業務(策略績效目標四)

辦理會計人員各項研習，增進專業知能及素養，以期提升工作效能，讓工作執行更順利。

#### 5. 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策略績效目標五)

實地查核各級學校預算執行暨各項財務(物)管理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並提供具體之建議改善意見，以增進財務效能。

#### 6. 落實公務統計報表管理，強化統計調查品質，精進統計分析，

### 發揮支援決策功能(策略績效目標六)

執行公務統計報表管理，推展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台，並依據施政需求研編分析，供為施政決策之參據。審核本府統計調查案件，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管理，合理有效分派調查人力、落實人員考核，辦理調查講習訓練並輔以完備審核程序，來提升調查品質，增進調查作業效率；配合中央辦理基本國勢調查，推動105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及106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

###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廣續推動本處同仁終身學習，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建構優質行政團隊並有效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 二、 衡量指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覈實編列年度預算（15%）	1. 訂定本縣各機關年度概算應行注意事項（5%） 2. 訂定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預算編列注意事項（5%） 3. 審編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5%）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二	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如期編造總會計報告（10%）	1. 編造總決算（4%）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2. 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3%）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3. 編造總會計報告（3%）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三	加強內部審核、監督各單位預算執行。（15%）	1. 編造南投縣政府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4%）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2. 審核南投縣政府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經費支出案件（4%）	統計數據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	25000 件	26000 件	27000 件	28000 件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3. 編造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 (3%)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4. 審核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預算經費支出案件(4%)	統計數據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	10000 件	10000 件	10000 件	10000 件
四	辦理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業務。(10%)	1. 教育發展基金會計業務研習。(5%) 2. 會計人員相關業務研習。(5%)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五	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10%)	對各學校會計事務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進行查核 (10%)	統計數據	查核數	20	20	20	20
六	落實公務統計報表管理，強化統計調查品質，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10%)	1. 研編統計年報、重要統計指標、分析與通報。(5%) 2. 舉辦各項調查講習會及聯繫會報(5%)	統計數據	篇數及年度舉辦場次	20	22	22	20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 (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落實預算執行

- (一)年度總預算籌編前，先行推估總預算規模、歲入歲出可能差短金額及研議因應方案。
- (二)採取「量入為出」平衡預算原則及資源分配「由上而下」核定額度方式籌編預算，將歲出規模及舉債額度控制在一定範圍之內，有助於達成穩健財政之目標。
- (三)統籌運用財源，核實審編年度預算，並授權各機關依據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覈實調整編列，將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運用。

### 二、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如期編造總會計報告

編造總決算、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造總會計報告。

### 三、加強內部審核、監督各單位預算執行

- (一)編造南投縣政府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
- (二)審核南投縣政府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經費支出案件。
- (三)編造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
- (四)審核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預算經費支出案件。

### 四、辦理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業務

- (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業務研習。
- (二)會計人員相關業務研習。

### 五、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

對各學校會計事務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進行查核。

### 六、落實公務統計報表管理，強化統計調查品質，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

#### (一)研編統計書刊、分析與通報並上網公開資訊

依據公務統計報表資料，按年編製本縣統計年報，定期維護統計資料庫，並就施政需求及民眾關心議題，利用公務統計及調查資料進

行專題分析，以為政府擬訂計畫之參據。

(二)舉辦各項調查講習會及聯繫會報，提升調查品質

辦理調查講習訓練及聯繫會報，強化統計調查技巧，提升調查人員素質，增進調查作業效率。

###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以後 經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落實預算執行(策略績效目標一)	0	1207	1207	1207	1207	1207	4828	6035		√	
2. 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如期編造總會計報告(策略績效目標二)											
3. 加強內部審核、監督各單位預算執行(策略績效目標三)	0	2282	2282	2282	2282	2282	9128	11410		√	
4. 辦理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業務(策略績效目標四)											
5. 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策略績效目標五)											
6. 落實公務統計報表管理，強化統計調查品質，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策略績效目標六)	0	320	320	320	320	320	1280	1600		√	
總計		3809	3809	3809	3809	3809	15236	19045			

## 計畫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 南投縣政府為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效能，強化各單位之策略規劃能力及執行力，自民國 103 年起全面實施中程施政計畫制度，並納入施政績效評估，建立施政績效管理制度，作為衡量政府施政績效之重要管理工具。
- 二、 依據南投縣政府 103 年 7 月 1 日府研綜字第 1030129220 號函訂定之「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及 104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各機關應就其職掌，配合重大建設計畫方案，納入縣長施政理念與施政主軸，擇定施政重點及關鍵策略目標，訂定未來四年之中程施政計畫，以構建南投縣政府中程發展願景，並落實施政管理目標。
- 三、 使命：本府透過中程施政計畫整合各部門之資源能力，運用「平衡計分卡」(Balanced Scorecard, BSC) 精神，分別從業務成果、經費執行力及人力資源發展等 3 個面向，訂定關鍵策略目標及關鍵績效指標，將策略轉變為行動方案，讓各部門執行計畫之績效，以量化目標呈現執行力。
- 四、 願景：研考工作應發揮「研究」(research) 精神，配合時空背景改變，思考改善既有的工作方法，以提升工作效率及服務效能，並藉由管考角度，替局處施政加分，以提升本府整體施政績效，另以業務成果導向方式來服務市民，強化本府施政與市民感受關聯性，期使建立縣民光榮感與在地認同，並運用資訊科技創造更好的生活環境，協助各局處共同努力達到本府「健康、快樂、幸福城市」的整體施政願景。配合縣政發展需要，兼顧中、長期整體規劃，考量經費需求及資源分配，規劃 104 至 107 年之施政重點、關鍵策略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年度目標值，訂定 4 年內應達成之重要施政成果。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知識經濟時代所面臨的挑戰:知識經濟時代重視的是知識的獲取、累積、擴散、激盪、應用和修正，而政府治理也從過去的官僚體制轉換為新公共管理，以「企業型政府」為軸心，強調公共部門應該提倡企業家創新的精神。在民主化社會的發展趨勢下，民眾對於政府的期許及要求日益增加，政府必須具備效能、速度與便民，以立即且有效地回應及滿足民眾的多樣化需求。

本縣地幅廣大，本處必須為縣府建置完善的資訊系統、網路服務及電子化政府，以縮短空間及時間的距離，提供電子化的便民服務，增進公務機關的行政效能。利用資訊科技將創造出來的知識與資訊加以累積、應用、轉化，以創新思維與策略性規劃取代過去資料彙整的角色，以縣政研究發展支援施政決策，建立施政績效管理制度，提升前瞻性政策規劃能力。加強重要施政管制考核工作，並運用管考相關資訊系統，有效提升管考效率。以主動積極的態度及作為提升便民服務品質，並將民意趨向進行研究，以回饋作為縣府施政參考。

面對民主化、資訊化的潮流，本處將善用資訊科技及網路服務，積極推動電子化政府；並注入企業的創新精神、績效管理與知識管理等機制，以提升行政效能、效率及服務品質。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一) 強化本府各機關策略規劃及績效管理能力

績效管理是現代化政府積極提升施政效能之重要利器，為協助本府各機關提升前瞻性政策規劃能力，配合縣長施政理念，制定中程施政計畫，並逐步落實至年度施政計畫；再結合績效管理機制，每年度檢討施政成果，以提升本府各機關行政效能。

### (二) 推動自我管考制度

為因應環境變化及提昇工作效能，如何善用資訊化管理，成為管考工作一大課題；為因應此課題，本府於 100 年度開發建置「標案管考系統」，針對預算災害工程列管，採用日期系統化方式控管進度，達到線上填報執行情形、進度、落後原因分析，即時追蹤工程執行進度，以落實 e 化政府，提高行政效率。

### （三） 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現代的政府是「服務的政府」，今日的行政是「服務的行政」，以簡政便民為目標，引用企業流程再造概念，推動單一櫃檯、服務窗口，簡化申辦流程等措施，透過主動服務與在地關懷發現縣民需要，讓縣民可就近及隨時隨地取得所需的服務，以型塑服務型政府之形象。

## 三、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推動年度施政計畫(101-102 年度)

為使績效管理的機制與中程及年度施政計畫結合，積極推動年度施政計畫，前已分別訂定 100-103 年度，並逐年落實至年度施政計畫暨績效評核制度。依照本府 101-102 年度績效報告，101 年度績效評分平均達 100 分、102 年度為 99.98 分，均達 95 分以上，績效成果良好。另針對未達成項目由各機關分析原因並提出未來因應策略，以落實推動施政計畫。

#### 2. 建置公文管理線上簽核系統

配合中央「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建立更有效率之行政運作機制，本府自 100 年至 102 年推動公文管理線上簽核系統，導入機關數達 250 個，推廣機關計有本府暨一級、二級機關及國中小學校、衛生所、各鄉鎮市公所代表會等，100 年至 102 年均達到行政院訂定各機關線上簽核比率 30% 以上之目標。



### 3. 推動本縣營造英語生活環境計畫

辦理 101 年度推廣英語服務標章計畫，依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訂頒補助 81 萬 6,000 元（85%）、縣市政府自籌 14 萬 4,000 元（15%）方式，委外招募輔導團隊，協助外籍人士生活消費有關之購物消費、住宿餐飲、觀光遊憩等店家就「設施標示」、「服務措施」、「英語能力」、「網站資訊」四大構面，改善英語服務環境；計輔導本縣 55 家業者完成相關英語服務環境改善，其中 3 家業者獲得金質級認證，52 家獲得銀質級認證建構友善英語生活環境，吸引外籍人士願意並喜愛來本縣居住、工作、觀光與投資。

### 4. 改進縣長信箱處理流程，訂定人民陳情案件處理作業規定

改善「縣長信箱」系統作業流程，建置由各業務機關逕行鍵入回復機制，以縮短交辦處理時效，提昇回復速率及加強系統控管、稽催、統計分析等功能。

各機關對於經常投訴之相關問題，製成「常見問答：FAQ 問答集」，建置於網站上供民眾閱覽。

訂定「南投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實施要點」，明訂各類陳情案件處理期限（檢舉類 14 天、陳情類 5 天、建議類 3 天、其他類 3 天，其他檢舉案 5 天），以維護民眾權益要求各單位處理陳情案件時應依限辦理及回覆。

運用「人民陳情管理系統」建檔、列管稽催，嚴格實施「全程管制、專案建檔、檢討分析」，以全面提升本府為民服務績效。

### 5. 落實陳情案件管制追蹤

對人民陳情案件，運用「人民陳情管理系統」建檔、列管稽催，嚴格實施「全程管制、專案建檔、檢討分析」，以提升人民陳情案件處理績效。

## （二）、資源分配檢討

### 1. 綜合計畫科

辦理縣政會議召開、協調推動上級長官巡察訪視工作、推動中程計畫、年度施政計畫及績效報告之編審作業、縣長向議會施政總報告編製、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之規劃審議、縣長政見執行情形列管等工作。102 年度該組預算佔本處總預算約 2.6%。

## 2. 管制考核科

辦理重要施政計畫項目之管制考核、計畫型專案交辦之重要方案管制考核、工程督導會報、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之管考作業、公文處理、人民申請案件之績效考核與稽催管制及彙編本府列管進度月報等工作。102 年度該組預算佔本處總預算 1.8%。

## 3. 為民服務科

為加強便民服務，辦理 1999 客服中心受理民眾來電申訴或諮詢服務，提升服務品質及協助推動國際交流等工作。103 年度預算該組預算佔本處總預算 24.6%。

## 4. 資訊規劃與管理科

辦理推動電子化政府，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維護縣政資訊系統網路及資訊設備，加強資安防護，提高員工資訊知能，增進行政效率，103 年度資訊預算佔本處預算 35.5%。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落實縣長施政理念，提升縣民滿意度。(策略績效目標一)

施政計畫依縣長政見、縣政發展方向、縣政會議決議及配合中央所訂重大地方發展計畫、專案型計畫及業務需要，擬定提報施政計畫重點送本會彙整審議，並評估可行性及所需經費，擇優先計畫加以推行，達成

施政目標。

2. 精進縣政會議效能。(策略績效目標二)

定期列管考核縣長於縣政會議指裁示事項，督促各機關落實推動縣長施政理念，並以各機關達成率衡量成效。

3. 推動自我管考機制。(策略績效目標三)

為落實本府標案控管機制，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置「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要求各機關於每月 10 日前進入系統登打進度，並化被動為主動積極的自我管考功能。

4. 推展整體資訊化建設，打造智慧城市(策略績效目標四)

落實「網路使用權」的理想，持續增建免費 iTaiwan 無線網路環境，以建立友善的公務機關無線網路環境，方便縣民洽公。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三)、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二、 衡量指標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落實縣長施政理念，提升縣民滿意度(15%)	彙編年度施政計畫(15%)	統計數據	依限每年完成年度施政計畫	100%	100%	100%	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二	精進縣政會議效能，提升執行成效(10%)	一 縣政會議主席指示事項達成率(10%)	統計數據	(解除列管件數/指示事項總件數)*100%	85%	88%	90%	92%
三	推動自我管考機制 (15%)	一 登錄工程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率(15%)	統計數據	總件數-未發包或開工件數-迄未填報/總件數-未發包或開工	90%	92%	93%	94%
四	推展整體資訊化建設，打造智慧城市(30%)	一 公家機關、圖書館、社區中心設有 WiFi 無線網路之機構比率(15%)	統計數據	提供 WiFi 無線網路之機構數/機構數*100%	30%	31%	33%	35%
		二 推廣便民資訊服務及提升民眾資訊素養(15%)	統計數據	辦理訓練 20 班次/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 (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 60分	2%	2%	2.1%	2.1%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落實縣長施政理念，提升縣民滿意度。(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並上網公開資訊:

配合議會開會時程年度施政計畫合訂本印製完成送南投縣議會審議；各機關(單位)依南投縣議會對預算案議決結果，配合修正完成年度施政計畫。

### (二)彙編本府年度績效報告並上網公開資訊

彙編年度施政績效報告，並完成上網公開資訊。

## 二、精進縣政會議效能，提升執行成效。(策略績效目標二)

(一)針對縣長於縣政會議中的指示事項進行列管，定期由各機關提報執行情形。

(二)考核各機關執行情形是否已達解除列管標準，並評比各機關執行成效，以督促各機關落實推縣長施政理念。

## 三、推動自我管考機制。(策略績效目標三)

為落實本府標案控管機制，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置「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要求各機關於每月10日前進入系統登打進度，並化被動為主動積極的自我管考功能。並強化機關「自我管理」的觀念，落實三級管考的制度，建立內部逐層管理、逐層負責機制及管理方針，以提升填報率及預算執行率。

## 四、推展整體資訊化建設，打造智慧城市。(策略績效目標四)

(一)智慧城市為解決偏鄉實質空間與數位落差，以區域整合及無縫接軌為導向，並以城市服務、生活和環境等智慧構面進行實質方案建立，茲概述說明如下：

1. 提供智慧生活資訊服務，便利縣民日常生活應用，提升縣民生活品質並達到友善都市之目標。
2. 透過資通訊技術強化都市安全，藉由即時通報和緊急應變系統輔

助，建構智慧環境資訊平台，以保障市民生活便利及生命財產安全。

- (二) 推動本縣公務機關無線網路服務，強化雲端便民應用，持續推展公開資料流通。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以後 經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落實縣長施政理念，提升執行成效	0	0	50	50	50	50	150	200		√	
2. 精進縣政會議效能，提升執行成效。	0	0	0	0	0	0	0	0		√	
3. 推動自我管考機制	0	50	75	100	100	100	325	425		√	
4. 推展整體資訊化建設，打造智慧城市	0	948	510	1,900	900	900	4,258	5,158			
4.1 公務雲	0	898	0	1,000	0	0	1,898	1,898		√	
4.2 資訊基礎建設											
4.3 網路友善城市	0	50	510	900	900	900	2,360	3,260		√	
總計	0	998	635	2,050	1,050	1,050	4,733	5,783			



## 觀光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南投縣政府（觀光處）為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效能，強化各單位之策略規劃能力及執行力，自民國 103 年起全面實施中程施政計畫制度，並納入施政績效評估，建立施政績效管理制度，作為衡量政府施政績效之重要管理工具。
- 二、依據南投縣政府 103 年 7 月 1 日府研綜字第 1030129220 號函訂定之「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及 104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各機關應就其職掌，配合重大建設計畫方案，納入縣長施政理念與施政主軸，擇定施政重點及關鍵策略目標，訂定未來四年之中程施政計畫，以構建南投縣政府中程觀光產業發展願景，並落實施政管理目標。
- 三、使命：透過中程施政計畫整合部門之資源能力，運用「平衡計分卡」（Balanced Scorecard, BSC）精神，分別從業務成果、經費執行力及人力資源發展等 3 個面向，訂定關鍵策略目標及關鍵績效指標，將策略轉變為行動方案，讓部門執行計畫之績效，以量化目標呈現執行力。
- 四、願景：以「健康樂活宜居新南投」為願景，建構「最愛生活在南投、最愛旅遊在南投、最優社福在南投、最佳就業在南投、」為總體施政目標。配合縣政發展需要，兼顧中、長期整體規劃，考量經費需求及資源分配，規劃 104 至 107 年之施政重點、關鍵策略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年度目標值，訂定 4 年內應達成之重要施政成果。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近年來，為了提振整體的經濟狀況，台灣積極發展國內外觀光休閒產業，由於週休二日的實施，台灣的休閒旅遊風氣已然蓬勃發展，間接

刺激了旅遊景點的開發以及旅遊相關產業的投資與發展，例如旅館、餐廳、民宿、休閒農場及大型遊樂園等如雨後春筍般的到處林立。台灣有五條主要套裝旅遊路線，位居中部的南投縣「日月潭旅遊線」也在其中；另外在開發新興套裝旅遊路線與景點方面，南投縣內部分景點，如國姓、竹山、鹿谷、東埔溫泉等，同樣是未來將大量挹注資金來強化的重點。

在自由化和全球化的趨勢下，觀光休閒產業已成為知識經濟時代最重要的產業，由於投資所產生的效益龐大，廣受各國的重視並列為發展重點。本縣擁有秀麗的自然美景，以及豐富的人文資源，本就具備發展成為觀光大縣的先天優勢，如能從在地的角度和全球化的思維出發，加強觀光業的行銷規劃與控制，一方面整合各項資源，另一方面採用正確方法來執行發展策略，則不難建立利基市場，使其成為地方經濟繁榮的來源。

本縣觀光休閒產業應引入品牌管理的概念，經營地區性共同的觀光品牌，將觀光業以及地方特色產業結合起來，成立策略聯盟，創造共同的產品品牌，以加強觀光業的定位，營造優質的消費環境。此外，應把握國內商務旅遊與高齡化社會的商機，協助業者積極開拓新的客源及深化旅遊產品內涵，並深入瞭解淡季旅遊市場的特性，開闢淡季潛在的客源市場，並發展合適的行銷策略。

透過擬定中程發展計畫，積極爭取計畫經費，來強化縣內的旅遊基礎設施。但政府預算畢竟有限，面對其他縣市高度競爭的排擠，如何運用本身所擁有的產業競爭優勢，發展出具獨特性的觀光休閒產業，將是南投縣未來發展觀光的重要課題。

## 二、 優先發展課題

### 1. 企劃科

#### (1) 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籌設事項。

為因應國際觀光客及國民旅遊屢次逐年成長需求，提供南投更多

元友善旅遊服務範圍，擬將台灣地理中心碑地區及周邊範圍具地理、地形及人文特色、登高賞景等豐富元素之地區整合擴大為縣級風景區，並經整體規劃逐年發展建設為兼具競爭力暨永續發展之新興觀光旅遊據點。

(2) 推動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休閒型自行車道系統，並結合地方產業與觀光特色，設置導覽解說等服務介面，以營造友善旅遊服務，形塑優質休憩環境，提供民眾及遊客假日休閒最佳場所。

(3) 加強推動縣內風景點整體發展，辦理相關之整體性規劃。

為促進孔雀園遊憩品質改善，引進民間機構參與公共建設，持續辦理「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設施促參規劃案」。

(4) 創造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發揚本縣茶竹文創與產業，打造南投觀光新品牌。

為促進本縣觀光發展，以天梯、鹿谷、竹山地區為範圍，以茶及竹產業為主軸研提「競爭型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南投太極美地」，於完成各階段計畫執行程序後，完成後推出南投國際級觀光新品牌及各觀光產業亮點。

2. 開發科

(1) 爭取上級政府補助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工作。

為克服本縣自有財源之不足及持續改善縣轄內風景帶及觀光據點之公共設施，透過爭取交通部觀光局補助經費，辦理各風景區觀光遊憩設施工程之整備。

(2) 開發本縣轄內觀光遊憩據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

逐年編列預算辦理縣轄風景據點各項觀光工程整建計畫，並接續辦理觀光企劃部門擬定之觀光發展計畫、競爭型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觀光自行車道建置計畫等有關行動計畫之工程發包工作。

### 3. 管理科

#### (1) 強化本縣旅宿管理 提升住宿品質服務

本縣旅館業及民宿自民國 90 年前後由中央頒布旅館業管理規則及民宿管理辦法後，本府即積極輔導縣內業者合法化，截至目前為止共有 519 間合法民宿(尚有非法列管 95 間)、98 間合法旅館(尚有非法列管 82 間)。有鑒於數量龐大，須持續對於本縣發展政策檢討，並轉化為土地使用管制政策。目前已優先選定清境地區加強管制，配合建設處擬訂新訂都市計畫，以有效管制該地區之發展強度，針對其他地區亦將持續檢討。

為維護公共安全，聯繫本府其他單位辦理聯合稽查，針對旅宿產業之公共安全及消防設備等檢查，若涉有不合規定者由各主政單位處罰並要求業者改善。未來並將持續辦理從業人員講習，並輔導合法業者參加交通部觀光局之星級旅館評鑑及好客民宿遴選，以提昇業者接待品質。

#### (2) 妥善風景區管理 建構優質旅遊環境

持續針對縣管區域妥善經營，例如本縣竹山鎮梯子吊橋地區，自民國 100 年收回本府自管後，服務品質提昇，每年亦增裕縣庫收益約新台幣 500 萬元。亦配合太極美地計畫新建遊客中心及公廁，未來將持續爭取建設並妥善管理。南投市天空之橋自民國 102 年委外經營後，廠商引入餐飲及夜間開放等元素，每年經分配後本府亦取得權利金約新台幣 500 萬，將持續督導廠商營運，提供優質旅遊服務。

#### (3) 督導本縣觀光產業業者 維護旅遊安全

持續依溫泉、船舶、纜車、觀光遊樂業及購物商店管理法令，聯合相關單位對本縣觀光產業定期及不定期檢查。並依法要求業者改善，並鼓勵業者踴躍參加講習提昇從業人員素質，共同維護旅遊安全。

### 4. 推廣科

#### (1) 強化觀光旅遊資訊服務

甲、提升「走進南投觀光導覽網站」服務功能

依據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考核意見，提升「走進南投觀光導覽網站」服務功能，並整合全縣觀光資源，以旅客導向設計，提供旅客完整及便捷旅遊資訊。

乙、提升「走進南投 APP」服務功能(含 IOS 及 Androi 系統)

針對目前智慧型手機普及，旅客資訊來源多利用手機上網取得，積極強化「走進南投 APP」服務功能，並開發英語、日語、韓語等多國語言版本，方便外籍旅客使用，另積極推廣旅客下載使用。

(2) 舉辦特色觀光休閒活動

甲、南投火車好多節活動

運用本縣集集支線鐵道元素，舉辦「南投火車好多節」活動，帶動集集支線延線鄉鎮觀光發展，並串聯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相關資源。

乙、南投花卉嘉年華活動

結合本縣信義、水里、仁愛等梅鄉梅花期及櫻花期等，以花開全南投模式辦理「南投花卉嘉年華」，利用自然元素促進本縣觀光發展。

(3) 拓展國際性觀光活動

結合中部三縣市觀光產業聯盟及旅遊資源，積極參與國內外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吸引國際觀光客至本縣旅遊，提昇觀光產業商機。

5. 行銷科：

觀光發展精緻化、國際化，推動特色觀光旅遊行程：

規劃多元觀光休閒旅遊路線，帶領遊客暢遊南投縣各景點，進行深度旅遊體驗。

三、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企劃科

(1) 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籌設事項。

本案 104 年擬辦理埔里地鎮地理中心碑區暨虎頭山周邊地區觀光資源整合既籌設縣級風景區前置作業，並以爭取本府 104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審查結果核定 120 萬整。

(2) 推動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102 年第體育署已核定補助本府辦理共 7 案自行車規畫設計或工程案，總補助 4045 萬元，由相關提案公所（南投、草屯、名間、國姓、埔里、信義）及本府依計畫期程建設自行車道環島山線(南投段)及區域自行車道，將於明年中前全部結案。

103 年申請體育署補助共計 3 案自行車規劃設計或工程案，申請補助經費 3000 萬，目前仍由體育署審查中。

103 年申請自行車示範計畫-「南投縣西環線(奇峰、碧水、綠隧)串連環島山線自行車道系統示範計畫」，申請補助經費 5000 萬元整，目前由交通部審查中。

(3) 加強推動縣內風景點整體發展，辦理相關之整體性規劃。

「日月潭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設施促參規劃案」可行性評估、先期規劃及招商文件經審查會審查完成修正後奉核在案。另營運定位奉示調整為「一般旅館暨觀光旅館」，調整內容經規劃單位並依審查意見修正完畢，並由工作小組成員確認完成。

本案業依促參法召開第一次甄審會，會中討論審查評分配比及權重等項目，刻正責請規劃單位依會議結論修正招商文件相關內容，並於 103 年 8 月 15 日前函報本府憑辦。

(4) 創造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發揚本縣茶竹文創與產業，打造南投觀光新品牌。

南投太極美地第一期計畫，經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金額新台幣 7500 萬元整（本府配合款 520 萬元）；第二期計畫亦經交通部觀

光局核定補助計畫經費新台幣 1 億 4,030 萬元整。目前本計畫業經本府各執行單位依期積極辦理中，依規將於 103 年底前完工並辦理成果發表。

另須提變更（新增）計畫者（原竹山轉運站因用地無法取得，調整經費至鹿谷進行整備計畫），本府已送計畫書至觀光局核備。觀光局 103 年 7 月 30 日同意新增計畫，依規將於 103 年底前完工並辦理成果發表。

## 2. 開發科

### （1）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

本府 102 年度整備觀光工程建設計畫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及本府配合款合計 6000 萬元整投入風景區觀光遊憩設施工程整備工作，另 102 年度專案計畫區域觀光旗艦計畫亦獲補助加上地方配合款合計達 6100 萬元投入縣內風景區觀光設施工程建置。而今（103）年度觀光整備建設計畫亦獲中央補助加計地方配合經費合計達 3000 萬元整投入辦理風景區觀光遊憩設施工程整備工作。

### （2）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

今（103）年度編列 450 萬元整進行縣轄風景區整建工程計畫，年度並接敘企劃部門之「競爭型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南投太極美地計畫」開發竹山、鹿谷地區遊憩點，透過中央補助約計 1.7 億元整打造優質旅遊環境。

## 3. 管理科

### （1）旅宿業管理相關事務

最近 3 年已依發展觀光條例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檢查，（民國 101 年 92 家次，並依法裁罰新台幣 10230000 元，民國 102 年 54 家次，並依法裁罰新台幣 7510000 元，民國 103 年 7 月底止 40 家次，並依法裁罰新台幣 5050000 元），將持續依法辦理。於輔導合法化部分已，於最近 3 年（民國 101 年至本年 7 月底止），共計已輔

導 17 家次旅館設立登記及 93 家次民宿合法登記，並共計已辦理 8 場次業務宣導講習，確實改善本縣住宿環境。

(2) 風景區管理業務

最近 3 年竹山天梯遊客人次分別為，民國 101 年 254334 人次，民國 102 年 167,857 人次，民國 103 年 7 月底止 88,788 人次，並持續減少客訴頻率，提升優質的旅遊品質。另竹山天梯及天空之橋 3 年，分別為縣府帶來新台幣 23,355,050 元及新台幣 83,807,120 元之使用規費及權利金收益，確實充實縣庫。

(3) 本縣觀光產業業者管理

持續依法辦理相關業別之稽查與督導，觀光遊樂業每年至少 3 場次、船舶至少 6 場次、購物查核至少 6 場次、溫泉查核(自民國 103 年起)至少 3 場次。均依結果要求業者改善，以維護本縣觀光服務品質。

4. 推廣科

(1) 強化觀光旅遊資訊服務

除提升並強化「走進南投」觀光導覽網站及「走進南投」APP 之際有服務功能外，並配合「太極美地國際觀光魅力據點」計畫，建置專屬 APP。

(2) 舉辦特色觀光休閒活動

持續辦理「南投火車好多節」以及「南投花卉嘉年華」活動，每年吸引國內外許多遊客造訪賞遊，已逐漸打響活動品牌知名度。

(3) 拓展國際性觀光活動

近年積極參加大陸地區、香港、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東京旅展，並視實際市場趨勢，邀集縣內業者，赴國外或大陸地區辦理本縣觀光推廣活動，將本縣觀光推廣至國際舞台。

5. 行銷科觀光發展精緻化、國際化

提拱優質觀光旅遊資訊服務

將南投縣內十三鄉鎮市主要觀光景點，彙整製作成行銷宣傳書籍及



摺頁(含日、英、韓、簡體中文等)，並將大眾運輸工具行經路線圖編入摺頁內，定期發送至全國旅遊服務區、各大旅行社、交通運輸點及駐外辦事處等各個國家旅客常接觸地點，以便各國遊客前往索取，以滿足旅客需求，藉以宣傳行銷南投縣觀光。

## (二)、資源分配檢討

### 1. 企劃科

觀光發展政策及計畫之研擬、觀光資源調查及規劃、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促進民間參與規劃事項及溫泉區規劃等事項，為觀光發展重點工作，惟本縣幅員廣大，於企劃各項重大觀光發展計畫、觀光資源規劃等業務，本科人力資源略顯不足，因此，未來將採委託專業顧問團隊辦理之方式，針對本府擬辦理之重大觀光發展計畫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103年度觀光事業政策與策劃之編列之預算額度為36,400,000元，佔本處總經費約為9.07%。

### 2. 開發科

本縣幅員遼闊觀光資源豐沛，轄內風景區及風景據點繁多素來有觀光大縣之稱，惟本科經管之各風景區觀光遊憩設施整備工程計畫及公共設施改善建置計畫等業務經辦人力，於落實貫徹各工程計畫及各項工程施工管理、督導查核等業務時顯有人力短絀及經費不足之情形，於此本縣觀光旅遊人口逐年倍增之情況下，未來需極力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及補實人力，並與轄內各鄉鎮市所協調合作及分工。

### 3. 管理科

因本科主管各觀光產業，本縣觀光業者蓬勃，致使本科人力不足。未來將以聯合稽查方式，橫向整合各單位加強管理。風景區部分則持續爭取中央建設經費，加強軟硬體改善。

### 4. 推廣科

配合本縣發展觀光事業，推廣國民休閒旅遊，辦理觀光活動之宣傳

與推廣，提升遊憩服務；惟囿於相關經費及人力資源有限，活動辦理部分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並結合民間產業資源，以期發揮最大推廣效益。103 年度觀光宣傳與活動推廣之預算編列為 30,330,000 元（不含燈會 157,327,000 元）。

#### 5. 行銷科

囿於推動觀光發展相關經費及人力等資源短絀，未來將整合觀光產業結盟與推動中部地區觀光產業策略聯盟等方式，期有效促進本縣觀光產業的蓬勃發展。103 年度觀光行銷 編列之預算為 1,645,000 元。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企劃科(策略績效目標)

###### (1) 推動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休閒型自行車道系統，並結合地方產業與觀光特色，設置導覽解說等服務介面，以營造友善旅遊服務，形塑優質休憩環境，提供民眾及遊客假日休閒最佳場所。

###### (2) 加強推動縣內風景點整體發展，辦理相關之整體性規劃。

為促進孔雀園遊憩品質改善，引進民間機構參與公共建設，持續辦理「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設施促參規劃案」。

###### (3) 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籌設事項。

透過短、中長期之規劃與發展，縣級風景區之劃設，將可帶動埔里鎮及周邊鄰近鄉鎮觀光遊憩發展，並藉此改善環境設施、提升服務品質、促進經濟產業發展及維護生態環境等。

##### 2. 開發科(策略績效目標)

###### (1)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

依據中央政府訂定年度觀光建設計畫，依其補助規定積極提案補助建設經費，落實風景區觀光休憩設施整備及改善計畫。

(2) 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

參照本府年度施政計畫及經費編列分配，隨行縣轄風景區觀光設施整建工程計畫，開發轄內風景據點，提升優質觀光旅遊環境。

3. 管理科(策略績效目標)

(1) 強化本縣旅宿管理 提升住宿品質服務

依據發展觀光條例及相關法令辦理檢查，保障消費者公共安全，並輔導業者申請合法旅宿業登記，持續辦理從業人員講習，提昇旅宿業者服務品質。

(2) 妥善風景區管理 建構優質旅遊環境

強化服務流程，必要時建立標準作業程序，降低客訴。加強環境整理及巡視，維護景區環境品質。適時利用本府或中央經費，辦理硬體改善或修繕，提昇旅遊環境品質。

(3) 督導本縣觀光產業業者 維護旅遊安全

依各相關法令辦理檢查，並依結果要求業者改善。持續鼓勵業者推動品質提升計畫及員工訓練，改善經營品質，並維護遊客安全。

4. 推廣科(策略績效目標)

(1) 提昇觀光旅遊資訊服務，促進民眾遊程安排便利性

衡酌民眾使用網路及智慧型手機獲取資訊之習慣，強化觀光導覽網站及APP之功能與實用性，提供遊客更方便之觀光資訊平台。

(2) 辦理地方特色觀光活動，整合旅遊軸線觀光資源

舉辦「南投火車好多節」及「南投花卉嘉年華」活動，結合集集支線遊憩資源，以及本縣各鄉鎮季節性花卉魅力，擴展遊客賞遊軸線與景點，達成各鄉鎮區域觀光均衡發展之目標。

(3) 參與國際觀光推廣活動，增進相關產業實質收益

參加國內外國際旅展，並邀集縣內業者、結合民間資源，赴國外或大陸地區辦理觀光推廣活動，藉由提高國際能見度，吸引國際觀光

客參訪，活絡商機。

5. 行銷科(策略績效目標)

觀光發展精緻化、國際化

A.編印觀光導覽摺頁及手冊，提供遊客更優質之觀光旅遊資訊服務。

B.藉由各國家平面媒體、電視台及觀光網站等各媒體，取材報導南投觀光景點，推廣南投觀光產業。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三)、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二、衡量指標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推動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5%)	擴充自行車路網(5%)	統計數據	新設自行車道長度	20 km	20 km	20 km	20 km	
二	加強推動縣內風景點整體發展，辦理相關之整體性規劃(5%)	辦理「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設施促參規劃案」。(5%)	完成比例作業	辦理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設施(BOT)推動作業	20 %	70 %	100 %	100 %	
三	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籌設事項(5%)	辦理埔里地鎮地理中心碑區暨虎頭山周邊地區觀光資源整合既籌設縣級風景區作業。(5%)	完成比例作業	辦理籌設南投縣第一處縣級風景區作業	20 %	40 %	60 %	100 %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四	強化本縣旅宿管理 提升住宿品質服 (5%) 務	一	聯合相關單位稽查 (3%)	統計數據	每年辦理場次數	30	30	30	30
		二	輔導縣內業者申請合法化 (2%)	統計數據	每年輔導家數	5	5	5	5
		三	辦理從業人員講習 (1%)	統計數據	每年辦理場次	2	2	2	2
五	妥善風景區管理 建構優質旅遊環境 (5%)	一	客訴事件次數 (5%)	統計數據	客訴統計次數	<5	<3	<3	<3
六	督導本縣觀光產業業者 維護旅遊安全 (5%)	一	聯合相關單位聯合稽查 (5%)	統計數據	每一業別場次	2	2	2	2
七	提昇觀光旅遊資訊服務, 促進民眾遊程安排便利性 (5%)	一	網站參觀人次及 APP 下載使用人次 (5%)	統計數據	使用人次 (萬)	10	10	10	10
八	辦理地方特色觀光活動, 整合旅遊軸線觀光資源 (5%)	一	年度遊客人次 (5%)	統計數據	年度遊客人次 (萬)	25	25	25	25
九	參與國際觀光推廣活動, 增進相關產業實質收益 (5%)	一	年度國際旅客人次 (5%)	統計數據	年度國際旅客人次 (萬)	100	100	100	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十	提供完善且優質的觀光休憩環境 (15%)	一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 (13%)	目標完成度	工程進度	達工程進度 100%	達工程進度 100%	達工程進度 100%	達工程進度 100%
		二	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 (2%)	目標完成度	工程進度	達工程進度 100%	達工程進度 100%	達工程進度 100%	達工程進度 100%
十一	觀光發展國際化 (10%)	一	每年編印觀光導覽摺頁及手冊數量 (10%)	統計數據	每年度編印觀光導覽摺頁及手冊份數	13萬	20萬	20萬	20萬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15分				
					0% < 數值 ≤ 5%   11分				
					5% < 數值 ≤ 10%   5分				
數值 > 10%   0分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企劃科 (策略績效目標一)

(1) 推動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辦理環島山線串連計畫及示範型計畫，串連既有自行車路線，評估興建具自償性自行車道，除滿足遊客整體需求外，亦可因營運經費自償性提高，而提升整體環境品質。

(2) 加強推動縣內風景點整體發展，辦理相關之整體性規劃。

辦理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設施 (BOT) 推動作業，藉由促進民間參與模式，引進民間企業的資金與創意，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3) 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籌設事項。

透過短、中長期之規劃與發展，縣級風景區之劃設，將可帶動埔里鎮及周邊鄰近鄉鎮觀光遊憩發展，並藉此改善環境設施、提升

服務品質、促進經濟產業發展及維護生態環境等。

## 二、開發科(策略績效目標二)

(1)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 103 年度核定觀光建設整備計劃，辦理觀光休憩工程設計監造及工程發包等事項，改善風景區觀光休憩設施。

(2) 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

依據本府年度施政計畫及經費編列分配，進行縣轄風景區觀光設施整建工程設計監造及工程發包事項，落實開發轄內風景據點提供優質觀光旅遊環境。

## 三、管理科(策略績效目標三)

(1) 強化本縣旅宿管理 提升住宿品質服務

透過聯合相關單位稽查，杜絕業者非法經營並維護消費者公共安全，並持續輔導縣內業者申請合法旅宿業登記，並配合中央及縣府其他單位辦理從業人員講習，提昇旅宿業者服務品質。

(2) 妥善風景區管理 建構優質旅遊環境

持續針對縣管區域妥善經營，就硬體及軟體面提升服務品質，減低客訴提昇本縣觀光形象。並透過自營及委外經營，增裕縣庫收益。

(3) 督導本縣觀光產業業者 維護旅遊安全

聯合相關單位辦理聯合稽查，針對缺失要求業者改善，並依法處理。持續鼓勵業者之從業人員參加講習，提昇服務品質，並保障遊客旅遊安全。

## 四、推廣科(策略績效目標四)

(1) 提昇觀光旅遊資訊服務，促進民眾遊程安排便利性

衡酌民眾使用網路及智慧型手機獲取資訊之習慣，強化觀光導覽網站及 APP 之功能與實用性，提供遊客更方便之觀光資訊平台。

(2) 辦理地方特色觀光活動，整合旅遊軸線觀光資源

舉辦「南投火車好多節」及「南投花卉嘉年華」活動，結合集集支



線遊憩資源，以及本縣各鄉鎮季節性花卉魅力，擴展遊客賞遊軸線與景點，達成各鄉鎮區域觀光均衡發展之目標。

(3) 參與國際觀光推廣活動，增進相關產業實質收益

參加國內外國際旅展，並邀集縣內業者、結合民間資源，赴國外或大陸地區辦理觀光推廣活動，藉由提高國際能見度，吸引國際觀光客參訪，活絡商機。

五、行銷科(策略績效目標五)

(1) 觀光發展精緻化、國際化。

(2) 編印多種語言版之觀光文宣摺頁及手冊。

(3) 善用媒體行銷廣告。

###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 以後經 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 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推動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40,450	30,000	50,000	20,000	20,000	2,000	120,000	162,450	v		
加強推動縣內風景點整體發展，辦理相關之整體性規劃	730	900	900	900	900	900	3,600	5,230	v		
縣級風景特定區規劃籌設事項。	500	1,200	0	0	0	0	1,200	1,700	v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120,000	180,000	v		
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18,000	27,000	v		
強化本縣旅宿管理 提升住宿品質服務	6,890	6,850	6,850	6,850	6,850	6,850	27,400	41,140		v	
妥善風景區管理 建構優質旅遊環境	6,880	6,850	6,850	6,850	6,850	6,850	27,400	41,130		v	
督導本縣觀光產業業者 維護旅遊安全	6,880	6,840	6,840	6,840	6,840	6,840	27,360	41,080		v	
強化觀光旅遊資訊服務	523	523	523	523	523	523	2,092	3,138		v	
舉辦特色觀光休閒活動	25,730	27,605	27,605	27,605	27,605	27,605	110,420	163,755		v	
拓展國際性觀光活動	1,600	1,600	1,600	1,600	1,600	1,600	6,400	9,600		v	
觀光摺頁等文宣品	450	450	1,500	1,500	1,500	2,000	4,950	7,400		v	

善用媒體行銷廣告	450	450	1,500	1,500	1,500	2,000	4,950	7,400		v	
總計	125,583	117,768	138668	108,668	108,668	91,668	473,772	691,023			

# 農業處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本縣以農業為主要產業之一，農家人口約占全縣人口數 35% ，農業發展自低緩平地，延伸至高山高海拔地區，有亞熱帶的糧食、蔬菜產業至溫帶的花果產業，多元又豐富。本縣農業對內正面臨人口老化，農村凋零，環境惡化；對外有自由貿易、兩岸農業經貿的競合、全球氣候異常、環境與生態保育高度標準的課題及消費者對農產品衛生安全的要求日益提高等，不可逆的大趨勢，本縣將以地方特色為主，創造高附加農產品，吸引年輕人力投入，再造農村榮景。
- 二、願景：期望運用農業特有之三生（生產、生活、生態）六覺（視覺、嗅覺、味覺、聽覺、觸覺及感覺）等特性，以最新農業生產科技，引進企業化管理模式、改善農村生活環境與生態景觀，朝科技、安全、樂活、永續、特色行銷五大方向來努力，為本縣農業注入新的生命力。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1. 農產貿易自由化：

台灣已於 2002 年成為 WTO 第 144 個成員，並在 2010 年與大陸簽訂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ECFA）在調減關稅、開放市場與削減農業補貼等規範下，國產農產品必將面臨更大的競爭壓力，但也因與中國大陸農產貿易的開放，增加本國農產外銷的通路，產業結構亟須因應調整。

#### 2. 消費者注重食品安全問題

近年來台灣陸續爆發食用油添加人工色素、進口牛肉含瘦肉精、雞肉含抗生素、蔬果農藥殘留情形、進口米混雜台灣米…等等食品安全問題，顯示消費者權益逐漸抬頭。

### 3. 農產行銷方式變更

以往大家庭大消費量、大包裝的行銷方式，逐漸往小家庭、小包裝方式行銷、並朝衛生包裝、精緻化、多樣化、快速化、品牌化、宅配化等方向發展。

### 4. 森林及生態保育意識抬頭

林地面積 315,995 公頃，約佔全縣面積 72%，海拔 3,000 公尺以上之高山有 22 座，分布於本縣之東北與西南，形成陡峭峻急之地勢；主要河川有濁水溪、卡社溪、郡大溪、丹大溪、陳有蘭溪、清水溪、北港溪、萬大溪、烏溪等以放射狀穿梭縣內林地，形成生態歧異度大的優勢環境與優美之景觀

配合中央造林政策，辦理全民造林、獎勵輔導造林、平地造林及山坡地超限利用輔導造林等計畫，合計造林面積約 3000 公頃，並直營魚池、名間、內城等苗圃約計 10 公頃，每年培育造林與環境綠美化用苗木約 30 萬株本縣轄山區遼闊、地形多變，擁有豐富的自然資源，惟早期民眾尚無保育意識，導致野生動物遭盜獵食用之情況嚴重，造成許多物種數量大量減少，自從民國 78 年野生動物保育法公告後，民眾開始注重生態保育及其棲息環境之維護，在政府機關、民眾等多方面努力下，逐漸看見成果，惟仍需透過政府機關、民眾及其他單位繼續努力，共同愛護寶貴的森林生態資源。

### 5. 土石流災害規模擴大

本縣地理環境特殊，土砂災害頻仍，大區域或局部性嚴重性之災害迭有發生，加強水土保持防止天然災害乃持續且必要的工作。而九二一地震繼之桃芝、八八風災之後，山區崩塌裸露及土石流潛勢溪流等潛

勢災害，嚴重威脅上下游生命財產之安全，急待加強治理維護。尤其是土石流災害之整備、減災、應變、復原的工作，直接影響國人的生命財產安全，更是政府不得不正視的問題。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1. 發展科技農業，提升產業競爭力

在經貿國際化、自由化的大環境下，本縣的傳統農業很難和大農國家或低工資、低成本的開發中國家競爭，產業結構必須加速朝向知識、技術與資本密集轉型，升級為精緻化的一級產業、高附加價值的食品加工業及具特色且無法進口取代的休閒農業。在執行上，必須繼續輔導傳統農業走向企業化經營，協助農民持續研發創新改良新品種，善用科技提高農產品附加價值，加強行銷管理，建立農產品品質認證制度，樹立高品質形象，以優良品牌，打通本地農產品銷售的管道，發展「小而美」的農業經營，達到生產優質精緻的農產品，以提高農業收益。

### 2. 發展安全農業，保障消費者權益

在台灣相繼發生口蹄疫、禽流感、羊痘以及部分農產品發生藥物殘留等情形下，已使得消費者對於農產品的衛生安全產生疑慮，同時也愈發重視產品品質。在農產品行銷上，缺乏衛生安全保障的農產品，無論價格如何低廉，都很難在市場上立足。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未來本縣農業施政將從農用資材安全、生產管理，到下游的農產品衛生，全面加強把關，讓消費者能夠安心享用安全的農產品。

### 3. 發展樂活農業，配合觀光發展

為配合本府發展觀光之施政主軸，應加強本縣好山好水之環境保護，輔導農民農事耕作符合環保作法，對於水資源利用、有機農業栽培方法及農業廢棄物處理等，加強宣導教育，達到維護生態環境，農業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 4. 發展永續農業，維護生態環境和諧

為配合本府發展觀光之施政主軸，應加強本縣好山好水之環境保護，輔導農民農事耕作符合無害環境作法，對於土地、水資源利用、有機農業栽培方法及農業廢棄物處理等，加強宣導教育，結合「生態、生活、生產」三生一體及由下而上反應民情方式，進而達到創造優質環境、增加在地人就業機會、提升百姓愛鄉愛土情節、帶動地方觀光遊憩休閒及活絡地方經濟等加值效果。用於打造環境與資源健全之山坡地基礎建設，以逐步恢復台灣的自然生態達到維護生態環境，農業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 5. 發展地方特色，開創新行銷通路

南投縣農產豐富，茶葉、百香果、茭白筍、鳳梨、青梅、竹筍產量高居全台一、二名。歷年來行政院農委會辦理全國農漁會百大精品評選活動中，南投縣每年入選的數量及項目均是全臺第 1，顯示南投縣的精品農特產已獲全國肯定。未來我們將在原有基礎上，至全國連鎖大賣場、百貨公司、知名景點開創新行銷通路，配合舉辦產業博覽會、農特產品展售會、輔導農民到國內外參展等方式，讓南投縣的農特產品行銷至全台灣，提高能見度，增加消費。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全民造林與保育計畫

本府在農委會補助下辦理「全民造林行動計畫」、「野生動植物資源保育計畫」、「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珍貴樹木保育計畫」、「林產產銷輔導計畫」、「公私有林經營輔導計畫」與環保署「空氣污染防治綠美化植栽培育計畫」等項目，各計畫均有其辦理目標，執行已具初步成效。

##### 2. 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因應加入 WTO 開放稻米限量進口與削減農業境內總支持(AMS)等

規範，配合農委會持續進行農糧產業結構調整，執行「水旱田利用調整後續計畫」，推動合理化施肥，獎勵輪作地區性農特產及辦理休耕種植綠肥、翻耕等生態維護措施，輔導稻米、雜糧及契作甘蔗等保價作物，達成轉型、減產目標，兼顧糧食安全與經濟效益，使稻米產銷趨於平衡，並朝良質米、有機米方向發展。在農園藝特產方面，經輔導改善作物產銷環境與技術，推廣優良品種與設施栽培，已成功調節多項產品之產期，配合少量多樣化及品牌策略運用，促使產業精緻化。

### 3. 發展農產品加工事業

為調節產量，去化過剩問題，提高產品價值，積極輔導轄內農會、合作社場及產銷班發展農產品初級加工業務，已補助各單位辦理加工設施改善計畫，如增設龍眼、荔枝烘焙爐、梅子加工廠、苦茶油加工廠老化設備改善。此外，並輔導埔里、水里、信義等鄉鎮農會規劃設置農村酒莊 5 處。

### 4.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共同運銷計畫

本府配合農委會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共同運銷計畫」，補助農民團體興建現代化集貨場及改善分級包裝、運銷設備，其對提昇運銷效率與農產品品牌之建立已有初步之成果。

### 5. 推動休閒農業策略聯盟，促進農業轉型。

本府自 90 年度輔導成立「南投縣休閒農業策略聯盟協會」，推動休閒農業策略聯盟，以發揮規模經濟效益，並規劃開發全方位之休閒農業體系，除積極輔導休閒農場籌設(計有 33 家休閒農場取得許可登記證，10 家休閒農場同意籌設)及休閒農業區劃定(本縣已劃定 13 個休閒農業區)外，並配合農委會建置休閒農業資訊服務網(農業易遊網)，擴散農業休閒旅遊資訊，加強推廣休閒農業。此外，亦推動「農業旅遊遊程商品開發暨推廣活動計畫」，輔導推動農業旅遊，提供優質休閒生活服務，對於促進農業轉型、創造農



漁村就業機會均有助益。

6. 103 年度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治山防洪工程，計 2 工程。

## (二)資源分配檢討

1. 各計畫雖各具執行標的，但就計畫性質而言部分具有同質性，就地方執行機關與實務立場，前揭計畫應可統籌規劃，將零散的經費預算整體規劃，避免重複浪費，並整合資源於重大建設項目，減少自行籌措鉅額經費之困難，充分發揮各項補助經費產生最大效益，縮短達成林務管理與生態保育之各項中長期目標之期程。
2. 本府 104 年度施政，係以因應加入 WTO 及與大陸簽訂 ECFA 為重點，加速推動農業結構調整，兼顧農業在生產、生活與生態等方面之多元功能，以落實照顧農民、嘉惠全民之施政目標。
3. 本縣為農業縣，農民是弱勢團體，亟需政府投入大量援助，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共同運銷效率，因此，對於相關設施需求甚多。但緣於本府財政拮据，未能編列足夠預算幫助農民轉型，未來期能足額核編預算，以推動農業結構調整，強化運銷機能，以落實照顧農民、嘉惠全民之施政目標。
4.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本縣治山防洪、崩塌地處理、土石流防治、野溪整治工程、保護民眾生命安全。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農業經營結構調整（策略績效目標一）

強化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建設，加速農業科技創新研發；設置農業科技園區，促進農業升級轉型；推動農業數位化，加速農業產業知識累積擴散。

## 2. 休閒農業多元化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二）

發展地方特色產業，建設整合性之休閒農業區，創造農村就業機會；加強輔導休閒農場設置及休閒農業區劃定，推廣各項休閒農業旅遊活動，增加農民收益。

## 3. 輔導農會、農業合作社健全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三）

輔導縣內各級農會會務、推廣、保險、信用、供銷等各項業務健全發展。

輔導縣內各農業性合作社及合作農場產銷及社務等健全發展。

## 4. 農村再生發展（策略績效目標四）

依據農村再生條例，積極協助輔導縣內各社區組織團體，提具農村再生計畫，有秩序的推動農村發展，突破農村長期的發展瓶頸，從產業、文化與實質建設，打造有生活品質、安居樂業的富麗農村。

## 5. 超限利用地造林（策略績效目標五）

對於廢耕土地及超限利用山坡地積極輔導所有權人造林，提升縣轄綠地面積，減少林地裸露，以達國土保安、水源涵養之目標，並維護下游區域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6. 治山防災與管理（策略績效目標六）

- (1) 辦理縣內治山防洪及野溪整體規劃及整治山程。
- (2) 土石流潛勢溪流之集水區整體治理工程。
- (3) 山坡地管理與安全維護教育宣導及訓練。
- (4) 山坡地水土保持管理走入社區教育宣導。
- (5) 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暨教育宣導。

## 7. 改善運銷設施、加強行銷農特產品（策略績效目標七）

加強農民團體共同運銷業務，改善農民團體集貨、包裝、冷藏、貯運機能，創新品牌、協助發展國內、外銷通路。

##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合理調度行政人力資源，精簡人事結構

本府與本縣農民團體協調配合，委託辦理部分計畫，以節省政府人力。

### 2. 林地產業型態轉型

由傳統勞力產業轉型為知識經濟、生態經濟與在地化特色，讓老年人口仍可從事生產，年輕族群亦樂於回歸故鄉，發展地方經濟，帶動產業振興。

### 3. 委託技術服務

借助專業顧問公司人力、技術、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委託服務採購。

##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計畫投資成效益本分析，提升計畫執行效能

(1) 針對各項實施計畫作整體性考量與規劃。

(2) 執行前之投資、成效評估。

(3) 執行進度之控管。

### 2. 加強財務資源控管，提高運用效率

加強財務資源控管，提高運用效率。

### 3. 加強進度控管及達成執行率

預算執行率達 80%以上。

## 二、衡量指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農業經營結構調整 (10%)	一	溫網室增加面積(5%)	公頃	新增溫網室面積	100	100	100	100
		二	有機農業面積(5%)	公頃	新增有機農田面積	100	100	100	100
二	休閒農業多元化發展 (10%)	一	休閒農場數(5%)	統計數據	准於籌設及許可登場數	50	60	70	70
		二	參與休閒農業旅遊人數(5%)	統計數據	參與旅遊人數	3000	4000	5000	6000
三	輔導農會、農業合作社場健全發展 (10%)	一	農會、合作社依規開會依法執行業務(6%)	統計數據	開會次數	65	65	70	70
		二	農會金融業務逾放比(4%)	統計數據	逾放比低3%	100	100	100	100
四	農村再生發展 (10%)	一	辦理農村再生計畫社區數(6%)	統計數據	完成核定公告之農村再生計畫數	10	10	10	10
		二	農村就業機會增加數(4%)	統計數據	農村就業機會增加數(單位：個)	130	110	120	130
五	廢耕及超限利用地造林 (10%)	一	輔導造林面積(2%)	公頃	撫育面積	130	110	120	130
		二	輔導造林筆數(5%)	筆	撫育地號	130	110	120	130
		三	造林成活率(3%)	%	林木成活比例	90	85	80	80
六	治山防災與管理 (10%)	一	違規查處案件(5%)	統計數據	違規件數	130	130	130	130
		二	邊坡治理與野溪整治(5%)	公尺	工項施作長度	1500	1500	1500	1500

七	改善運銷設施、加強行銷農特產品 (10%)	一	改善運銷設施 (5%)	統計 數據	辦理運銷設施 改善單位數	5	5	5	5
		二	國內外行銷活動 (5%)	統計 數據	全年辦理國 內外促銷活 動次數	20	20	25	25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 (15%)	一	機關編制員 額成長率 (15%)	統計 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 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2%者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者80分 4. 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2%	2%	2.1%	2.1%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農業經營結構調整(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發展精緻農業。(計畫一)

輔導本縣各農特產業之產銷機能，建立地區特色，推動產業多元化發展，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在地優質、精緻、有機、安全農業。

###### (二)發展有機農業。(計畫二)

1. 積極規劃輔導農民施行有機農業，逐年擴大本縣有機農業栽培面積，調查農友參加意願，輔導農戶取得有機農業認證。
2. 協助產銷班轉型為有機栽培、推動有機集團栽培，促進當地朝向有機農業養生理念發展。

###### (三)小地主大佃農計畫。(計畫三)

輔導無力或無意耕作之農民或地主，將自有土地長期出租給有意願擴大農場經營規模之農業經營者，促進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並使老農安心享受離農或退休生活。同時，政府協助農業經營者（大佃農）順利承租農地，擴大經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並輔導改善經營設備（施），提高農業經營效益及競爭力。

（四）營造重要農業區優質產銷環境。（計畫四）

1. 維護主要農業發展區之生產環境，輔導改善產銷設施，落實農地農用。
2. 推動產銷組織共同經營，擴大經營規模，結合區域生產、生活及生態資源，發展區域性精緻農業。

（五）發展具本土特色之優質農糧產品（計畫五）

1. 輔導發展休閒、健康機能取向之特用作物，突顯地區性特色。
2. 輔導發展具市場潛力之作物，推動設施栽培及有機栽培，並建立品質驗證制度，迎合市場需求。
3. 輔導果園管理企業化，改善產銷環境與設備，發展高品質水果產業及觀光農園，並獎勵粗放果園廢園。
4. 整合花農組織體系，改善生產與收穫後保鮮處理技術，推動花卉設施栽培，發展地區性新興花卉。
5. 推動合理化施肥，推廣綠肥作物及施用農牧廢棄物醱酵製成之有機質肥料，減少化學肥料使用量，以改善農田地力。
6. 推廣農藥安全使用教育，擴大辦理「吉園圃」標章認證。

二、休閒農業多元化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二）

（一）南投縣休閒農業區計畫。（計畫一）

1. 規劃六條農業休閒旅遊動線，並加強旅遊網站內容，以健全休旅資訊，增進國民休旅體驗品質。
2. 辦理戶外活動與教育，建立各休閒農業區之活動特色，以成為能吸引旅客之常態性產業活動。

(二) 農業旅遊遊程商品開發暨推廣活動計畫。(計畫二)

1. 聘請休閒農業專家學者輔導規劃農業旅遊遊程商品及設計DIY體驗產品。
2. 輔導休閒農業區規劃一日遊及二日遊等遊程商品，並串連各動線之休閒農業區，推廣農業旅遊遊程。

三、輔導農會、農業合作社場健全發展(策略績效目標三)

(一) 農會金融業務管理計畫。(計畫一)

依據農業金融法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之規範，輔導各鄉鎮市農會信用部制定各項存放款規定，健全農業金融業務。

(二) 農會、合作社場業務輔導計畫。(計畫二)

依據農會法、合作社法及相關法規輔導本縣各級農會、農業性合作社場健全理、監事會，屆次改選及各項會務、社務及業務發展。

四、農村再生發展(策略績效目標四)

依據農村再生條例，加強推動並積極協助輔導縣內各社區組織團體，積極參與農村培根計畫訓練提具農村再生計畫，有秩序的推動農村發展，突破農村長期的發展瓶頸，從產業、文化與實質建設，打造有生活品質、安居樂業的富麗新農村。

五、廢耕及超限利用地造林(策略績效目標五)

(一)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計畫一)

1. 輔導超限利用土地造林，復育國土資源。
2. 造林成效獎勵。

(二) 林產產銷輔導計畫。(計畫二)

1. 發展林業主副產物之推廣與行銷。
2. 林地產業型態轉型。

(三) 優質環境綠美化計畫。(計畫三)

1. 生活環境及觀光景點綠美化形質提升。

(四) 野生動植物資源保育及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計畫四)



1. 棲地復育與資源保育。

(五) 保育工作合作推動計畫。(計畫五)

1. 民間社團、社區、學校、鄉鎮市公所、警政單位推動全民參與生態保育工作之橫向連結。

(六) 造林綠美化苗木培育計畫。(計畫六)

1. 造林綠美化苗木培育。

2. 苗木培育人力系統建構。

六、治山防災與管理(策略績效目標六)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本縣治山防洪、土石流防治工程、災害復建及興建與維護、特定水土保持區之治理作業、防止土石流災害、保護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一) 104 年度：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易淹水計畫及治山防災工程，工程經費約 3,000(仟)元。

(二) 105 年度：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易淹水計畫及治山防災工程，工程經費約 3,000(仟)元。

(三) 106 年度：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易淹水計畫及治山防災工程，工程經費約 3,000(仟)元。

(四) 107 年度：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易淹水計畫及治山防災工程，工程經費約 3,000(仟)元

七、改善運銷設施、加強行銷農特產品(策略績效目標七)

(一) 輔導農民團體加強農產品共同運銷實施計畫。(計畫一)

1. 輔導加強農產品(蔬菜、水果、花卉)共同運銷。

2. 補助改善運銷設施及包裝器材。

(二) 辦理果菜共同運銷推動共選共計業務計畫。(計畫二)

1. 輔導各產銷班訂定出貨計畫，申報省級農民團體彙送相關市場。

2. 輔導各產銷班依照農委會編訂之分級包裝標準及規

定共同選別、統一包裝及以同一班代號供貨。

(三) 輔導本縣農民團體辦理國內外農特產展售促銷活動。(計畫三)

1. 配合農產產季與地方產業文化於國內大型連鎖超市、百貨公司、戶外廣場辦理本縣農特產展售活動。
2. 於國外(含大陸)辦理南投優質農特產展售活動，將產品介紹於國外市場，吸引國外訂單。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7年度以後 經費用需求	104至107 年度 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科技 發展	社會 發展	
1. 苗木撫育	3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16000	20000				
1.1 造林綠美化苗木培育計畫	3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16000	20000	V			
2. 生態保育	173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8000	10000				
2.1 野生動植物資源保育及生 物多樣性保育計畫	13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6000	7500	V			
2.2 保育工作合作推動計畫	430	500	500	500	500	500	2000	2500	V			
3. 環境綠美化	133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6000	7500				
3.1 優質環境綠美化計畫	133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6000	7500	V			
4. 改善林業經濟	5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4000	5000				
4.1 林產產銷輔導計畫	5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4000	5000			V	
5. 國土復育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60000	210000				
5.1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60000	210000	V			
6. 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 糧產業升級	25932	37751	115000	115000	115000	115000	382751	497751			V	

7. 輔導農民團體改善運銷設施、國內運及創新品牌	3000	3000	4000	4000	4000	4000	15000	19000			V	
8. 辦理南投縣農特產品國外(含大陸)展售促銷計畫	1500	1500	2000	2000	2000	2000	7500	9500			V	
9. 南投縣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65000	16000	16000	18000	18000	18000	68000	86000			V	
10. 治山防災與管理－治理工程經費	324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200000	250000			V	
總計	149392	131751	210500	212500	212500	212500	767251	979751				

## 文化局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營造好山好水、健康樂活文化生活圈。
- 二、推展視文化藝術活動，提昇人文素養。
- 三、強化南投在地創意領域所具有的地區吸引力與優勢。
- 四、落實藝術與生活結合，培養民眾美學理念，建立美感意識。
- 五、推展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活動，提昇本縣藝術專業創作水準，普及藝術欣賞風氣，提昇人文素養。
- 六、以藝術多元的美學元素，開發民眾的想像與創造力，豐富民眾生活內涵。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1. 本縣以農業及觀光為經濟收入主軸，經濟上相對弱勢，藉由社區體營造及地方文化館等地方生活圈的形塑，讓居民找回自信、健康及快樂。
2. 藝術工作者大多以專業導向，較缺乏行銷手法，藉由文化創意產業群聚及平面文宣導引，嚐試來架設行銷平台，提高文化藝術產值。
3. 辦理藝術及視覺藝術活動，推展藝術欣賞風氣，培育民眾的人文素養：為提昇民眾欣賞藝術之風氣，辦理各項藝術之活動，經由活動之設計與民眾產生互動，在欣賞的過程中傳達藝術理念，灌溉活化的知識，藉此潛移默化，提昇其生活內涵，培育具有人文素養之民眾。
4. 輔導協助地方藝術團體，落實藝術紮根：  
普及音樂、美術、工藝、戲劇及舞蹈等藝術欣賞，以多元化的美學元素，開發參與者的肢體語言、聲音想像與藝術創造力等潛能，鼓勵民眾參與藝術活動，與生活相結合，創造適合藝術發展的環境，

帶動藝術團體與民眾在藝術領域中不斷學習欣賞，提昇地方藝術水準。

## 二、發展課題

1. 辦理新故鄉社區營造，凝聚社區意識，激發社區自主性及自發性，找尋地方特色，營造永續發展基礎動能。
2. 辦理各項藝文研習及輔導協助藝文團體辦理各項藝文活動。
3. 推展文化創意產業，提昇本縣文化藝術競爭力及產值。
4. 編印文化刊物，行銷南投。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5. 輔導本縣具地方特色，有潛力之優秀藝術團隊，提升專業創作藝術水準，並邀請國內具知名度之藝術團隊展演。
6. 推展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活動，培養藝術欣賞風氣，提昇文化素養，落實藝術教育，養成藝術人才，建構人文社會。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甄選社區營造點及輔導團隊，協助及輔導社區辦理社區營造工作，初期以人力培訓及計畫撰寫，中期為主軸式引導，後期為成果展現。衛生福利部及本府社區評鑑，入選社區，大多出自此輔導社區。
2. 編印南投報導，行銷南投之美及文化藝術內涵，寄發國內各圖書館及縣內藝文及行政團體或個人，每期計發行 6000 份。
3. 辦理春、秋兩期及暑期藝文研習班，開拓及深化藝文人口，並招募文化志工，來填補不足文化行政人力及吸引參與文化藝術人口。
4. 辦理視覺藝術展覽、館舍經營及南投縣玉山美術獎：  
(1)辦理油畫、水彩、水墨、書法及陶藝等展覽活動，提供展覽者展覽空間，舉辦玉山美術獎，讓全國人士以南投為創作主題，透過獎項鼓勵美術創作推展美育，提昇藝

術創作水準，並提高南投之能見度。

- (2) 竹藝博物館及藝術家資料館經營管理：  
辦理竹藝館常設展、竹圖書資訊充實、竹藝品開發競賽等活動，落實竹藝博物館經營維護，提昇專業知能，鼓勵本縣竹藝創作，強化教育、研究及展覽功能。
  - (3) 虎山藝術館主題展覽及戶外表演藝術活動及研習，落實虎山藝術館經營維護，強化展覽及表演功能，與虎山花園園區結合，寓藝術於休閒，讓藝術成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元素。
  - (4) 文化局展覽室、藝術家資料館策辦展覽，藝術欣賞研習及體驗活動，蒐集本縣藝術家相關資料及美術史網站維護，普及美術欣賞風氣，建立具美學素養之民眾。
  - (5) 本縣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審議及其他相關業務。
5. 策辦表演藝術活動及表演藝術研習，輔導地方表演藝術團隊：
- (1) 邀請國內、外具知名度之表演藝團隊演出，提昇創作水準，並營造營造地方表演藝術特色。
  - (2) 以研習、表演藝術遊戲及演出成果呈現等，傳遞音樂、戲劇及舞蹈的種子，為表演藝術欣賞紮根，形塑地方表演藝術特色。
  - (3) 藉由參與表演藝術活動及製作演出等，培養表演藝術欣賞人口，豐富縣民文化素養，普及表演藝術欣賞風氣。
  - (4) 徵選補助本縣具潛力之演藝團隊，敦聘專業師資培植人才，健全經營體質，鼓勵創作具本地藝文特色之作品。
  - (5) 加強本縣演藝團隊之企劃及行政能力，並致力於提昇專業創作水準。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1. 本局〈推廣科〉現有人力編制 6 人，科長 1 人、專員 1 人、科員 1 人、辦事員 1 人、約聘僱人員 1 人、臨時人員 1 人，負責新故鄉社區營造、博物館業務、各項研習班、文化志工、藝文團體輔

導、文化創意、南投報導業務。

2. 本局〈藝術科〉現有人力 9 人，科長 1 人、科員 2 人、約聘僱人員 4 人、臨時人員 2 人，職掌本局展覽室、竹藝博物館、藝術家資料館及演藝廳的經營管理及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之業務，虎山藝術館自 95 年移撥本局後，係由替代役及多元就業專案短期人員協助管理維護，目前由替代役駐館協助。
3. 限於地方政府經費拮据及文化部補助新故鄉社區總體營造計畫經費有逐年減少之趨勢，建議宜調整資本門及經常門比例及中央機關應寬列文化預算，以強化藝術文化之軟實力，文化部補助地方文化館計畫經費建議應持續，並調整競爭型計畫之補助型式，中央機關應寬列文化預算，補助地方政府，以強化各項藝術文化之軟實力。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營造文化生活圈，結合社區營造點及地方文化館，使各地區均有屬於自己的特色、快樂與自信。
2. 辦理各項藝文研習，深化藝文面向；招募文化志工，拓大文化參與。
3. 籌編南投報導，行銷南投文化藝術內涵。
4. 辦理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等活動，培養藝術欣賞風氣，提昇文化素養，培植藝術人才，建構富有人文精神的社會。
  - (1) 策劃辦理視覺藝術展覽及表演藝術活動。
  - (2) 策劃執行藝術研習營。
  - (3) 竹藝博物館及中興新村虎山藝術館經營管理計畫。
5. 培養民眾參與藝術，啟發創意潛能，以藝術團體及藝術工作者帶動地方藝術風氣，持續創作發展具本地特色作品。
  - (1) 辦理南投縣玉山美術獎，鼓勵藝術創作者以多元角度，藉由藝術展現南投縣風土民情及文化特色，以發掘新秀、落實民眾美育，並提高南投縣的能見度。
  - (2) 本縣表演藝術團體立案登記輔導及徵選獎助本縣具潛力之表演藝術團隊，提昇專業創作水準。

####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爭取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品質提昇計畫，來連結文化創意產業，讓文化藝術產業有增值空間及展售平台。
2. 社區營造輔導設置社區動能網，來提昇社區動能，轉化創造社區自己的唯一。
3. 培養民眾之人文素養，加強文化消費觀念，提高參與人口數，落實表演藝術於民眾生活，辦理售票性表演藝術活動，建立文化消費觀念，創造文化產業附加價值，行銷南投縣藝文生活護照，帶動藝文生活及文化產業。
4. 預計辦理中興新村虎山藝術館委託經營管理。

###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鼓勵同仁參與中央及各藝術機關、團體辦理之藝術及行政訓練，閱讀各種專業書籍刊物，吸收新知，加強資訊檢索能力，以掌握時代脈動。
2. 引進民間人力資源與活力：與民間團體合辦活動，培訓志工導覽及館舍服務並引進企業化經營理念。
3. 充實專業知識，開發創意與潛力，提昇服務品質。
  - (1) 鼓勵同仁參與中央及各藝術機關、團體辦理之藝術及行政訓練，閱讀各種專業書籍刊物，吸收新知，加強資訊檢索能力，以掌握時代脈動。
  - (2) 引進民間人力資源與活力：與民間團體合辦活動，培訓志工導覽及館舍服務並引進企業化經營理念。

### (四) 經費執行力作業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提報計畫，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2. 鼓勵民間團體提案爭取中央機關補助，活化民間藝術文化力量。

## 二、衡量指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社區營造點之甄選 (14%)	一	輔導社區 (14%)	每年輔導社區數遞增	達成預算執行率	100%	100%	100%	100%
二	各項研習計畫 (14%)	二	依研習班數量 (14%)	依計畫內容執行	達成預算執行率	100%	100%	100%	100%
三	籌編南投報導 (5%)	三	提高內容精彩度 (5%)	依計畫內容執行	達成預算執行率	100%	100%	100%	100%
四	策辦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活動及藝術研習營 (19%)	一	策辦藝術活動 (14%)	1. 達成年度預計辦理場次。 2. 提昇服務水準	1. 依進度如期完成。 2. 預算執行效率。	100%	100%	100%	100%
		二	策辦藝術研習營 (5%)	1. 達成年度計畫內容。 2. 落實民眾需求。	1. 依進度如期完成。 2. 預算執行效率。	100%	100%	100%	100%
五	玉山美術獎、徵選獎助與輔導本縣藝術團體計畫 (10%)	一	本縣表演藝術團體立案登記輔導及本縣藝術團體輔導 (5%)	1. 團體常態訓練及演出。 2. 年度創新作品演出，經營體質健全。	1. 團隊永續經營。 2. 專業表演藝術提昇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本縣玉山美術獎 (5%)	水彩、書法、水墨、陶藝、油畫類徵件參選	各類獎項如期決選，並提昇藝術創作值地。	100%	100%	100%	100%

##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加強創意行銷，增進特色及競爭力 (5%)	一	社區動能的增加 (2.5%)	依計畫內容執行	達成預算執行率	100%	100%	100%	100%
		二	文化產業行銷 (2.5%)	依計畫內容執行	達成預算執行率	100%	100%	100%	100%

二	加強文化消費觀念，提高參與人口數。 (3%)	一	辦理售票性表演藝術活動，建立文化消費觀念(1%)	表演團體售票場次逐漸增加	達成預定辦理售票場次	提昇售票率	100%	100%	100%
		二	行銷南投縣藝文生活護照及建立藝文行銷點(2%)	表演節目平均售票率逐漸提高	協助售票節目提昇售票率	提昇售票數量	100%	100%	100%

###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 (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 (四)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甄選社區營造點及輔導團隊，協助及輔導社區辦理社區營造工作。

- (一) 社區基礎培力：辦理社造基礎相關工作，例如：社區徵選與輔導(指未有社造經驗或組織已面臨人事更替、衝突分裂之社區)、社造人才培育、社區資料收集調查、鄉鎮市(區)公所行政人員社造培訓……等工作。
- (二) 輔導機制提升：擬訂在地化輔導策略、建立資源平臺及強化社造資源轉介功能、委託社造團隊、成立工作小組、媒介大專院校服務學習課程與社區合作、串聯在地與外來非營利組織、學術研究單位合作等……方式，提升縣市政府社區營造輔導機制，發揮功能。
- (三) 文化藝術扎根：辦理以文化藝術方式參與公共事務之相關活

動，例如：辦理史料記錄、在地技藝傳承、社區記錄、社區繪本、社區劇場、文化產業……等。

(四) 成果展現行銷：辦理社造成果展示或其他各類型行銷活動等，例如：辦理縣市層級成果展、社區深度文化之旅路線(整合週邊民宿、表演藝術、工藝、文化產業等)、社區導覽人員、與企業合作或旅遊業合作或與電影電視廣播合作宣傳……等等。

二、編印南投報導，行銷南投之美及文化藝術內涵，寄發國內各圖書館及縣內藝文及行政團體或個人，每期計發行6000份。

三、辦理春、秋兩期及暑期藝文研習班，開拓及深化藝文人口，並招募文化志工，來填補不足文化行政人力及吸引參與文化藝術人口。

四、辦理視覺藝術展覽及南投縣玉山美術獎：

(一) 甄選及邀請藝術工作者於本局各展覽館室辦理展覽活動普及美術欣賞風氣，紮根南投縣地方美術創作。

(二) 辦理南投縣玉山美術獎：鼓勵藝術創作者以多元角度，藉由藝術展現南投縣風土民情及文化特色，以發掘新秀、落實民眾美育，並提高南投縣的能見度。

五、竹藝博物館及中興新村虎山藝術館經營管理：

(一) 辦理竹藝館特展、竹圖書資訊充實、竹藝品開發競賽、駐館藝術家及示範教學等活動，落實竹藝博物館及虎山藝術館經營維護，提昇專業知能，鼓勵本縣竹藝及藝術創作，強化教育、研究及展覽功能。

(二) 虎山藝術館主題展覽及戶外表演藝術活動及研習，落實虎山藝術館經營維護，強化展覽及表演功能，與虎山花園園區結合，寓藝術於休閒，讓藝術成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元素。

六、表演藝術計畫：

(一) 策劃辦理表演藝術活動。

1. 蒐集、整理各項表演藝術節目資訊及策辦表演藝術節目。
2. 表演藝術節目宣傳行銷及執行。

(二) 策劃執行表演藝術研習營。

1. 策辦音樂等表演藝術研習，提供縣內民眾接觸音樂、戲劇及舞蹈等的機會與環境。
2. 敦聘專業講師以深入淺出的授課方式，帶領學員悠遊於多元豐富的表演藝術領域，以互動學習、成果演出的製作呈現等，傳遞音樂、戲劇及舞蹈的種子，為表演藝術欣賞紮根。

七、扶植本縣表演藝術團隊

(一) 本縣表演藝術團體立案登記輔導。

1. 審查及核准函發表演藝術團體的立案登記申請。
2. 協助輔導表演藝術團體行政及演出事宜。

(二) 南投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與扶植計畫。

1. 公開徵選本縣表演藝術團體提報計畫書參與徵選。。
2. 敦聘專家學者擔任審查委員，召開評審委員會議，入選團隊年度製作演出及成果呈現，提昇行政能力，健全經營體質及提昇藝術創作質地，以期永續經營。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4 至 107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以後經 費需求		年度 合計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辦理視覺藝術展覽、藝術家 資料館經營管理、公共藝術 及南投縣玉山美術獎	2100	2100	2700	3500	3500	4500	11800	17800		√	
1.1 辦理視覺藝術展覽	1000	1000	1500	2000	2000	2500	6500	10500			保留款 0000
1.2 辦理玉山美術獎	1100	1100	1200	1500	1500	2000	5300	7300			繳庫數 0000
2. 竹藝博物館經營管理計畫及 虎山藝術館經營管理計畫	4500	4500	6500	7500	8500	9500	27000	39500			
2.1 竹藝博物館特展及館舍 經營駐館竹藝家與竹工 藝展品辦理開發競賽	500	500	1500	2000	2500	3000	6500	12500		√	
2.2 中興新村虎山藝術館經 營管理計畫	4000	4000	5000	5500	6000	6500	20500	27000			保留款 0000
3. 表演藝術活動	1300	1300	4100	4600	5200	5700	15200	20900			繳庫數 0000
3.1 策辦表演藝術活動	1000	1000	3500	4000	4500	5000	13000	18000			繳庫數 0000
3.2 策辦表演藝術研習	300	300	600	600	700	700	2200	2900		√	
4. 辦理南投縣傑出演藝團隊徵 選與獎勵計畫	650	1100	1600	1700	2200	2800	6600	9400			保留款 0000
4.1 傑出團隊徵選	600	1000	1500	1500	2000	2500	6000	8500			繳庫數 0000
4.2 地方團隊立案輔導與街 頭藝人許可申辦	50	100	100	200	200	300	600	900			繳庫數 0000
總計	8,550	9,000	14,900	17,300	19,400	22,500	60,600	87,600			

# 警察局

## 壹、 使命及願景

- 一、 依據南投縣政府 103 年 7 月 1 日府研綜字第 1030129220 號函訂定之「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及 104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各機關應就其職掌，配合重大建設計畫方案，納入縣長施政理念與施政主軸，擇定施政重點及關鍵策略目標，訂定未來四年之中程施政計畫，以構建南投縣政府中程發展願景，並落實施政管理目標。
- 二、 為致力建構本局為一高度機動化、專業化的警政單位，本局要求全體同仁以維護本縣治安，做好交通執法等工作為首要任務目標，為達成此一目標，於未來 4 年之中程施政目標中針對各項首要工作項目，規劃、建構施政期程，並確實管制、考核、評估各項工作執行進度與效果，不斷執行改善、修正，務使本局各項施政作為均能符合全體縣民之期待。
- 三、 使命：警察的四大任務「維持公共秩序、保護社會安全、防止一切危害、促進人民福利」，道出了警察對於國家社會應負之責任。而隨著時代進步，警察工作加入了「服務」的元素，開始重視民眾的需求，本局多年來秉持「民眾的小事，就是警察的大事」精神，積極創新改善，民眾對政府的期待將更殷切，期望能為民眾帶來新的希望與幸福！當然也包括能讓民眾免於犯罪恐懼與安居樂業的治安環境。
- 四、 願景：提升警政服務，創造安全的生活環境，使全體縣民安心生活，持續建置治安監視系統、強化治安作為，遏止犯罪成長，維護交通安全，精進鑑識科技、改善警用裝備、提供貼心服務，創造本縣縣民安全無慮的生活環境，確保民眾安全，讓全體縣民安居樂業、安心生活，有效維護人權，實現社會公義，全力



為縣民建構一個最優質的安全生活環境。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一)因應法令修改：新版「通訊保障及監察法」103年6月29日施行，已出現緊急救難的障礙，朝野立委已提案修法。一位久病厭世的老先生日前失聯，家屬緊急報案，但受限現行通保法，警方不能調閱通聯紀錄，只能地毯搜索，超過十二小時才找到奄奄一息的老先生，從死神手中搶回一命。該法第十一條之一規定，檢察官偵查最重本刑三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有事實足認通信紀錄及通信使用者資料，有偵查必要及關連時，除有急迫情形不及事先聲請者外，應以書面向法院聲請核發調取票。期能透過監視器建置除刑案偵辦外，能提高為民服務成效。
- (二)新興與多元化犯罪逐年攀升：
1. 惡質性、組織性、暴力性及財產性犯罪日趨猖獗，又黑道幫派勢力入侵校園，成為治安之隱憂；民生竊盜案件的層出不窮，更造成民眾財產的損失及生活之不便。
  2. 機動車輛及汽車駕駛人數量逐年攀升，使交通狀況日趨複雜，增加交通執法與事故防制之負荷。
- (三)蓬勃發展的資訊化社會助長犯罪
1. 資通及網路科技日新月異，助長詐欺、金融、網路等犯罪，如何提升網路犯罪偵防能力，強化資通安全，為當前及未來之重要挑戰。
  2. 各類犯罪層出不窮，嚴重影響社會治安及國家安全，使國人對安全的不確定感普遍上升，如何在兼顧人權的原則下，運用安全的監控技術，建立優質的安全社會環境，以提供民眾無恐懼感的生活空間，實有其必要性及迫切性。
- (四)經濟與社會情勢變遷快速：國際油價及原物料價格不斷上漲，又全球農糧產量不足，造成國內民生必需品價格大幅攀升，嚴重影響民生物資供需，造成財產性犯罪增加與社會不安，影響公共秩序。
- (五)國際及兩岸合作打擊犯罪日漸迫切：
1. 全球化發展與兩岸關係的改善及緊接而來的包機直航及開放觀光，引發跨域犯罪的興起，亟待深化與加強國際及兩岸合作，共

同打擊犯罪。

2. 反恐已為國際社會關注，必須積極面對及強化國際合作與反恐應變能力，善盡國際責任。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一) 強化路口監視器，讓民眾安居樂業：

已建置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加強管理維護：持續規劃第 3-14 期過保固期限機房及路口監視器替換案，調查分析易生治安、交通事故場所或路段，建置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平時加強管理與維護，期以「無形警力」的運作，有效防範嚇阻犯罪，做為偵辦刑事案件及肇事逃逸車輛之重要依據，提升協助偵防效能，做為疏導車流、車速管控、防汛及救災之參考資訊，藉以採取有效作為，維護交通與民眾安全，以提升本縣民眾對於治安的信心和滿意度。

### (二) 加強整建基層廳舍、充實各項應勤裝備：

改善員警服務環境，提升工作士氣。配合地區治安狀況，及未來增加治安警力之需求，興建現代化辦公大樓，以符合治安之需要。針對本縣警察廳舍使用年久，辦公場所不敷使用，影響服務品質，優先提列新建之重要依據；逐年汰換逾使用年限、有安全顧慮之警用汽機車，以提升本縣民眾對於治安的信心和滿意度。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已完成第 14 期重要路口監視器建置案（現有計畫一）。
- (2)、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員警執勤能力：（現有計畫二）。
  1. 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
  2. 整建南投分局半山派出。
  3. 逐年增購、汰換老舊警用汽、機車。
  4. 汰換老舊辦公設備。

### (二) 資源分配與檢討：

分析本局 100-103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除人事費用外，以後勤科預算數最多，其次為交通隊、秘書科、保安科、刑警大隊、資訊科等單位。後勤科因負責本局各項設備採購、廳舍新建、維護等業務，設備費用編列數佔預算數比例最高。交通隊因負責 5 個交

通小隊各項交通事故處理設備之增購、汰換，各分局及局本部交通違規、事故入案資料設備更新，及各種交通執法器材之採購，埔里、草屯 2 處拖吊保養場之各項裝、設備費用，業務預算編列佔第二位。保安科因負責春安工作、義警等業務，經費編列亦較多。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已建置 14 期重要路口監視器系統維修、保養。(策略績效目標一)
2. 改善員警工作環境：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等。(策略績效目標二)

#### 二、衡量指標

#####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建置重要路口監視器 (35%)	已建置 14 期系統管理、維修及保養 (35%)	統計數據	484 處 (1873 個鏡頭) 系統維修妥善率 95% (天災除外)	8.75%	8.75%	8.75%	8.75%
二	改善員警工作環境 (35%)	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 (室內靶場及體技場) (35%)	統計數據	施工進度	17.5%	17.5%	空白	空白

#####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	2%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已建置 14 期重要路口監視器系統維修、保養。(策略績效目標一)

(一)已建置 14 期重要路口建置監錄系統，目前本縣重要路口監視系統合計 484 處 (1873 個鏡頭)，構成本縣綿密治安網路為目標。

(二)強化推動路口監錄系統管理、維修及保養，保持監錄系統妥善率狀態，對於中央管理系統、電腦、攝影機、錄影軟、硬體及施工等項目，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擇適當廠商辦理維護工作。

二、改善員警工作環境。(策略績效目標二)

(一)規劃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竹山分局總編制員額為 152 人，在分局內部上班的員額為 77 人。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興建辦公廳舍面積計算表」所需面積為 3,032 坪。

(二)警察常年教育訓練為員警值勤時或遭遇突發狀況，處理應變之基礎，且每月定期實施，本局竹山分局各分駐(派出)所，多位於偏遠山區，距離警察局路程遙遠；次查本局路程較遠之信義、仁愛、埔里、集集分局，均設有靶場及柔道場，所以將竹山分局靶場及柔道場納入規劃設計中，藉以提升員警訓練品質，強化執勤能力，並降低訓練時自行攜彈藥至警察局的安全風險。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 以後經 費需求	104至 107年度 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建置重要路口監視器	25,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80,000	125,000	V		保留款 0000 繳庫數 0000
2、改善員警工作環境規劃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	6,000	80,000	119,000	0	0	0	199,000	205,000	V		保留款 0000 繳庫數 0000
總計	31,000	100,000	139,000	20,000	20,000	20,000	279,000	330,000			

# 消防局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隨著自然與人類生活形態的演變，不僅災害的種類、頻率較以往更為繁複，所造成的生命財產損失也較過去嚴重，南投縣幅地廣闊，且地處亞熱帶及環太平洋地震帶，每年都有遭受颱風、豪雨、地震等天然災害侵襲之虞，且根據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公布資料顯示，南投縣境內計有 21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每遇豪大雨或颱風極易造成土石流災害，嚴重威脅縣民生命財產安全，一旦發生火災、颱風及地震等災害，極易造成重大傷亡及損失，且面對如此嚴峻的挑戰，南投縣政府消防局肩負著「預防火災、搶救災害、緊急救護」三大使命。
- 二、願景：自民國 88 年 3 月 18 日成立迄今除不斷汰舊換新及充實各項消防車輛、器材裝備，及落實各項消防救災救護訓練，精進消防人員救災救護技能，提昇消防戰力外，更透過防災防溺宣導活動，灌輸民眾防災知識及概念，以確保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如何在安全、快速、有效的情况下圓滿達成消防任務，建構一個免於災害恐懼的安全城市，是本局致力追求的目標。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1. 面臨社會的變遷及需求，現代消防救災工作已從早期著重火災搶救，擴充為對各種災害，諸如風災、水災、震災、化學災害及其他重大災害的搶救與應變，其所肩負的社會責任與日俱增，消防工作亦日趨專業化與科技化，「消防法」頒布後，揭櫫消防三大任務—預防火災、搶救災害、緊急救護，消防人員的角色與職務於焉確定，必須包括消極的救災救護與積極的預防火災。
2. 本縣在歷經 921 震災及納莉、桃芝颱風等災難侵襲，所造成之重大損失記憶猶新，民眾對於身家安全期望殷切，在本縣積極推動各項重大建設之際，如何善用民氣，推動有效率的消防建設，乃為本局當務之急。

### 二、發展課題

有鑑於此，本局除持續建構完善災害防救體系、建設完整災害應變中心外，更要在既有基礎上加速求新求變，強化火災預防、消防救災、緊急救護等 3 項工作，使本縣積極發展成為觀光大縣，躍升為國際觀光勝地時，建置安全無虞的環境，為不可缺少的主要課題。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討

####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提昇災害預防效能：

- (1) 積極辦理防火教育宣導工作：針對春節、消防日、清明節、中秋節等重大節慶加強防火教育宣導，協調各國民中小學舉辦師生防火宣導活動，平時由各分隊人員或志工（義消、婦宣隊、睦鄰救援隊）對本縣轄內各機關、學校、各類場所、公寓大廈或易發生土石流地區，實施防火、防災教育宣導或居家防火訪查，102年參加民眾人數約 21356 人次；並印製居家防火安全診斷表、爆竹煙火認可標示宣導單、如何預防一氧化碳中毒、抵制使用瓦斯逾期鋼瓶等海報及消防護照供民眾索取閱讀及發放。
- (2) 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法及行政院頒「維護公共安全方案－消防管理部分」，落實執行消防安全設備檢查，102年計檢查 6243 家次，限期改善 1072 家次，舉發處罰 23 家次，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 3 家次。
- (3) 落實執行檢修申報制度：要求列管對象之管理權人依規委託專技人員或專業檢修機構檢修及申報消防安全設備，甲類場所每年應申報二次，103年上半年應申報數 996 家，期限完成申報者計 994 家，申報率達 99.8%；102年下半年應申報數 975 家，期限內完成申報者計 975 家，申報率達 100%；甲類以外場所每年應申報一次，102年應申報數 2244 家，期限內完成申報者計 2244 家，申報率達 100%。
- (4) 積極推展防火管理制度：本縣目前依法應設防火管理人之場所 1501 家，已遴用場所 1435 家（完成率 95.56%），已製作防護計畫 1435 家（完成率 95.56%），未遴用防火管理人、未提報防護計畫及未實施自衛消防編組場所，均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限期改善及複查，以強化防火管理制度。
- (5) 運用社會資源，成立婦女防火宣導隊施予防火（災）及緊急救護技術訓練後，加入防火（災）宣導，每月辦理定期訓練及每年辦理初訓、複訓各以乙次；並每四個月舉行幹部座談會，凝聚團隊向心力，發揮協勤成效。
- (6) 積極參與內政部消防署婦女防火宣導隊複評事宜，並於 103 年度全國婦女防火宣導隊複評比賽中脫穎而出，獲得優秀之成績，本縣計有埔里婦女防火宣導隊獲得優等、魚池、國姓婦女防火宣導隊獲得甲等、竹山婦女防火宣導隊獲得輔導獎之殊榮，實屬難得。
- (7) 為強化婦女防火宣導隊防火、防災之專業知識，提升志工服務品質，本局於 103 年度 7 月份，辦理婦女防火宣導隊新進人員專業



訓練及婦女防火宣導大隊複訓，藉由上述訓練，讓婦宣人員防火宣導專業知識增進，也讓受宣導之民眾之生命財產多一分保障。

## 2. 推動災害管理工作：

- (1) 依據原「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 99 年至 101 年度補助莫拉克颱風受災縣市災害防救演習指導計畫暨補助作業原則」規定，100 年度本縣應假名間鄉辦理防災演習，為提昇本縣鄉（鎮）公所防救災之緊急應變能力，於 4 月 30 日假名間鄉仁和村辦理完成、於 5 月 19 日假埔里鎮南村里辦理完成、於 5 月 20 日假中寮鄉和興村辦理完成、於 5 月 27 日假鹿谷鄉竹林村辦理完成、於 6 月 22 日假仁愛鄉精英村辦理完成。
- (2) 本局於 100 年 5 月 24 日假鹿谷鄉和雅村社區活動中心辦理 100 年度鹿谷鄉和雅村防災社區，在既有社區組織成果之上，進一步深化居民防災意識，並加強各項防救災知識與技能，各項活動包括社區環境認識、參訪活動、社區防災計畫研擬、社區防救災演練等工作，課程非常充實緊湊，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具有豐富防災專業知識及經驗，透過專業輔導團隊的帶領下，和雅村的防救災組織更進步，社區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更有保障，進而達成「零災害」目標。
- (3) 本縣災害防就深耕計畫地方定期工作檢討會議每月輪流由各公所主辦，以達充分溝通意見及互相觀摩之效，於 100 年 5 月 26 日假信義鄉災害應變中心召開，會議決議事項：
  - A. 協力機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進行簡報，報告計畫執行重點、工作進度及公所配合事項。
  - B. 檢討各公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災害疏散通報等各項災害應變作業機制。
  - C. 檢討各公所災害應變中心各項軟硬體設施及其需求等未來計畫推動相關事項。
- (4) 本局於 100 年 5 月 12 日召開本縣 100 年「災害防救會報、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戰綜合協調會報三合一第一次會議」。會議決議事項：
  - A. 本府建設處提案「民生必需品短缺時期配給配售人口（區分大、中、小口）統計問題」。
  - B. 中寮鄉公所提案修正「南投縣中寮鄉災害防救會報設置要點」。
  - C. 中寮鄉公所提案修正「南投縣中寮鄉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5) 本府消防局於 100 年 8 月 24 日召開本縣 100 年「災害深耕會議期中審查及地方災害防救會報」。

- (6) 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100 年 9 月 14 日假消防局 5 樓舉行揭牌啟用典禮，縣長親自到場主持，多位來賓觀禮，包括立法委員林明溱、議員兼任消防協會理事長吳國昌、議員宋懷琳、南投縣審計室主任林源豐、地檢署主任檢察官黃棋安、後備指揮部指揮官何金樹、水保局南投分局局長丁振章、第四河川局局長姚嘉耀、縣長夫人兼任婦宣大隊大隊長簡素端及縣府各單位主管。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馮德榮組長也到場致詞勉勵。本辦公室成立後對本縣防救災工作效能有效提升。
- (7) 內政部於 100 年 11 月 22 日至本縣進行「100 年度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期末評鑑」，本次訪視至本計畫執行對象各鄉鎮公所災害應變中心實地勘查，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環境、圖表及相關資、通訊設備之整備均符合中央標準。
- (8) 為強化本縣各單位熟悉防救災資訊系統海事衛星行動電話，以綜整災情及災害應變處置決策支援，提升災情傳遞效能，本局於 101 年 2 月 17 日辦理海事衛星行動電話操作講習。
- (9) 依行政院全民動員會報訂頒「101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5 號）演習實施計畫」，本縣列為綜合實作演練縣市，演習災害類別為土石流，本次演習於 101 年 3 月 19 日假草屯鎮辦理完成，結合中央、草屯鎮公所、維生事業單位、民間救難團體及本府相關單位等 46 個單位近 1000 人員參與，演練是日獲得在場長官及來賓熱烈讚許。
- (10) 本局於 101 年 4 月 3 日辦理鄉（鎮、市）長及承辦課課長防、救災講習，邀集各參鄉（鎮、市）長及承辦課課長與會，並由內政部消防署陳副署長率團授課，有效提昇講習人員各項防災觀念。
- (11) 本局於 101 年 4 月 6 日辦理村（里）長及村里幹事防、救災講習，邀集南投市、中寮鄉、草屯鎮、名間鄉村里長及里幹事與會，並由本局陳副局長主持，授以防救災觀念及解答各項問題，有效紮根基層災害防救能力。
- (12) 本局為提升本縣地震災害應變能力，並培訓本縣地震防救災種子師資，於 101 年 8 月 10 日辦理 101 年度全國第震防災教育暨初期緊急避難演練，針對轄管對象，推動地震之防災教育與宣導，建立民眾正確防震觀念與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能力，以確保民眾生命安全及各機關行政體系功能運作正常。
- (13) 本局於 101 年 10 月 18 日辦理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101 年度第 4 次擴大三方工作會議案，由副縣長主持，會議包含本局業務單位工作進度報告及協力團隊暨南大學資料簡報等

，本計畫參與執行之仁愛、信義、水里、埔里及、國姓等 5 個高災害潛勢地區鄉鎮公所暨本府各局處等相關業務單位均派代表與會。

- (14) 本局於 3 月 22 日假集集鎮辦理南投縣 102 年災害防救演習，由代理縣長擔任總指揮官，上午在陸軍兵整中心由該中心規劃鄉民收容安置示範演練各項流程，辦理災民收容登記、調查、服務、慰問、救濟等工作。下午則假具有教育意義的武昌宮前辦理各項綜合實作演練，演習重點在於預防性疏散撤離、收容安置及各項災害搶救。本次參演練單位除縣府、集集鎮公所外，包括國軍、空中勤務總隊、消防署特搜隊、草屯療養院、台電、中華電信、自來水公司、欣林公司、竹山秀傳醫院、紅十字會南投縣支會、南投縣救難協會、南崗兼竹山工業區服務中心、環保署中部環境毒災應變隊，以及台中市消防局、彰化縣消防局及雲林縣消防局等計 38 個單位、1 千餘人參與，各式車輛機具計有 130 餘部。演練是日獲得在場長官及來賓熱烈讚許。
- (15) 102 年 6 月 2 日下午 1 時 43 分，南投縣仁愛鄉發生芮氏規模 6.3 地震，震央在南投縣政府東方 32 公里處，地震深度 10 公里，屬於極淺層地震。地震發生後本局立即於 14 時 30 分假消防局成立「南投縣 0602 地震災害應變中心」，由本府工務處、建設處、消防局、原民局、衛生局、警察局及南投縣後備指揮部人員進駐應變中心執行各項緊急應變工作，20 時許行政院毛副院長治國至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關心本次地震造成之災害。本次地震計造成本縣多處風景區遊客因路阻受困，竹山鎮「天梯」地區及台 21 線(信義鄉新中橫)及台 16 線 31-36 公里(信義鄉地利)等遊客受困最多，另水里鄉、鹿谷鄉各 1 民眾遭到落石砸傷死亡及竹山鎮 1 名釣客失聯經搜救人員尋獲已死亡，合計死亡 3 人災情最為嚴重。
- (16)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及相關部會由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唐國泰執行長帶隊，於 102 年 7 月 23 日至本縣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有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副主任等 30 位長官蒞臨。座談會議由本縣代理縣長主持，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執行秘書全程督導。受評核單位除承辦人、科長外，部分局處副首長也出席表示對業務訪評之重視，並於現場回答中央提問及說明辦形。結束後進行座談意見交流，過程順利，充分展現本縣防救災成果。

### 3. 提昇災害搶救能力：

#### (1) 辦理 102 年消防勤務演習：

為提昇民眾防火常識，結合民力展現消防救災能力，本局於 102

年元月 15 日下午 3 時假埔里鎮基督仁愛之家(南投縣埔里鎮福興路 146 巷 48 號), 辦理「102 年度 119 擴大防火宣導暨大量傷患演習」, 演習中除了展示本縣各式的消防車輛, 救災器材外, 本縣消防人員亦以平時訓練成果, 展現良好救災技能及人命搶救方法, 另為增長民眾消防常識, 提高防火警覺, 由消防人員於現場辦理防火宣導, 教授防火、逃生常識法, 成效良好。

(2) 辦理國道 6 號隧道、台 76 線八卦山隧道救災演練：

- A. 國道 6 號為高架式封閉道路, 又有國姓 1 號 (2464 公尺)、國姓 2 號 (500 公尺) 及埔里 (1266 公尺) 等 3 個隧道, 由於公路隧道係屬特殊密閉空間, 消防救災工作上有別於一般之建築物, 存在有排煙困難、車流壅塞影響救災、通訊聯絡不易…等問題, 不僅是新的救災考驗, 稍有不慎易衍致重大人命傷亡發生, 為此本局鑑於本 (101) 年 5 月 7 日雪山隧道發生重大交通火警事故造成 2 人死亡 25 人輕重傷, 再次引起國人對於公路隧道救災之重視, 國道 6 號隧道區之救災,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訂有其應變計畫, 並每年辦理相關演練, 102 年之演練於 5 月 20 日假南投工務段由工務段、由警察單位、衛生單位及消防單位聯合辦理高司作業演練, 以確保用路人安全。
- B. 台 76 線八卦山隧道全長近 5 公里, 自 94 年 4 月 30 日通車後, 為整合救災資源因應大量車流所衍生救災、救護等相關問題, 期能因應狀況迅速掌握出勤時效, 達成災害搶救及人命救助之目的, 每月均依台 76 線漢寶草屯線八卦山隧道公路事故暨整體防救災應變計畫進行相關演練。

(3) 辦理山難搜救複訓

- A. 於 102 年 4 月 17 日假本局碧興分隊招集本局各大隊及碧興、仁愛、信義、玉山分隊人員總計 71 人, 分上、下午兩梯次山難事件前進指揮所設置暨衛星定位儀 (GPS) 應用訓練, 有效強化山難救援機制, 提升人命搜救之效能及強化搜救作業效率。
- B. 於 102 年 4 月 22 日至 28 日假本局第三大隊竹山分隊及八通關山域辦理山難搜救訓練, 本案訓練特別著重並選定適當地形、地物 (懸崖、山岳、深潭、瀑布等) 實施室外操作演練, 務期與實際發生山難狀況相符, 以求落實有用, 參訓人員計 15 名, 期加強本局災害救助效能, 以因應日趨頻繁之山難事故搶救所需, 提升人命救援能力。
- C. 本局第二大隊於 102 年 5 月 1 日至 2 日假能高越嶺東段辦理中低階山域山難搜救訓練, 以提升山難搜救能力, 參訓人數計 16 名。

- D. 本局第三大隊於 102 年 6 月 12 日假鹿谷鄉水漾森林辦理中低階山域山難搜救訓練，以提升山難搜救能力，參訓人數計 34 名。
- E. 本局第三大隊訂於 102 年 10 月 24 日至 25 日假玉山辦理 102 年下半年救助隊複訓暨義消山難訓練，以提升山難搜救能力，參訓人數計 21 名。
- F. 本局第二大隊訂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假西嫩娃爾山辦理山難搜救訓練，以提升山難搜救能力，參訓人數計 18 名。
- G. 本局第三大隊訂於 102 年 11 月 4 日至 8 日假南三段馬博拉斯山橫斷辦理山難搜救訓練，以提升山難搜救能力，參訓人數計 22 名。

(4) 強化山地消防安全防護及救災能力

為強化山地消防安全防護及救災能力，使熟悉火災初期滅火技能，俾於火災發生時能就近動員，利用配置於派出所內之簡易消防幫浦迅速撲滅火勢於機先，避免火勢擴大延燒而造成嚴重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本局特於偏遠部落每半年定期辦理兩梯次防火、防災訓練。

- A. 102 年上半年：第一梯次於 4 月 1 日至 15 日假信義分局新鄉等 9 個派出所辦理，第二梯次於 4 月 28 日至 30 日假仁愛分局南豐等 15 個派出所辦理。
- B. 102 年下半年：第一梯次於 11 月 20 日至 22 日假仁愛分局南豐等 15 個派出所辦理，第二梯次於 11 月 21 日至 12 月 1 日假信義分局新鄉等 9 個派出所辦理。

(5) 辦理 102 年度睦鄰救援隊複訓

本縣於易生土石流危害地區共輔導成立 73 支睦鄰救援隊、2,553 人，除了施予 18 小時救災技能專業訓練外，且配發相關救災裝備器材予以使用，為使睦鄰救援隊成員嫻熟各項器材操作及保養維護要領，並於防汛期前完成救災整備，提昇其災害應變處置能力，102 年本局於 5 月 20 日至 7 月 20 日分梯辦理睦鄰救援隊複訓，並於複訓當日檢查本府消防局所配發之各項裝備器材（包括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補助之裝備器材），以達強化防、救災、救護效能，有效達成社區居民生命財安全之保障。

(6) 辦理 102 年提升災害防救暨搶救能力考核

為行政院 95 年 5 月 3 日第 2988 次會議 院長提示「為使第一線實際執行救災工作的消防人員能夠提升救災（包括救火、救水、救難）及急救技術（如 CPR）的能力，消防署除應加強災害現場指揮官的決策能力及各項相關訓練外，也應建立一套機制，例如

辦理消防人員救災及急救技術的能力分級，嚴加考核，並推動全國警消及義消都應具備該項能力，以有效因應各項災害，減少民眾生命財產損失，本局於102年9月16、17、23、24日假本局碧興分隊針對基本繩結及應用繩結、捲揚器低所救出、橫度架設、消防衣帽鞋及空氣呼吸器著裝及救人、負重訓練、拋繩槍操作及雙節梯加掛梯等七項個人救災體技能項目及團體考評（消防車快速射水），辦理考核測驗。本局所受測人員均達內政部消防署評定救災能力等級A級以上，其中計有陳志賢等10名個人成績達100分滿分，另團體車操測試成績部分亦達內政部消防署評定標準以上，顯見本局平時訓練落實

(7) 辦理消防人員潛水救生訓練

鑑於潛水搜救任務日益增加，為培養本局消防人員潛水救生人才，訓練溺水案件搜救技能，強化潛水救生能力，102年5月6-10日召集本府消防局26名潛水救援人員，假竹山訓練中心及屏東墾丁海域，進行5天潛水救援訓練，其訓練成效良好，訓練科目著重於搜救編組操作、水下通訊、低能見度潛水、浮力棒標示定位、大區域搜救實做、搜救境況模擬、緊急（臨危）狀況處置與綜合演練。並以標準化力求潛水搜救任務安全且有效率執行，確保搜救成效，進而提升消防專業形象。

(8) 辦理102年度民間緊急救援隊訓練

為提昇民間緊急救援隊成員山難及其他緊急意外災害搜救能力，本局102年辦理二梯次民間緊急救援隊訓練，第一梯次於8月24、25日假魚池鄉東光山區辦理；第二梯次於8月31、9月1日假信義鄉玉山分隊及望高山山區辦理。以因應日趨頻繁山難事故搶救，並藉由此次複訓，交換救災經驗與觀念溝通，連絡彼此情感，強化組織功能，練課程包括災情查報及災情傳遞訓練、繩索救援器材操作及訓練、緊急救護訓練、山難救援及綜合演練等。

(9) 辦理本局第八期救助隊訓練：

南投縣政府消防局為了提升南投縣消防人員救災能力，執行各種災害搶救任務，自102年5月13日起遴選本縣優秀外勤消防共計15名同仁辦理為期12週救助專業訓練，救助隊課程內容含括各類火災搶救技能、水域救生、救助基礎戰技、山地專業救生訓練及各種特殊災害搶救訓練等，另外本次訓練並特別移地至內政部消防署竹山訓練中心辦理急流救生訓練取得國際證照R1及R2資格、南投縣信義鄉水漾森林及玉山實施模擬山難救助訓練、申請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配合實施直升機立體救災等訓練。相信經過

12週專業救助訓練，每位消防員不論體能、技巧及專業能力上都大幅提升，日後將更能勝任肩負保護南投縣民生命財產安全的任務。

(10) 辦理救助隊體能及技能測驗複訓：

為提升救助隊體能及技能，以利災害發生時能以最佳體、技能狀態執行救災任務，本局每半年定期召集各大隊救助隊辦理體、技能測驗。

A. 102年上半年：於102年5月27-30日假內政部消防署竹山訓練中心辦理。

B. 102年下半年：於102年11月26至29日假碧興分隊辦理103年下半年消防救助隊複訓暨倒塌建築物搜救專業訓練。

(11) 辦理102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專業訓練

本局輔導民間救難團體，計有社團法人南投縣救難協會、南投縣水里救援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山區救災防護協會、國姓成功救援協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南投縣支會等團隊，為強化其協勤技能並熟稔裝備器材操作使用，102年辦理3梯次民間救難團體專業訓練：

A. 第一梯次自7月27日至29日假水里鄉水里流域及紅十字會南投縣支會備災中心辦理水域防救災技能訓練期能於災害發生時及時發揮協勤救援能力，以減少災害損失。

B. 第二梯次自8月10日至12日假紅十字會南投縣支會備災中心辦理陸域防救災技能訓練。

C. 第三梯次9月7日至8日假水里山區及仁愛山區辦理山域救災技能訓練，強化民間救難團體各項登山及搜救技能。

(12) 辦理102年度義消特種搜救隊訓練

消防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義勇特種搜救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規定」，分別訂於102年8月17、18日假水里溪、12月8日假碧興分隊辦理「102年度義勇特種搜救隊專業訓練」，訓練課程包括「搶救編組與分工」、「繩索運用及操作訓練」、「傷患救出及緊急救護處置」及「繩索登降操作」等，由本局聘請參加國內搜救專業教官授課，師資堅強，由授課教官分別講解操作技巧要領及注意事項後，讓參訓人員分組實地操作，期望學員們在本次常年訓練後，在協勤救災觀念上及技能上能更加精進與成熟，藉由訓練，交換救災經驗與觀念溝通，連絡彼此情感，強化組織功能。

(13) 辦理102年度民間特種搜救隊訓練

為強化本縣民間特種搜救隊協勤能力並藉此檢視、操作整備協勤

裝備器材，期能於災害發生時及時發揮救援能力，本局 102 年辦理二梯次民間特種搜救隊複訓，第一梯次於 102 年 7 月 10 日假玉門關瀑布辦理，第二梯次於 102 年 12 月 1 日假埔里山區辦理，藉此強化其協勤救災能力提昇救災效能，減少災害損失，練課程包括繩索架設上升下降操作及搜索訓練、倒塌建築物破壞支撐與人命搜救、車禍事故救助行動準則與破壞要領、緊急醫療救護 CPR 及骨折止血包紮訓練等。

(14) 加強防溺措施：

為加強本縣夏季水域活動安全，防範溺水事故發生，本局業於 102 年 2 月 7 日以投消救字第 10200021180 號函發「102 年加強水域救援能力實施暨評核計畫」，針對本縣轄區特性，加強防溺措施執行及加強本縣水域活動安全提昇溺水事件搶救能力，防範溺水事故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近年有關防溺之工作要求從以往「防溺宣導」轉變為「加強水域救援能力」為主，為貫徹內政部消防署所頒訂計畫，特別大幅修正 102 年度加強水域救援能力實施計畫，藉由律定分隊進行船艇、氣墊船、救生衣、拋繩槍等水域救援裝備器材之操作訓練，另外再加強橫渡救生技能，除同仁熟練技能外，練習救災互相配合部分，讓本局同仁平時得以專心於裝備器材之操作，達到災時「先自保、再救人」之目的。

(15) 辦理水源業務考核：

為充實消防水源俾利發揮救災功效，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局每半年定期至各分隊實施消防水源考核，期能充分掌握消防水源增進救災之效能。

A. 102 年上半年：於 102 年 7 月 1 日至 10 日辦理。

B. 102 年下半年：於 102 年 11 月 30 至 12 月 14 日辦理。

4. 提昇緊急救護品質：

(1) 強化緊急救護品質，提昇到院前存活率

人員培訓：為強化緊急救護工作，提昇急救處置能力，持續辦理救護技術員訓練及定期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複訓。現有高級救護技術員 23 名、救護教官 15 名、助教 48 名、中級救護技術員 304 名、初級救護技術員 110 名、鳳凰志工初級救護技術員 423 名。  
定期訓練：為使救護技術員均能於救護現場，為緊急傷病患做正確有效之急救處置，本局除每年辦理救護技術員複訓及利用年度業務考核時抽測救護情境外，並請各分隊每月排訂人員救護訓練時間，以強化救護人員救護技能。

(2) 不定期機動抽測：



為使各救護人員學以致用，落實各項急救技術，每個月採不定期救護勤務機動抽測，以督促及瞭解救護技術之運用。

(3) 鳳凰志工民力運用：

召募及訓練：

成立鳳凰志工隊施予救護技術員訓練後加入救護協勤及救護宣導工作，本縣為全國唯一各鄉鎮均成立鳳凰志工分隊、志工人數最多的縣市，每月由本局辦理定期訓練並與志工舉行座談會，為志工提供勤務及訓練規劃，以發揮其協勤成效。

協勤成效：

102 年本縣鳳凰志工協勤總時數計有 86,896 小時，平均月服勤 7,241 小時。

(4) 急救技術推廣與宣導：

A. 全民 CPR 推廣訓練：利用各種活動於各機關、學校、團體介紹 119 系統及 EMSS、並製作宣導單張及海報宣導珍惜救護資源、避免救護車濫用，計辦理全民 CPR 訓練 223 場次，每場次訓練時數 4 小時，訓練總時數共 1200 小時，訓練人數共計 11,266 人。

B. 消防署『102 年度緊急救護宣導推廣計畫』：依據內政部消防署 102 年度緊急救護宣導推廣計畫，於 102 年 03 月 13 日研擬函發本局 102 年度緊急救護宣導推廣實施計畫，於本(102)年 08 月 11 日起至 08 月 20 日共辦理 3 場次，假本局各分隊辦理緊急救護宣導活動，參加人員共計 630 名。

C. 辦理本局『輔導高中職學校成立急救社團試行計畫』：本局 101 年以本縣南投高級中學先行試辦成立『急救社團』，今年已有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成立，期能推全縣高中職學校。

D. 協助轄內機關團體急救宣導：102 年轄內機關團體來函，請本局協助辦理緊急救護宣導共計 11 個單位，參加人員計 8,092 人。

E. 協助轄內各級學校急救宣導：102 年轄內各級學校來函，請本局協助緊急救護宣導共計 18 個單位，參加人數 1,058 人

(5) 持續勸募各界捐贈救護車：

A. 於 102 年 9 月 29 日，假集集鎮和風山寨餐廳辦理贈車儀式，受贈救護車三部。

B. 於 102 年 12 月 29 日，假仁愛鄉富嘉福爾摩莎民宿辦理救護車捐贈儀式，受贈救護車二部

(6) 充實緊急救護器耗材：

逐年爭取經費購置救護器材，以提升緊急救護效能，並配置備用

耗材供各分隊隨時領用，建立救護備勤人員耗材交接制度，以應勤務機動性。

#### 5. 提昇火災調查鑑識能力：

##### (1) 加強火災調查教育訓練：

###### A. 內政部消防署訓練：

本局於102年4月8日至5月3日派隊員楊文富、隊員陳世耕參加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第18期)，102年10月7-8日派科長鄧哲游、隊員邱翔專參加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在職講習班第7期(第1梯次)，102年10月21-22日派、科員黃俊翰、隊員陳國興隊員參加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在職講習班第7期(第2梯次)，102年11月4-5日派、技士邱創榮、小隊長莊增同參加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在職講習班第7期(第3梯次)以增強本縣火災原因調查專業能力。

###### B. 火災調查人員訓練：

本局於102年12月26及27兩日，針對本局各大、分隊火災原因調查人員，辦理消防人員火災原因調查訓練，以培訓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人才，強化火災原因調查能力與技術，以提升調查水準及調查公信力。

(2) 縱火案件偵破：102年度縱火案件計有9件，偵破4件。

(3) 內政部消防署於103年辦理「102年度評鑑各級消防機關消防工作實施計畫」，本局榮獲火災調查類乙組全國第一名。

#### 6. 強化消防資通訊緊急應變能力

(1) 119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功能提升：新增手機報案定位功能、整合話務錄音及案件資料及受理聽語障人士簡訊報案。

(2) 辦理本局119報案系統大量話務進線演練，期能於災時順利處理大量119話務，避免報案電話大量湧入造成癱瘓，延宕關鍵派遣時效。

(3) 辦理強化本局資訊安全管理，確保119報案系統資訊蒐集、處理、傳送、儲存及流通之安全。

(4) 辦理本局資訊系統災害復原演練，確保119報案系統等重要資訊系統可於預定時間內，恢復系統服務至預定之服務水準。

(5) 汰替換本局伺服器主機及網路等資訊設備，以因應IPv6及勤、業務電子化作業快速與資安需求。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自100年度至103年度，本局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科別分與說明如下：

#### 1. 火災預防科

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查之策劃與執行、違反消防法案件處理、防火教育宣導、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檢查及防火管理人之管理與組訓事項及婦女防火宣導隊人員初訓、複訓等工作。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 0.205%、0.209%、0.217%、0.396%。

#### 2. 災害管理科

災害防救體系策劃及推動、防災教育宣導、災害應變中心之規劃與管理、災害防救會報事務處理、災情查報通報體系之規劃與建置及各項防救災資源之整備管制。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為 0.16%、0.18%、0.18%、0.88%。

#### 3. 災害搶救科

關於火災及其他災害搶救規劃管理、救災資源、消防水源之整備與運用管理及義勇消防人員之編組、訓練、管理運用等事項與民間救難團體及睦鄰救援隊輔導、訓練、運用事項。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為 1.98%、1.81%、3.0%及 1.64%。

#### 4. 緊急救護科

辦理緊急傷病患救護系統、救護技術、大量傷病患救援協助策劃與執行、緊急救護業務規劃、督導、考核及衛生醫療機構之聯繫、協調及鳳凰志工之編組、訓練、管理運用等業務。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 1.19%、0.80%、0.78%、0.73%。

#### 5. 教育訓練科

辦理消防人員教育訓練進修及課程教材、教具之編撰、策劃與執行事項。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 0.15%、0.14%、0.14%、0.14%。

#### 6. 火災調查科

辦理火災原因之調查、鑑識、統計、分析及火災證明之核發等事項。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 0.07%、0.07%、0.05%、0.06%。

#### 7. 救災救護指揮科

辦理消防勤務之規劃、指揮、調度、督導、考核及各項救災救護服務成果統計與資訊業務處理暨 119 報案受理派遣等勤、業務及資通訊設備管理維護等工作。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 0.90%、0.80%、0.73%、0.83%。

#### 8. 總務科

辦理消防廳舍新建整修、救災車輛器材、裝備保養維護、研考、文

書、公關、法制、印信、採購、財務管理及事務管理等工作。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 86.86%、85.43%、88.25%、93.44%。

#### 9. 人事室

辦理本局組織編制、消防人員之任免、遷調、送審、考績、獎懲、差假管理、待遇福利、退休撫卹及替代役等業務。

#### 10. 會計室

辦理本局預算決算之編列、經費之執行、各項統計業務之處理、採購事項之監辦及其他相關會計事項業務。

#### 11. 政風室

辦理本局政風考核獎懲、公務機密維護及其他有關政風事項業務。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 1. 落實公共安全工作，提昇火災預防效能（策略績效目標一）

- (1) 積極辦理防火教育宣導工作。
- (2) 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檢（複）查。
- (3) 落實執行檢修申報制度。
- (4) 積極推展防火管理及防焰制度。
- (5) 加強公共危險物品、爆竹煙火業管理。
- (6) 加強推動燃器熱水器承裝業者依消防法規定申請承裝證書。

#### 2. 加強災害應變能力，提升消防戰力。（策略績效目標二）

##### (1) 建構本縣災害防救體系。

- A. 依據「災害防救法」統合本縣災害防救編組單位，推動災害預防、災害搶救及災後善後應變措施，以強化災害處理能力。
- B. 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會報」及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業務人員講習」，並辦理「災害防救演習（練）」，藉此普及全民防災觀念，減輕災害損失，保障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 C. 適時修正災害防救作業程序，提昇災害應變機制。

##### (2) 提昇災害搶救能力。

- A. 落實消防水源之充實與管理，強化救災能力。
- B. 持續執行防溺宣導，減少溺水意外。
- C. 編列預算與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購置救災器材裝備、車輛，汰換逾齡裝備器材車輛，以提昇災害搶救能力。

##### (3) 強化民力運用。

- A. 結合社區及救災社團暨特種搜救隊等民力之運用，提昇協助救災

能力。

- B. 充實民力組織裝備器材，保障救災安全，提昇救災能力。
- C. 輔導民間救難團體健全組織，並辦理救災訓練，強化協勤能力。
- D. 賡續辦理義消、婦女防火宣導隊及鳳凰志工之編組訓練、各項福利津貼及傷亡補助，以增進其協勤能力。

3. 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昇緊急救護品質。(策略績效目標三)

- (1) 強化救護技術員訓練，提升服務品質。
- (2) 急救技術宣導推廣，發揮自救救人力量。
- (3) 汰換救護器材，提升消防救護人員專業救護技能。
- (4) 建立緊急醫療救護體系醫療指導制度，由醫療指導醫師負責教育訓練、評核、標準作業流程制定及品質指標的建立。
- (5) 成立專責救護隊，將緊急救護專業化，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4. 重建消防據點及充實車輛救災裝備器材。(策略績效目標四)

- (1) 增設本縣消防分隊據點。

本局計畫重建第三大隊信義分隊廳舍、遷建集集分隊廳舍及遷建第二大隊日月潭分隊、魚池分隊消防廳舍，提升消防戰力及公共安全之維護。

- (2) 充實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

本縣目前有各式消防車輛 195 輛，依據「直轄市縣市消防車輛裝備及其人力配置標準」規定，數量雖已符合，惟因本縣大部份轄區均為鄉村型態，道路基礎建設不若都市便利，各消防分隊相互支援路程遙遠，各單位均須建置獨立救災能力，且車齡過高之車輛，均須逐年汰換，以提昇本局消防救災能力。

5. 建制救災通訊無死角之環境。(策略績效目標五)

消防無線電基地台、中繼台、手提台汰換暨補充中程計畫。其中無線電中繼台之建置可改善之無線電通訊涵蓋範圍，有效解決本縣偏遠地區通訊不佳之問題；而基地台、手提台之汰換補充，可將汰換老舊性能不佳之基地台、手提台，並補充新設分隊通訊設備，提供本局人員於救災救護勤務時更靈活多樣之選擇與操作方式，以利災害發生時能增進情報傳輸之迅速與確實，提昇救災救護所需之通訊品質。

6. 強化火災原因調查能力。(策略績效目標六)

火災調查、鑑定為特殊專業之學問，由火場採集之各種證據如油漬、電氣線路、燃燒遺留物等，均須於實驗室中借助鑑識設備儀器、器材，加以鑑識，以作為起火原因之佐證，本局未來四年將於實驗室設置後充實鑑識設備，並購置鑑識儀器以利火災原因之研判。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依據本局組織編制、充實消防人力，提升救災戰力，鼓勵進修訓練提昇現有人力品質。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依據採購法及相關規定執行預算，並以推動本縣火災預防、災害搶救、緊急救護、為民服務具體績效為目標。

二、衡量指標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5%)	一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 (10%)	1	統計數據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件數 /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件數 x100%	90.5%	91%	91.5%	92%
		二	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 (5%)	1	統計數據	參加防火宣導教育人數 / 南投縣民總數 x100%	15%	18%	21%	24%
二	強化災害緊急應變能力 (15%)	一	提升本局災害搶救能力 (5%)	1	統計數據	取得救助訓練證照人數 / 本局外勤分隊人數 x100%	33%	38%	43%	48%
		二	充實救災裝備器材 (10%)	1	統計數據	購置及汰換裝備器材數量 / 本局現有裝備器材數量 x100%	2%	4%	6%	8%
三	提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15%)	一	提昇救護宣導場次 (5%)	1	統計數據	當年宣導場次 - 去年宣導場次 / 上年度宣導場次 x100%	2%	3%	4%	5%
		二	增加中級救護技術員比例 (10%)	1	數據人數	本年度訓練中級救護技術員人數 / 消防人員總數 x100%	6%	7%	7.5%	8%
四	充實消防設施、購置救災裝備器材。 (15%)	一	重建消防據點 (10%)	1	統計數據	重建第三大隊信義消防分隊廳舍 遷建第三大隊集集消防分隊廳舍 遷建第二大隊日月潭消防分隊廳舍 遷建第二大隊魚池消防分隊廳舍	1處	1處	1處	1處
		二	汰舊換新消防車輛 (5%)	1	統計數據	逾齡老舊消防車數量 / 現有消防車輛數 x100%	10%	10%	10%	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五	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5%)	一	縮短本局受理救災救護報案派遣時間(5%)	1	統計數據	平均受理時間 90 秒以下/件	100%	100%	100%	100%
六	強化火災調查能力。(5%)	一	購置火災原因調查各式鑑識器具(5%)	1	統計數據	銅熔珠跡證顯微及外觀拍照儲存系統 火場蒐證用高階單眼數位相機 蒐證拍攝用數位相機 火場勘查用服飾	銅熔珠跡證顯微及外觀拍照儲存系統 1組	火場蒐證用高階單眼數位相機 6組	汰換各分隊火場拍攝用數位相機 25部	火場勘查用服飾 6套

(二)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0	0	0	0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 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策略績效目標一）

(一) 建立完整消防安全檢查資料，編排預定進度確實執行檢查，發現不符合規定者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督促業者儘速改善，以提高生活環境之安全保障，本局未來四年預定達成目標：

1. 104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达 90.5 以上。
2. 105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达 91%以上。
3. 106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达 91.5%以上。
4. 107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达 92%以上。

(二) 加強辦理防火教育宣導工作，灌輸社會大眾消防常識，提高民眾防火警覺，促進全民參與防火工作，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年度預定目標：

1. 104 年度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达 10%以上。
2. 105 年度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达 13%以上。
3. 106 年度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达 15%以上。



4.107 年度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達 17%以上。

二、強化災害緊急應變能力。(策略績效目標二)

(一) 依本縣轄區災害特性辦理已取得救助隊證照人員複訓工作，另為強化提升災害搶救技能，續辦理外勤消防人員救助訓練，提高取得救助訓練證照人員數量。

(二) 因應各類災害型態及救災科技發展，逐年購置及汰換救災裝備器材，並定期實施操作測驗，以提昇各類災害應變能力。104 年至 107 年執行率達 2%、4%、6%、8%以上。

(三) 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104 年至 107 年每年各辦理 2 場次。

(四) 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擴大縣府災害防救能量，強化本縣災害防救運作能力（含完成避難疏散、防救災物資調度、通報連繫及應變中心運作之標準作業程序等實質行政措施項目）。培訓具有可製作防災地圖專業職能之種子人員，專職投入於本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工作推動，長期從事有關工作的提升與改進。

本縣及執行計畫鄉鎮市應變中心功能強化，並協助轄內鄉鎮市層級業務承辦人員瞭解與運用相關防救災資訊系統。建立符合本計畫工作目標 5 鄉鎮當地災害特性且具體可行之災害防救計畫擬定與執行體制，可以更有效地落實到最基層，使三級政府的防救體系與工作能緊密結合。

三、提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策略績效目標三)

(一) 提昇救護執勤技能辦理救護技術員訓練。

為增強救護技術員執勤技術，提高本局中救護技術員比例，將持續辦理中救護技術員及緊急救護助教訓練，本局未來四年增加中救護技術員人數 40 名（每 2 年 20 名）。

(二) 加強全民對緊急救護系統之認知落實全民緊急救護常識及技能之宣導。

1. 由本局所屬各分隊暨鳳凰志工分隊持續於轄內山地偏遠社區、機關團、集合住宅辦理救護宣導，以增強民眾對緊急醫療系統暨急救技能之認知。

2. 藉由落實之宣導，將緊急救護技能推廣至校園，將各級學校列為主要宣導對象，將國民自幼年起即灌輸有關緊急救護概念，以達全民教育之目標，未來四年仍將積極推動本項業務，本局預計辦理救護宣導場次如下：

(1) 104 年辦理 20 場次。

- (2) 105 年辦理 20 場次。
- (3) 106 年辦理 20 場次。
- (4) 107 年辦理 20 場次。

(三) 緊急救護醫療品質提升計畫，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

1. 指定醫療指導醫師，由專職的緊急醫療指導醫師負責救護人員訓練計畫的擬定、評核、標準處置流程的制定及品質指標的建立與線上醫療指導等，俾利加強醫院急診部門和救護技術員的合作，以有效提昇到醫療機構前緊急醫療救護品質。
2. 定期辦理研討會，邀請急救責任醫院參與救護業務暨政策推動研討會，針對救護人員執行緊急救護遭遇到之問題等提供專業意見。
3. 不定期邀集衛生局、責任醫院召開「到醫療機構前緊急醫療救護聯繫會議」，協助緊急救護業務。
4. 依據已制定的醫療指導原則及標準作業流程(即預立醫療流程)，由醫師藉由無線通訊或電話諮詢提供救護技術員現場醫療指示。

四、充實消防設施、購置救災裝備器材。(策略績效目標四)

- (一) 未來四年計畫重建第三大隊信義分隊廳舍、遷建集集分隊廳舍及遷建第二大隊日月潭分隊、魚池分隊消防廳舍，以提升便民立民服務，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二) 逐年汰換老舊車輛，並充實各項消防、救災車輛，以全面提昇消防戰力，確保消防服務品質，有效降低各種災害可能對民眾生命財產之損失。

五、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策略績效目標五)

辦理本局 119 專責執勤人員受理派遣專業訓練，並建立各類災害指揮派遣作業流程。充實強化救災救護無線電系統，確保無線電通訊暢通，並結合資通訊設備，強化指揮派遣作業機制，同時藉由 119 集中受理報案系統內建「ANI/ALI 來話顯號及顯址功能」、手機報案定位及 1/1000 電子地圖，轄內明顯地標等輔助系統，簡化 119 受理報案流程，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提升指揮派遣效能。

六、強化火災原因調查能力。(策略績效目標六)

火災調查、鑑定為特殊專業之學問，由火場採集之各種證據如油漬、電氣線路、燃燒遺留物等，均須於實驗室中借助鑑識設備儀器、器材，加以鑑識，以作為起火原因之佐證，本局未來四年將於實驗室設置後充實鑑識設備，並購置鑑識儀器以利火災原因之研判。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總計 (千元)
---	---	-------	-------	-------	-------	---------

中 央 補 助 縣 府 自 籌 鄉 鎮 市 自 籌 其 它 經 費	179	660	325	150	1,314
合計(千元)	179	660	325	150	1,314
備註	銅熔珠跡證 顯微及外觀 拍照儲存系 統	火場蒐證用 高階單眼數 位相機	汰換各分隊 火場拍攝用 數位相機	火場勘查用 服飾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 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以後經 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 合計	總計	備註
1. 老舊逾齡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器材汰舊換新計畫	9,000	11,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1,500	60,500	因本縣財政困難，本項經費無法編列，擬請上級機關（消防署）全額補助經費。
2. 消防廳舍整建、興建計畫	14,000	14,000	25,000	25,000	15,000	15,000	79,000	108,000	
2.1 第三大隊信義分隊	12,500	7,500	0	0	0	-	-	-	
2.2 第三大隊集集分隊	1,500	5,000	13,500	0	0	-	-	-	
2.3 第二大隊日月潭分隊	0	1,500	10,000	15,000	0	-	-	-	
2.4 第二大隊魚池分隊	0	0	1,500	10,000	15,000	-	-	-	
3. 消防無線電基地台、中繼台、手提台汰換暨補充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1,600	2,400	
4. 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5,166	5,668	5,674	0	0	0	17,016	22,182	
5. 充實火災鑑識設備	90	90	90	90	90	90	360	540	
總計	28,656	31,658	41,164	35,490	25,490	25,490	139,476	193,622	

# 稅務局

## 壹、 使命及願景

一、使命：財政乃庶政之母，稅收為本縣財政收入之主要來源。本局職司南投縣地方稅稽徵業務，除對縣政建設所需經費提供穩定成長之財源外，提供納稅義務人更優質便捷之服務，更是本局的責任與使命。然而稽徵工作經緯萬端，首重「維持稅籍資料之正確性」，爰本局戮力於稽徵業務及稅籍清查作業，以維護租稅課徵公平。本局亦秉持著「以客為尊、用心服務、依法徵稅、品質保證」之服務理念，以積極的態度，不苛不擾之稽徵原則辦理各項地方稅稽徵業務，並持續創新各項便民服務，以簡化作業流程，提升服務品質，以營建高品質、高效率之稅捐稽徵環境，確實朝向以顧客為導向的服務性政府邁進。

二、願景：為達成本局「以財政支援縣政建設」及「提供納稅義務人優質服務」之使命，將加強各項稅捐稽徵，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印花稅檢查作業、使用牌照稅車輛總檢查作業暨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徵收作業，並規劃增闢新稅源，以增加縣庫收入；另結合科技資訊，提供更便捷、效率之服務，並加強跨機關整合服務，藉由機關間相互合作，以內部作業取代民眾奔波，落實「以客為尊、用心服務、依法徵稅、品質保證」之服務理念。

## 貳、 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一) 人民是國家的主人，政府的施政必須以多數的民意為依歸，政府的一切作為應使大多數的人民得到最大的福利。本局在面臨人力有限及各項業務不斷增加狀況下，除力求稽徵技術之改進外，並落實「愛心辦稅」、「以客為尊」之服務理念，務求「徵稅」與「服務」齊頭並進，以符合民眾之需求。

(二) 在這E化的時代，網路應用極為普及，為民服務工作必須不斷的檢討。為順應E化潮流，近年來在經費拮据的情況下仍戮力改善本局網路功能，建置英文網頁、兒童網頁、銀髮族網頁及行動版網頁等，並擴大各項網站功能及運用電子化服務設施，積極推擴網路線上申(報)辦服務。除此之外，更排除空間的限制，結合信義鄉、仁愛鄉及國姓鄉公所開辦遠距視訊服務，提供偏遠地區民眾各項申辦服

務，以減少其舟車往返之苦，希冀縣民不用出門，即可獲得本局之服務，提升本局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一) 秉持效率化之原則，結合科技資訊，提供便捷服務，引用顧客導向之服務行銷理念，以「以客為尊」、「用心服務」、「依法徵稅」、「品質保證」，提供高品質、高效率之優質稽徵環境及服務團隊來為民眾服務，以提升稽徵效能。
- (二) 用心服務，依法徵稅，使納稅人繳得放心；加強各項稅捐稽徵，選定重點，有效查核，以遏止逃漏稅，維護租稅公平，增加縣庫收入。
- (三) 辦理房屋稅、地價稅、使用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開徵作業及隨時受理土地增值稅、契稅申報及印花稅按期彙總繳納申報，以增裕庫收。
- (四) 加強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印花稅檢查作業、娛樂稅稅籍查核及全面清查作業、使用牌照稅免稅清查及車輛總檢查作業暨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徵收作業，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
- (五) 推動地方稅務資訊平台作業，持續擴充稅務平台設備，以加強課稅資料處理的精確度，提高稽徵績效、為民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
- (六) 推動本局各項稅務資訊安全，實施國家發展委員會重要資訊內外網實體區隔政策，辦理員工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 (七) 積極維護網路作業環境，使網路伺服器維持正常運作，配合財政部推動之稅務 e 網通及網路申報作業，提供民眾各項網路服務。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服務科：

- (1) 依據行政院頒布「全面提升服務品質方案」並配合縣府年度施政計畫，訂定本局「年度提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建立以納稅人為中心的服務觀念，為納稅人提供最佳服務品質。
- (2) 為民服務執行情形：
  - (2.1) 「以顧客為導向」考量民眾洽公之便利性，並方便上班族，全功能服務櫃檯全年施行「中午不打烊」，總、分局午休時間每日輪派一人負責受理全功能服務 44 項作業項目，民眾可利用午休時間辦理，102 年服務件數計 2 萬 7,613 件，各

稅開徵期間提供中午不打烊及延時服務至下午 6 時，方便洽公民眾。

- (2.2) 為加強服務偏遠地區民眾財產及所得資料查調、房屋稅籍證明核發、申辦約定存款轉帳納稅及提供稅務諮詢等，每月派員至信義、水里、仁愛、鹿谷鄉公所協助民眾申辦業務，以免除民眾往返奔波之不便，102 年度計受理 1,657 件。
- (2.3) 設置「非上班時間人民申請案件收件箱」，方便上班族於非上班時間申辦稅務業務，提供全天候便民服務，102 年度計受理 36 件。
- (2.4) 裝置電話答錄機，提供 24 小時不打烊服務，讓民眾於下班後，亦能洽辦(詢)稅務相關問題。
- (2.5) 社區服務隊到府服務：  
運用本局員工對居住本縣所轄之了解，對社區內民眾提供特定之服務機制，提昇服務品質，提供之服務項目有繳款書送達服務、代送(填)申請書表、輔導減免各項稅款、輔導轉帳納稅申請及受理各項稅務諮詢服務，102 年度共受理 601 件。
- (2.6) 免費服務電話下班服務不中斷：  
提供 0800-496969 服務專線地方稅開徵期間延時服務至晚上 10 時，由本局科室主管負責接聽，受理納稅人各項稅務諮詢，及輔導各項稅捐減免事宜，102 年計受理 18 件。
- (2.7) 各稅開徵前提供繳稅訊息：  
為使納稅人提早繳納稅款，於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開徵前 5 日，加強宣導可於便利超商提前繳納，使稅款及早入庫，靈活縣庫調度。
- (2.8) 開辦網路申辦便民作業：  
本局提供無時間、無空間限制的網路申辦服務，民眾透過網路即可輕鬆完成不動產移轉申辦、印花稅大額及彙總繳納、娛樂稅自動報繳、臨時公演申報及申辦地價稅減免與特別稅率、房屋稅稅籍證明、設籍、變更使用等，簡化申辦流程及處理期限，102 年度計受理 467 件。
- (2.9) 與消防局建立互動聯繫機制，於災害發生時，通報本局派員勘查，主動減免房屋稅等事宜，102 年度共通報 19 件，

減免 13 件。

- (2.10) 主管人員深入基層訪問民眾，走出辦公室廣納民間建言，增進徵納雙方和諧關係，計訪問 24 人，反映 32 件均已改進。
- (3) 廣續結合社會資源及現代化之資訊科技，強化服務及租稅宣導功能，建構納稅服務與租稅教育宣導網絡，擴大租稅宣導成效。
- (4) 租稅教育與租稅宣導執行情形：
  - (4.1) 對各級學校舉辦各項租稅教育，落實租稅教育向下紮根理念，培養國中、小學生及教師正確納稅觀念，共計辦理 13 項 145 場次。
  - (4.2) 辦理「鄉親逗陣來 熟識咱的稅」講座，將租稅講習會場延伸至辦公室外，充分運用社會資源，將租稅常識傳遞給不同族群，提高租稅教育成效，共計辦理 14 項 63 場次。
  - (4.3) 與本縣 3 家廣播電台合作製播專訪節目，維持空中教育管道的暢通，運用廣播無遠弗屆力量，深入各階層，厚植民眾稅務法令知識。
  - (4.4) 使用 LED 戶外電子看板，全天候傳遞各項稅務訊息，並可配合其他機關政令宣導，幫助民眾重要訊息不漏接，強化宣導效益。
  - (4.5) 善用社會資源，配合政府機關、民間團體舉辦各項政令宣導或民俗節慶活動辦理租稅宣傳，透過人潮聚集場合，走入人群宣導稅務政令及各項便民措施，102 年合計辦理 74 場次，本諸資源共享、精省成本原則，努力拓廣宣導層面。
  - (4.6) 藉活動場合提供租稅宣導及為民服務問卷調查表供民眾填答，合計在 6 鄉鎮市辦理 6 場次，以主動方式廣納民意脈動，作成問卷調查分析統計表，歸納瞭解民眾需求方向，作為日後辦理租稅宣導活動及為民服務措施的重要方針。

## 2. 消費稅科：

- (1) 使用牌照稅 102 年度徵起稅額為 14 億 593 萬 2,000 元，為預算數 14 億 15 萬 8,000 元之 100.41%。娛樂稅 102 年徵起數 4,951 萬 3,000 元，為預算數 3,906 萬元之 186.89%。印花稅 102 年度實徵稅額 7,439 萬 3,000 元，為預算數 6,263 萬 6,000 元之 118.77%。
- (2) 102 年度使用牌照稅車輛總檢查工作均按預定進度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順利完成，計查獲本縣涉嫌違章者 2,626 件，應補徵使用牌照稅 2,212 萬 216 元，預估罰鍰 2,675 萬 8,317 元；娛樂稅稅籍清查工作亦按預定進度於 102 年 9 月 30 日順利完成，清查後計增加稅額 20 萬 8,588 元；執行本局 102 年度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細部計畫，增加印花稅額計自動補報補繳稅額 321 萬 1,551 元，查獲違章補徵稅額 902 元；罰鍰金額 3 萬 7,057 元；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 102 年計徵起 1 億 2,017 萬 1,990 元。

- (3) 加強辦理使用牌照稅、娛樂稅新舊欠稅催繳取證工作，對已取證尚未繳納案件均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
- (4) 國稅局通報之娛樂資料均依規定通知營業人申報設籍。

### 3. 土地稅科：

- (1) 辦理 102 年度地價稅開徵作業及 102 年度加強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工作計畫。
  - (1.1) 102 年地價稅全年度預算數 5 億 6,664 萬 2,000 元，實徵淨額 5 億 7,546 萬 6,000 元，徵績達全年預算數 101.56%。
  - (1.2) 依據財政部 101 年 12 月 26 日台財稅字第 10104664280 號函頒「102 年度加強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部計畫」訂定本局「102 年度加強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工作計畫」，並執行清查工作，共清查 1 萬 7,979 筆，查獲改課 1 萬 7,918 筆，補徵及估計增加稅額計 2,552 萬 557 元。
- (2) 102 年土地增值稅全年度預算數 7 億 1,781 萬 6,000 元，實徵淨額 8 億 5,117 萬 3,000 元，徵績達全年預算數 118.58%。103 年度土地增值稅全年度預算數 8 億 448 萬 4,000 元，截至 6 月底止實徵淨額 6 億 4,675 萬 5,000 元，徵績達全年預算數 80.39%。
- (3)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企業併購法、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規定之「記存土地增值稅」案件，102 年度經清查結果，3 筆土地移轉，已依規定追繳土地增值稅款 380 萬 9,061 元，均已繳納完竣。截至 103 年 6 月「記存土地增值稅」列管案件尚有 100 筆，金額 1 億 6,485 萬 6,276 元。

### 4. 房屋稅科：

- (1) 102 年房屋稅全年度預算數 7 億 8,199 萬 7,000 元，實徵淨額 7

億 6,711 萬 6,000 元，徵績達全年預算數 98.10%。

- (2) 102 年契稅全年度預算數 7,081 萬 8,000 元，實徵淨額 9,556 萬 2,000 元，徵績達全年預算數 134.94%。
- (3) 依據財政部 101 年 12 月 27 日台財稅字第 10104665920 號函發「102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訂定本局「102 年度加強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執行清查工作，共清查 2 萬 4,674 筆，查獲改課筆數 8,636 筆，補徵及估計增加稅額計 2,464 萬 8,322 元。

#### 5. 資訊科：

- (1) 利用電腦處理各類稅務資料，快速即時提供使用者，為求資料準確度，並以各類資料相互勾稽，加速稅務工作處理速度及縮短工作流程，其分述如下：
  - (1.1) 地價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2) 土地增值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3) 契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4) 房屋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5) 娛樂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6) 印花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7) 使用牌照稅核稅、造冊、造單及稅籍資料異動。
  - (1.8) 連結外機關網路，協助稅務工作，目前與本機關連結之單位(系統)如下：
    - (1.8.1)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詢財產歸戶資料及自用住宅優惠稅率查詢；運用國稅地方稅資訊交流系統查詢綜所稅各類所得資料、綜所稅個人稅籍資料及營業稅稅籍資料。
    - (1.8.2) 民政處：運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查詢戶政資料。
    - (1.8.3) 監理站：連結監理系統，查詢車籍資料。
  - (1.9) 辦理稅款劃解、銷號、追欠、違章、行政救濟、退稅、徵收、會計等電子處理業務。
  - (1.10) 提供多元化繳稅管道：目前繳稅管道計有代收稅款之金融機構、約定轉帳納稅、自動櫃員機轉帳、信用卡轉帳、晶片金融卡網際網路繳稅、活期(儲蓄)存款帳戶轉帳及便利商店繳稅等，方便納稅義務人繳納稅款。
- (2) 利用電腦處理辦公室自動化各項業務，以協助使用者管理及掌

握工作程序，達成資源共享的目標。目前已使用於公文線上簽核管理、薪資管理、差勤管理、車輛管理、會議室管理、財產管理、業務追蹤管制、資料移送管制等系統，並自行開發投稅資訊網供公文傳閱等使用。

- (3) 連繫本縣代收公庫、辦理稅款之繳庫之作業：每週四以前，即將上週所收各項稅款，整理完竣，並於每週四準時解繳縣、市(鄉、鎮)庫，尚無延誤。102 年度共辦理 57 次，解繳 40 億 4,548 萬 9,500 元。所有稅款均依限解繳縣、市(鄉、鎮)庫。
- (4) 辦理各項稅捐重溢繳退稅業務：每週四以前，各業務科送達之退稅核定處理表，均於當日辦理完畢。有特殊狀況者，則隨到隨辦。102 年度共辦理 52 批次，1 萬 965 件。
- (5) 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置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土地增值稅、契稅、房屋稅、地價稅、印花稅、娛樂稅相關案件皆可透過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辦理，提供民眾 24 小時不打烊服務。

#### 6. 法務科：

- (1) 102 年移送強制執行 1 萬 7,494 件，徵起 8,872 件，金額 6,286 萬 3,676 元。
- (2) 102 年債權憑證計清查 5 萬 411 件，查有可供執行之相當財產及有執行實益再移送強制執行者 3,682 件，金額 2,691 萬 7,570 元，徵起 1,422 件，金額 874 萬 5,856 元。
- (3) 欠稅保全措施：102 年辦理財產禁止處分 130 件，金額 2,310 萬 7,590 元，因禁止財產處分案件徵起 1,208 件，金額 1,751 萬 8,932 元。
- (4) 創新方案：
  - (4.1) 清理參與分配管制檔，挑錄法院別為「其他」。
  - (4.2) 清理參與分配管制檔，挑錄執行(債權)憑證已逾五年已無財產資料者。
  - (4.3) 清理使用牌照稅違章欠稅死亡檔(債權憑證)。
  - (4.4) 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於核發執行命令前核校作業。
  - (4.5) 清理 96 年 3 月 5 日前移送逾五年尚未執行終結案件，減少需欠。
  - (4.6) 研提「移送撤案原因分析註記表」、「移送退案原因分析註記表」。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 1. 服務科：

訂定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推動全功能服務櫃台業務、推行轉帳納稅及租稅教育與法令宣導、辦理研考工作及公文檢查、陳情案件列管、本局網站管理及推廣電子發票等業務。

### 2. 消費稅科：

(1) 使用牌照稅累計免稅案件合計約 2 萬 1 千餘件，因車主、身心障礙者戶籍異動頻繁，致使核准免稅後免稅異常案件激增，清查發函輔導工作繁瑣；為遏止逃漏，防杜車主假借身心障礙名義辦理免稅情事發生，加強辦理免稅申請案件事前審核及事後訪查，亦加重基層人員查核工作及心力。

(2) 使用牌照稅法第 7 條身障免稅規定於 102 年 6 月 18 日修正公布，並於 104 年 1 月 1 日施行，修正後車輛超過 2400CC 以上採限額免稅並限制為二親等以內親屬所有，針對原依現行規定核准免稅案件，適用超過免稅限額之稅額應予課徵及屬以同戶三親等(含)以上親屬應恢復課稅案件全面進行清查及發函輔導工作，致工作量大為增加，預估每年可增加稅收約 2300 餘萬元。

(3) 使用牌照稅法第 28 條違章罰鍰規定於 102 年 6 月 18 日修正公布，102 年 6 月 20 日施行，修正得按違章情節輕重調整其罰鍰金額，移罰裁處相關工作隨之增加，承辦人員倍感壓力。

(4) 因娛樂業形態改變須隨時加強稽查，惟稽徵經費卻未隨業務增加作調整，使基層工作人員倍覺艱辛。

### 3. 土地稅科：

(1) 地籍資料異動頻繁，惟稽徵人力卻未隨業務增加作相對調整，使基層工作人員倍覺艱辛，加班已成為常態，如何改善稽徵人力不足問題係當務之急。

(2) 本縣係屬農業縣份，交易案件大部分為農地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及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之 2 第 4 項農地墊高前次移轉現值之免稅案件，佔全縣每年申報案件之 70% 以上嚴重影響本縣租稅收入。

### 4. 房屋稅科：

(1) 房屋稅申請案件包括新建設籍、使用情形變更、減免申請、納稅義務人名義變更等，大部分需實地勘查，且房屋稅籍資料異

動頻繁，加上每年均需辦理稅籍清查，基層人員工作負擔沉重。

- (2) 房屋稅條例第 5 條於 103 年 6 月 4 日修正公布，提高非自住之住家用稅率，及私人醫院、診所、自由職業事務所稅率，修法後相關稽徵作業較修法前作業方式繁複許多，每月需查核之異常清冊亦隨之增加，工作更形繁重。

5. 資訊科：

辦理稅務資訊系統、網路、網站之規劃、建置、維護及管理、資通安全之維護及管理、電腦機房管理、資料管制、電腦軟硬體設備之維護及管理，配合員工資訊教育訓練、協助業務單位實行稅政電腦化。

6. 法務科：

負責全縣違章審理、行政救濟、稅捐保全及欠稅執行等業務。

7. 會計室：

100 年度起至 103 年度，本局歲出經常門、資本門占當年度預算數比較如下：

單位：千元

年度 預算比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占當年度 預算比率	占當年度 預算比率	占當年度 預算比率	占當年度 預算比率
經資門 一般行政	167,851	172,854	172,791	174,617
	78.72%	76.98%	78.03%	79.03%
稅捐稽徵業務	41,549	42,538	43,455	43,834
	19.48%	18.94%	19.62%	19.84%
經常門合計	209,400	215,392	216,246	218,451
	98.20%	95.92%	97.65%	98.8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40	9,170	5,211	2,500
	1.80%	4.08%	2.35%	1.13%

資本門合計	3,840	9,170	5,211	2,500
	1.80%	4.08%	2.35%	1.13%
經資本門總計	213,240	224,562	221,457	220,951
	100%	100%	100%	100%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積極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並查核運用以加強查緝並防止逃漏，以維護租稅公平。(策略績效目標一)
2. 加強完成各稅稅籍清查作業，以健全稅籍，並加強查緝以防止逃漏，增裕庫收。(策略績效目標二)
3. 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規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地方稅建置委外服務案」，推動新平台各系統充分運用，提案增修程式，以增進行政效率。(策略績效目標三)
4. 配合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加強資訊安全維護；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加強個人資料保護。(策略績效目標四)
5. 審慎審理各稅違章案件及縮短行政救濟時限，以疏減訟源提高績效。(策略績效目標五)
6. 審慎審核回執之合法性並落實欠稅案件之移送。(策略績效目標六)

####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加強租稅教育宣導及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策略績效目標七)

####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策略績效目標八)

#### (四) 經費執行力作業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策略績效目標九)

### 二、衡量指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積極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並查核運用以加強查緝並防止逃漏，以維護租稅公平。(10%)	一	擬定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作業計畫(5%)	1	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作業計畫。	如期完成	100%	100%	100%	100%
		二	加強課稅資料交查運用(5%)	1	統計數據	改課案件件數÷交查件數×100%	3%	4%	5%	6%
二	加強完成各稅稅籍清查作業，以健全稅籍，並加強查緝以防止逃漏，增裕庫收。(15%)	一	依財政部規定擬定各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5%)	1	各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	如期完成	100%	100%	100%	100%
		二	按規定期程函報各稅稅籍清查進度及成果(5%)	1	各稅稅籍清查進度及成果表	清查進度÷預定清查進度×100%	100%	100%	100%	100%
		三	依規定期程完成各稅稅籍清查作業(5%)	1	各稅稅籍清查成果	清查進度÷預定清查進度×100%	100%	100%	100%	100%
三	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規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地方稅建置委外服務案」，推動新平台各系統充分運用，提案增修程式，以增進行政效率。(10%)	一	新平台各系統運用及提案增修程式(5%)	1	依執行情形	如期完成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新平台各系統教育訓練(5%)	1	依執行情形	如期完成	100%	100%	100%	100%
四	配合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加強資訊	一	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以加強資訊安全維護。(5%)	1	依執行情形	如期完成	0%	100%	100%	100%

	安全維護；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加強個人資料保護。(10%)	二	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以加強個人資料保護(5%)	1	依執行情形	如期完成	0%	100%	100%	100%
五	審慎審理各稅違章案件及縮短行政救濟時限，以疏減訟源提高績效(8%)	一	減少違章裁罰不服提起復查案件。(4%)	1	統計數據	全年違章裁罰不服提起復查案件÷全年審理違章總件數×100%。	≤2%	≤2%	≤1%	≤1%
		二	行政訴訟救濟案件維持原處分。(4%)	1	統計數據	維持原處分行政訴訟救濟案件÷一年期訴願及行政訴訟救濟案件×100%。	83%	84%	85%	90%
六	審慎審核回執之合法性並落實欠稅案件之移送(7%)	一	落實欠稅案件之移送執行(7%)	1	統計數據	如期移送執行處強制執行案件÷收到合法回執欠稅案件×100%	90%	91%	91%	95%

##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七	加強租稅教育宣導及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10%)	一	租稅宣導工作向下紮根，建立全民正確納稅觀念，俾利稽徵(10%)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租稅宣導場次÷上年度租稅宣導場次。	100%	100%	100%	100%

## (三)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4	105	106	107	
八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四)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九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積極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並查核運用以加強查緝並防止逃漏，以維護租稅公平。

(一) 擬定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作業計畫。

(二) 加強課稅資料交查運用。

二、加強完成各稅稅籍清查作業，以健全稅籍，並加強查緝以防止逃漏，增裕庫收。

(一) 依財政部規定擬定各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

(二) 按規定期程函報各稅稅籍清查進度及成果。

(三) 依規定期程完成各稅稅籍清查作業。

(四) 建置房屋稅地價稅清查外業系統。

完成建置房屋稅與地價稅外業清查整合系統，並與稅務平台整合，提供房屋稅與地價稅清查作業，提昇清查績效。執行清查作業時，解決人工判讀土地地籍圖現況位置，清查土地有無違規應改課地價稅或房屋稅等，健全財產稅稅籍管理，增裕地方稅稅課收入，對於本縣困窘財政有極大助益。

三、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規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地方稅建置委外服務案」，推動新平台各系統充分運用及提案增修程式，以增進行政效率。

(一)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規劃之地方稅平台，依功能區分辦公室自動化系統、資源管理系統、資訊及互動系統、稅務系統、徵課系統等，各再細分相關子系統，供全國地方稅稅務人員使用。各系統開發使用後每年均會辦理新增修撰之調查及整合，以更貼近使用者之需求。

(二) 地方稅新平台作業優點分述如下：

1. 課稅資料影像化、無紙化，方便保存及調閱。
2. 加強跨機關資料交流，提供稅務單位更廣泛資料，並以電磁資料取代紙本，縮短稅務人員審查時間，加深查核廣度，杜絕逃漏稅行為。
3. 加強各類資料查核勾稽，提昇課稅資料正確性。
4. 強調課稅資料的整合及分析，方便快速提供決策者使用。
5. 提供便利的操作介面，提高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

(三) 辦理地方稅新平台各系統教育訓練，讓各業務單位使用者更加熟悉系統設計邏輯及操作程序，以提升作業績效。

四、配合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加強資訊安全維護；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加強個人資料保護。

(一) 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以加強資訊安全維護。

(二) 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以加強個人資料保護。

五、審慎審理各稅違章案件及縮短行政救濟時限，以疏減訟源提高績效。

(一) 減少違章裁罰不服提起復查案件。

(二) 行政訴訟救濟案件維持原處分。

六、審慎審核回執之合法性並落實欠稅案件之移送—落實欠稅案件之移送執行。

七、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增進民眾稅務常識，營建優質稅捐稽徵環境。

- (一) 辦理國中、小學校師生認識租稅教育宣導活動。
- (二) 辦理租稅教育講習會。
- (三) 辦理租稅宣傳活動。
- (四) 利用傳播媒體辦理租稅宣傳。
- (五) 推廣民眾以載具索取及捐贈電子發票。
- (六) 編印稅務宣傳資料分送納稅人或民眾參閱。
- (七) 對新頒稅務法令規定及重要措施加強發布新聞。
- (八) 配合上級機關或有關單位辦理租稅教育宣傳活動。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7年度以後經 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 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科技 發展	社會 發展	
1. 配合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加強資訊安全維護；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加強個人資料保護。	0	0	2,537	0	0	0	2,537	2,537				
1.1 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以加強資訊安全維護。	0	0	1,548	0	0	0	1,548	1,548			✓	
1.2 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以加強個人資料保護。	0	0	989	0	0	0	989	989			✓	
總計			2,537				2,537	2,537				
備註：一、各策略項下，應對各計畫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號排列，優先者置於前。 二、如該計畫經費需由民間參與投資者，請於備註欄中填列數額。												

# 衛生局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依據南投縣政府 103 年 7 月 1 日府研綜字第 1030129220 號函訂定之「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及 104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各業務科就其職掌，配合重大建設計畫方案，納入縣長施政理念與施政主軸，擇定施政重點及關鍵策略目標，訂定未來四年之中程施政計畫，以構建南投縣政府中程發展願景，並落實施政管理目標。
- 二、使命:提供社區民眾全方位的健康照護、確保全民健康。
- 三、願景:以為南投縣建構“健康樂活宜居新南投”總願景，打造南投成為適合居住的理想健康城市、高齡友善城市，並配合中央政策以達成施政的聯貫性，本局以締造優質的施政效能作為施政願景，並以醫療救護高品質、長期照護社區化、食品藥物安全化、健康促進生活化、防疫體系完整化、活躍老化、健康老化為施政主軸，以提昇南投縣的公共衛生環境，打造南投成為健康城市、永續的生活環境。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1. 加強防疫能力，掌握疾病最新趨勢

隨著台灣地區預防接種的實施，使本縣地區多種傳染病均已獲致根除或有效控制，惟近年來由於國際旅遊、經貿活動往來頻繁、產業界大量引進外籍勞工、兩岸小三通及外籍配偶等因素的影響，使得許多在本縣已經絕跡或境外移入的傳染病爆發流行的機會大增，在今後實不容小覷，因傳染病的流行而阻礙社會經濟建設的發展。當務之急在於加強縣民對傳染病的衛生與防治觀念、強化現有防疫監測與動員體系及配備，並加強預防接種業務。

#### 2. 醫療資源整合

本縣 102 年底總人口數 512,731 人，老人人口 74,240 人，佔 14.4%，高於全國平均的 10.7%；身心障礙人口 33,614 人，佔本縣人口 6.37%，以肢體障礙(38%)及輕度障礙者(39%)佔所有身心障礙別及身心障礙程度為較大比例；據推估本縣需長期照顧人口(65 歲以上老人 ADL 失能人口數、65 歲以上獨居老人僅 IADL 失能人口數、55-64 歲原住民 ADL 失能人口數、50-64 歲身心障礙者 ADL 失能人口數之總合)約 7,653 人，佔全縣人口 1.49%。其中需社區照顧占 70%有 5,358 人，需機構照顧占 30%有 2,295 人。另由國人十大死因可知早期的疾病是以急性傳染病為主，而現在則轉變為以慢性退行性疾病為主之「疾病型態慢性化」、「照護時間長期化」、「照護內容複雜化」等。

目前本縣長期照護醫療資源有醫院 11 家，由於本縣老人及身心障礙人口皆遠高於全國平均值，加上本縣幅員遼闊、人口分散，醫療資源不足且分佈不均，多集中於四大鄉鎮(南投市、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醫療院所。長期照護醫療資源包括責任醫院 11 家，護理之家 15 家計 1400 床，居家護理所 11 家、安寧居家護理 3 家、失智症照護機構 4 家，提供失能個案多元照護方案。

### 3. 推動心理健康計畫

為因應社會變遷與國人對心理衛生的重視，以全體民眾為對象，納入公共衛生「三段五級」概念，規劃本縣心理健康政策。針對不同目標族群需求，並透過加強健康資源，提供涵蓋心理健康促進(含自殺防治)、精神疾病防治及照護、成癮(藥、酒癮)防治及特殊族群(老人、婦女、青少年、原住民、新住民、身心障礙者、家庭暴力、性侵害被害人及加害人等)處遇與心理健康照護服務，以達成本計畫「促進全民心理健康、提升民眾幸福感」之整體計畫目標。

### 4. 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

藥物是用來預防、減輕、治療疾病，但不當的使用卻足以危害人體健康，有鑒於媒體宣播之藥物、化粧品廣告，坊間販售之藥物、化粧品，經常誤導民眾購買成藥或來路不明的藥物、化粧品，導致誤用或過度使用而發生不良反應情形，對民眾精神上、財務上造成莫大之損害，甚至有危害生命之虞，影響消費大眾權益與健康至鉅。為了保障民眾的健康，持續辦理用藥安全宣導，教育民眾認識合法藥物(化粧品)及監控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與取締不法藥物(化粧品)之工作。

為強化專業醫藥服務，除加強稽查診所、藥局藥事人員親自執業，家庭藥局及民眾自我照護之觀念外，增進藥局及醫院、診所之互動良好關係，鼓勵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之開立及釋出，提昇社區藥局水

準，建立完整之健康照護體系，亦為當務之急。

爰此，本局將加強用藥安全、教育民眾認識藥物及化粧品並鼓勵民眾檢舉不法藥物及化粧品、加強不法藥物、化粧品查緝和監控違規廣告並加強醫藥互動，建構社區醫藥照護網，推動社區藥局健康照護之功能列為工作重點，以期建立高機動性、消費者安全為先之管理體系，藉以提昇民眾之醫療用藥服務品質。

#### 5. 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

分析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列管之三級、四級毒品查獲使用者以草屯鎮、南投市、竹山鎮為多，一級、二級毒品列管個案以南投市、名間鄉、國姓鄉、埔里鎮偏高。為防杜使用三級、四級毒品新生人口成為一級、二級毒品使用人口，並降低再犯率。本局將對參加毒品講習人口之地理分布及特性併教育程度及職業別等分析，以探討南投縣三級、四級毒品濫用現況，規劃因地制宜的防毒網絡並加強追蹤輔導。

目前本縣執行藥癮者服務業務包括替代療法、藥癮者治療補助、辦理毒品危害講習及毒品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等。有鑒於反毒理應防微杜漸，本縣亦編列經費擴大辦理高危險群個案追蹤輔導，以深入訪視接觸列管個案，主動發現異常，適時輔導。

統計每年列管藥癮個案達 1,800 餘人，且本縣 13 鄉鎮市幅園遼闊，人口分布大多集中於 5 鄉鎮市(南投市、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名間鄉)，鑒於反毒政策係政府既定政策，實需中央與地方一起共同推動執行，達成垂直之防制網絡，本縣除朝法制化目標邁進，並賡續辦理藥癮者追蹤輔導，以期充分運用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組織功能，擴大提供毒癮者追蹤輔導服務。

#### 6. 生活型態及飲食習慣之影響，使慢性疾病增加，代謝症候群比率攀升

(1) 西化的便利生活型態加上西化的飲食習慣，長期高熱量、高油、高鹽 3 高飲食及少運動的情況下，造成罹患惡性腫瘤的人數多年來穩居十大死因之首，另外老年人口數比例偏高，這些都是造成慢性疾病增加，代謝症候群比率攀升的主因。

(2) 102 年本縣縣民死亡人數為 4,578 人，較 101 年增加 24 人，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882.6 人，較 101 年 873.2 人增加 9.4 人，死亡原因中仍以惡性腫瘤 1,133 人最多，十大死亡原因中排名前三位依序為惡性腫瘤、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及腦血管疾病，此三項死亡人數占所有死亡人數的 43.67%。102 年本縣十大死亡原因死亡人數占總死亡

人數的 76.78%，依序為(1)惡性腫瘤、(2)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3)腦血管疾病、(4)肺炎、(5)糖尿病、(6)慢性下呼吸道疾病、(7)事故傷害、(8)慢性肝病及肝硬化、(9)高血壓性疾病、(10)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依南投縣 102 年度十大死因分析，91.8%死因屬非傳染性疾病，5.5%死因為事故傷害，2.7%為蓄意自我傷害(自殺)，其中非傳染性疾病又以惡性腫瘤、心臟疾病、腦血管疾病、糖尿病等佔所有非傳染性疾病 49.2%；歸咎其背後致病原因，除遺傳導致之生物因素外，主要與個人生活型態，如吸菸、運動、飲食習慣及是否定期接受疾病篩檢等有關。而透過以預防保健為導向的政策規劃，建構健康之生活型態，實為目前之重點方向。

#### 7. 人口結構改變，「高齡化社會」來臨，人口老化問題

人口比率是衡量一個國家或社會發展的重要指標。依據聯合國定義 65 歲人口比率達 7%、14%、20%，分別代表進入「高齡化」「高齡社會」、「超高齡社會」。台灣已於 1993 年進入「高齡化」社會。南投縣 103 年總人口約有 531,630 人，其中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比率為 13.25%，人口老化程度高居全國第 5 位，而 13 鄉鎮市中有 11 鄉鎮老年人口佔率已超過 10%。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近五年對老人生活狀況調查資料顯示，老人每年醫療支出已佔全部個人醫療支出的三倍以上。可想而知，倍增的老年人口將成為健保沉重的負擔，此時，「預防」勝於「治療」的道理更顯得重要。綜上所述，老年人的保健政策，維持身體健康狀態是預防上策。

#### 8. 維護消費者飲食安全衛生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應秉持「預防重於治療」的原則，本縣食品製造業者 99 家，餐盒工廠 6 家，包裝飲用水工廠 12 家，要求業者之硬體設施或是品保制度，均應符合衛生署所定之食品良好衛生規範(簡稱 GHP)及符合衛生署所推動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簡稱 HACCP)，以經常性之監測來隨時保持食品之衛生安全以保障民眾之健康。

對於市面違規食品，除加強抽驗外，對於食品標示、廣告誇大、影射療效，本局亦積極加強稽查管理。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1. 新興傳染病之威脅日益增加：

由於國際往來頻繁，傳染病或新興傳染病流行及威脅更甚以往，稍有不慎，對民眾健康、經濟及社會安定都會造成影響，在傳染



病無國界的現實情境下，必需落實傳染病防治工作，以降低突發疫災時的損害。

2. 落實促進民眾心理健康、強化社區高危險群個案（社區精神病人、自殺、藥癮、酒癮、家暴及性侵害等個案）管理及精進危機處理機制為目標。結合衛生、醫療、心理健康、教育、社政、勞政及民間資源，促進民眾心理健康、落實社區個案追蹤管理與關懷、轉介醫療協助與轉銜社政機關予以安置，規劃符合地區特色之整合型計畫。

3. 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

(1) 取締不法藥物、化粧品，確保民眾用藥安全。

(2) 監控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淨化視聽環境，提昇民眾用藥品質。

(3) 加強醫藥互動，建構社區醫藥照護網，推動社區藥局健康照護之功能。

(4) 辦理管制藥品稽核工作暨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

(5) 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業務。

4. 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

(1) 強化藥物濫用危害認知及建構輔導網絡。

(2) 深化高危險群輔導機制。

(3) 強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組織運作與功能。

5. 慢性病預防

依據研究顯示，代謝症候群的核心異常是胰島素阻抗及(或)腹部肥胖。近期研究發現體態「中廣」的民眾，其罹患代謝症候群風險，將是一般人的4至6倍，幸運的是代謝症候群是一病前或疾病較初期的狀態，預警我們健康亮起黃燈，若介入得早，可以預防之後心血管疾病及糖尿病等慢性病的發生，因此民眾能定期自我量測腰圍及瞭解腰圍尺寸是偵測代謝症候群的重要指標。

衛生福利部國健署針對15歲以上民眾進行電訪調查結果顯示(表1)，本縣男性及女性對代謝症候群腰圍警戒值之認知率近5成，尚有半數民眾不知腰圍對慢性病之影響。

表 1、98-102 年 代謝症候群腰圍警戒值之認知率 單位%

項目	全國		南投縣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99 年	39.1	37.9	35.9	35.4
100 年	42.4	40.9	37.8	34.8
101 年	50.3	46.2	52.5	67.4
102 年	47.9	44.4	49.2	48.6

註：國民健康署「健康行為危險因子監測調查（BRFSS）」

## 6. 菸害防制

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2 年成年人吸菸行為調查」資料顯示，南投縣成人吸菸盛行率為 17.00%，相較於 101 年吸菸率 22.96%，有明顯下降。二手菸暴露方面，調查結果顯示禁菸場所二手菸曝露率 10.5%；工作場所中二手菸的曝露率達 25.90%，相較於 101 年職場曝露率 37.72%，改善甚多。「102 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中顯示，南投縣國中學生吸菸率為 3.6%；高中職學生吸菸率為 14.80%，相較於 101 年 9.1%，有上升之趨勢，青少年高吸菸行為也造成成人吸菸人口的成長。

為防範菸害危害人體健康，本局積極營造南投縣內更多無菸的環境，未來計畫之重點將有效區隔吸菸及無菸環境，整合縣內及外來的資源，加強成人戒菸服務及青少年各項菸害教育防制之宣導，減少青少年菸品來源，並提供戒菸資源。

## 7. 癌症防治

依據衛生福利部的癌症登記相關資料顯示，自民國 71 年起，癌症即為國人十大死因首位，101 年南投縣癌症死亡率每 10 萬人口為 212.3 人，高於台灣地區的每 10 萬人口 187.6 人，且有逐年升高的趨勢，其中結腸直腸癌、口腔癌、子宮頸癌、乳癌此四癌死亡率皆高於台灣地區。

本縣大腸直腸癌發生率由 84 年每 10 萬人口 16.29 人上升至 99 年 60.59 人。口腔癌男性發生率由 84 年每十萬男性人口 18.19 人上升至 99 年 66.78 人均較全國為高。女性乳癌發生率由 84 年每 10 萬女性人口 10.37 人上升至 99 年 65.77 人居女性主要癌症發生原因第 1 位。子宮頸癌發生率雖由 84 年每 10 萬人口 23.81 人下降為 99 年 13.70 人，比台灣地區的 14.57 人為低。

上述癌症經醫學研究報告證實，經由篩檢可早期發現異常早期接受治療，是預後成效良好的癌症。本縣積極推動癌症篩檢服務冀望能

即早發現癌前病變個案儘速接受治療。

#### 8. 健康促進，提升運動人口

根據國健署 99-102 年針對臺灣地區 18 歲以上民眾進行「健康行為危險因子監測調查」(BRFSS)結果顯示(表 2)，本縣運動盛行率皆低於全國，但有逐年上升趨勢。本縣於 102 年電話問卷調查顯示運動率為 56.7%，雖較往年有大幅提昇，但於 30-39 歲及 50-59 歲民眾仍有 41.8%及 44.8%比例「完全沒有運動」。

表 2、99-102 年 運動盛行率監測調查

項目	全國(%)	南投縣(%)
99 年	64.1	53.43
100 年	65.1	57.63
101 年	70.76	64.95
102 年	71.69	67.41

註：國民健康署「健康行為危險因子監測調查 (BRFSS)」

#### 9. 推動長期照護及高齡友善城市政策，實現「全人照顧、在地老化」願景：

- (1)成立長期照顧管理聯合服務中心
- (2)建立照顧管理模式進行服務輸送
- (3)整合照顧服務資源，落實照顧管理機制
- (4)加強辦理醫院出院準備服務
- (5)辦理各類專業人員在職教育
- (6)加強衛生所護理人員在職教育及協助個案訪視
- (7)志工招募與運用
- (8)各項宣導活動及資源手冊
- (9)加強辦理長期照護業務督導考核計畫，提升護理機構照護品質：  
敦聘復健、營養、護理、社工、管理等學者專家實地訪評護理之家及居家護理機構，經評定績優單位公佈於本局網站及發布新聞，並請縣長頒獎表揚。
- (10)94 年 7 月 22 日起成立「南投縣政府長期照顧管理聯合服務中心」完成整合政府及民間資源、建立全人照顧體系，落實照顧管理制度、提升服務成效，連結多元服務；活絡社區照顧網絡等工作，希望藉此達成完整之社區服務網，並完成各項服務產業之連結，而達成「在地老化」之理想，以『全人照顧在地老化』為願景，期使南投縣成為一個可以讓人安心終老的城市。
- (11)加強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計畫，辦理認證計畫教育訓練，提昇縣內各衛生所、醫院、照護機構等，認證通過家數，

以達成高齡友善城市之理想。

10. 輔導業者確實依食品良好衛生規範(GMP)，從事食品加工與製造外，並導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觀念，強化業界之自主衛生管理，提高食品安全衛生與品質，促進食品工業之整體健全發展。
11. 推動包裝食品營養標示、營養宣稱宣導工作，加強民眾認識優良食品，保障食品安全，提昇其購買意願。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 1. 加強疫情監測工作，整備傳染病防治應變能力

- (1) 配合中央傳染病監視通報系統加強流行疫情之監測工作，以症狀異常個案進行健康追蹤管理。
- (2) 每年配合編列防疫物資經費強化物資供應穩定性。
- (3) 整備本縣生物病原防治及天然災害防疫緊急應變機制。
- (4) 督導本縣醫療院所、人口密集機構及傳染病檢驗機構各項院內感染控制及傳染病通報作業。

##### 2. 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防治計畫

- (1) 辦理高危險族群人類免疫缺乏病毒(HIV)篩檢，以期早期發現個案早期治療。
- (2) 加強愛滋病及性病衛生教育宣導，針對傳染途徑予以防範，舉辦世界愛滋病日篩檢宣導活動，有效提昇民眾對愛滋病及性病之防治認知。
- (3) 對於列管個案掌握傳染途徑，並定期追蹤及輔導就醫，防止疫情擴散，降低傳染給他人之機率。
- (4) 輔導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執行清潔針具減害計畫，提升針具回收率達 90% 以上。
- (5) 積極辦理南投看守所受刑人愛滋防治宣導及篩檢事宜。

##### 3. 加強結核病防治計畫

- (1) 持續加強結核病個案都治管理、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與卡介苗預防接種。
- (2) 卡介苗接種率提高至 98% 以上，並建立良質的冷儲監視系統。
- (3) 加強結核病個案主動發現以發現潛在感染源、藉由胸部 X 光篩檢及查痰工作，並落實擴大接觸者檢查對象以杜絕社

區傳染發生。

- (4) 落實醫療照護品及提升檢驗品質，建構結核病診療醫院體系，配合結核菌檢驗體系，辦理結核菌代檢，全縣擴大辦理結核病都治（DOTS）計畫，提升結核病患完治率、降低死亡率、復發率及失落率。
- (5) 加強結核病衛生教育宣導及人才培訓。

#### 4. 加強肝炎防治計畫

- (1) 辦理孕婦 B 型肝炎檢驗工作，檢驗結果為 E 抗原陽性或表面抗原效價大於 2560 孕婦之新生兒，實施 B 型肝炎免疫球蛋白接種；提升 B 型肝炎疫苗接種完成率 95% 以上。
- (2) 辦理 A 型肝炎預防接種，對設籍本縣二山地鄉滿 1 歲幼童接種二劑 A 型肝炎接種完成率達 85%。

#### 5. 根除三麻一風計畫

- (1) 根除小兒麻痺症成果保全評估作業，加強幼兒接種及追蹤未完成接種者促其完成補種，加強急性無力肢體麻痺之監視系統，防止再次爆發流行。
- (2) 提升各項疫苗預防接種完成率及育齡婦女接種德國麻疹疫苗。
- (3) 充實疫苗冷運冷藏設備、疫苗冷運冷藏過程溫度監視作業，強化同仁緊急應變能力，以提高預防接種效益。
- (4) 針對三麻一風通報病例進行病例或接觸者調查與採檢工作，以強化傳染病監視系統。

#### 6. 推動心理健康計畫強化心理教育宣導工作

- (1) 以心理健康促進主題為亮點，辦理民眾宣導活動，運用大型宣導活動、區域型或社區型活動，加強推廣民眾心理健康知識，持續針對兒童、青少年、中壯年、老人等，依年齡別，發展在地、多元化之心理健康促進活動或方案，深入社區、職場、學校等場域宣導，計 20 場/年。
- (2) 辦理老人憂鬱症篩檢服務，發現高危機個案，透過早期發現、早期介入，連結資源並通報轉介服務。
- (3) 建置可近性心理諮商服務站，提供民眾就近性服務。

#### 7. 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

不定期監控各類媒體（網路、電視、報章、刊物）廣告，並查核藥局、藥商及廟口、夜市、市場、地攤、情趣商店等非法通路販售販售之藥物（化粧品）。對包裝標示不全、虛偽、誇大、

涉嫌療效之產品予以抽驗。倘包裝標示違規，則依法處行政罰鍰，並將可疑檢體，送請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檢驗單位檢驗，並依檢驗結果，依法處理。

102 年計查獲 468 件違規廣告，分別移請廣告行為人所在地衛生局或由本局分別依違反藥事法、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予以裁處。另辦理不法藥物（化粧品）稽核，發現 150 件違規案件，其中 5 件移請司法單位偵辦，145 件分別移請不法產品行為人所在地衛生局或由本局分別依違反藥事法、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予以裁處。

#### 8. 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

推動毒品危害防制業務，統計 102 年總列管毒癮者人數為 1,872 人。提供毒癮者司法保護個案轉介及追蹤、毒癮戒治團體、心理諮商、社會資源諮詢服務、社會福利服務、就業輔導等服務。並辦理毒癮戒治醫療、愛滋篩檢治療（清潔針具計畫，縣內 28 處愛滋衛教諮站（亦設有清潔針具交換服務）。

編列經費擴大辦理高危險群個案追蹤輔導，102 年度家訪輔導 1,866 人次。在戒治服務部分，獲中央單位補助經費，配合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並結合醫療機構辦理一、二級毒品戒癮治療，目前縣內 8 家衛生所（魚池、仁愛、國姓、集集、水里、竹山、鹿谷、信義）提供美沙冬替代療法服務（服藥外展點），3 家醫療機構（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為美沙冬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參與替代療法藥癮個案服藥出席率為 84%，參與替代療法藥癮個案之留置率為 60%

#### 9. 菸害防制計畫：營造無菸的環境，整合縣內及外來的資源，加強成人戒菸服務及青少年各項菸害教育防制之宣導。

- (1) 進行菸害防制法宣導及稽查，並配合警察局少年隊進行日間稽查及「青春專案」、「春風專案」夜間菸害防制稽查，以落實執行菸害防制法，完成稽查數 17,662 家次，取締數 69 件。
- (2) 建置戒菸資源服務網，於縣內各鄉鎮市衛生所開辦戒菸班計 13 班、計 165 人參與，積極輔導 58 家醫療院所提供戒菸門診服務，接受多元性戒菸服務民眾達 6,728 人次，並辦理醫事人員戒菸衛教訓練 3 場次，增加專業性戒菸服務醫療機構 5 家，提供可近性戒菸服務。
- (3) 推動校園菸害防制，辦理全縣國中學生全面及高中職學生一、二年級一氧化碳檢測，總計篩檢 27,727 人，國中生疑似吸菸率 2.5%，高中職生疑似吸菸率 7.3%，並施以戒菸教育，教導吸菸學生戒菸及拒菸技巧；落實於校內執行辦理菸害防制種子教師訓練 1 場次，受訓人員計

122 人；配合暑假期間辦理暑期學校無菸生活育樂營計畫 5 場次及配合 5 月 31 日辦理拒菸反菸活動 13 場；另透過徵求計畫(戒菸技巧、拒菸反菸諮詢專線計畫)，委由 6 所學校辦理吸菸學生之戒菸教育課程及菸害防制宣導。

- (4)於幼兒園辦理「無菸家庭」親子活動 4 場次及說故事比賽 1 場次，反菸拒菸從小紮根。
- (5)有效區隔吸菸及禁菸環境，協助 13 家職場建立無菸職場及推動無菸環境志工政策；教育宣導菸害防制觀念，總計辦理 296 場次；辦理公園綠地固定式禁菸標示創意競賽，將標示融入地方特色，建立本縣之特色。

9. 癌症防治計畫：配合中央政策持續提供癌症篩檢服務及加強異常個案轉介追蹤。

- (1)辦理 30-69 歲婦女 3 年 1 次子宮頸癌抹片檢查，3 年完成 65,596 案，276 件。
- (2)辦理 45-69 歲婦女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乳癌檢查 8,849 案，634 件異常個案追蹤，確診癌症有 23 人。
- (3)辦理 50-69 歲民眾 2 年 1 次大便潛血試驗大腸直腸癌檢查 15,120 案，1,225 件異常個案追蹤，確診癌症有 15 人。
- (4)辦理 30 歲以上抽菸、嚼檳榔民眾口腔黏膜口腔癌篩檢 14,461 案，1,157 件異常個案追蹤，確診癌症有 29 人。
- (5)普及防癌宣導教育，普及早期癌症篩檢服務，早期發現異常提供轉介追蹤服務，並接受適當治療。
- (6)提供就近性社區到點篩檢服務 202 場次，其中包含無醫村整合式健康篩檢活動 52 場次。

#### 10. 社區健康促進計畫

- (1)推動社區老人健康促進(8 大議題：老人防跌、規律運動、健康飲食、心理健康促進、口腔保健、菸害防制、社會參與及篩檢服務)。
- (2)建構在地性「運動」環境，提供有熱量標示健康步道，讓社區居民有可近性的運動資源，提高健康之環境品質。
- (3)建置健康「飲食」環境為提供縣民聽得到、看得到、買得到、吃得到的食物，鼓勵業者及社區民眾加入熱量標示行列。期望帶動健康吃文化產業化，提供可近性及有能力購買的健康選擇。
- (4)結合社區發展協會加入健康促進相關計畫。

11. 推展慢性病照護網：

整合各層級醫療資源，提升照護品質，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藉由共同照護醫療團隊推動糖尿病門診衛教，提供病患日常生活中全方位照護技能，以提升病患自我照護能力；同時也藉由糖友卡發放提醒個案年度眼睛及尿液檢查重要性，以延緩糖尿病併發症的發生。

12. 推動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

本縣 13 鄉鎮市 261 個村里中，部份鄉鎮因幅員遼闊且醫療資源不足或不均，未能提供就近性醫療照護，有 184 個村里未有醫療院所設置，社區有 260,659 位 (50.11%) 之 40 歲以上人口，其中有 73,941 位 (14.30%) 之 65 歲以上之老年人口。衛生局自 90 年起開始深入社區提供整合性健康篩檢工作，提供無醫村里民眾就近性、持續性之醫療保健照護服務，組成醫療團隊進入社區，推展癌症、慢性病篩檢及慢性病照護網，90-103 年社區健康篩檢共辦理 700 場次，受檢人數達 102,604 人。103 年度 52 場次計服務 4,504 人。

13. 推動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 (1) 輔導水產、肉品加工業者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HACCP) 工作。
- (2) 輔導食品業者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並建立自主衛生管理。
- (3) 加強監及查處控違規食品廣告：處理涉嫌違規食品廣告、監錄傳播業者刊播之食品廣告 (包括電視、電台、網路、報刊、雜誌…等)。

14. 強化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 (1) 加強市售食品及物流業者衛生管理：擬定市售食品年度抽驗計畫，加強違規產品監測。
- (2) 辦理新進暨在職人員訓練。
- (3) 輔導食品志工協助食品衛生管理工作。

15. 加強餐飲衛生管理

- (1) 建立餐飲從業人員衛生管理制度。
- (2) 輔導餐盒工廠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工作。
- (3) 辦理餐飲場所評鑑：辦理轄內餐廳、餐盒業者、自助餐、日本料理及速食店等餐飲業食品衛生管理評鑑工作，評鑑結果分「優」、「良」、二級管理。
- (4) 加強外燴業者衛生管理。



- (5) 辦理餐飲衛生講習會。
- (6) 配合學校推動健康餐飲衛生。

## (二)、資源分配檢討

### 1. 傳染病防治

本縣目前愛滋病防治經費，主要來自中央政府機關的編列預算補助，其防治業務則需要民間單位的參與，以深入政府較無法連繫的特殊高危險團體，並於 95 年起減害計畫推動替代療法及清潔針具，降低共用針具感染愛滋病。

### 2. 預防接種業務

配合中央新疫苗政策推動，提昇嬰幼兒預防接種服務，落實老人流感疫苗、幼(學)童及弱勢(含老人、育齡婦女、醫事人員)等族群之免疫力，積極維護縣民健康。強化傳染病監視與通報計畫，在執行根除三麻一風計畫方面，由於本縣外籍配偶人數增加，育齡婦女及新生兒等均接種 MMR，持續辦理預防接種，以提高接種率。

3. 推動心理健康服務經費為 101 年 38 千元，102 年 880 千元，103 年 380 千元。

4. 辦理長期照護 97-102 年資源分配，97 年：8,793 千元、98 年：8,296 千元、99 年：7,649 千元；100 年：5,101 千元；101 年：5,171 千元；102 年：5,787 千元。

5. 辦理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計畫、推動藥事照護及查核藥事人員執業及加強用藥安全宣導，推動毒品危害防制業務。102 年預算編列 3,817 千元，103 年預算編列 4,278 千元。

6. 菸害防制工作未能落實：根據 98 年的「台灣地區國民健康促進知識、態度與行為」調查，南投縣 18 歲以上成人目前約有 17.8% 吸菸人口，成人男性的吸菸比率達 30.6%，女性則為 5%，男性吸菸率仍然相對偏高；菸害防制法未被落實執行，加上衛生機關無警察權之緣故，致菸害防制之執行實務面與理想面衍生嚴重落差。此外，隨著 91 年 1 月 1 日開徵菸品健康福利捐，菸害防制經費驟然增加，相關工作業務日趨繁重；然目前政府衛生體系並無專責單位規劃辦菸害防制業務，僅運用部份衛生保健工作人力辦理，人力支援與經費運用嚴重失衡，致使工作推展困難。

7. 癌症發生及死亡率仍高居不下：自民國 71 年起癌症即為十大死因首位，且癌症發生及死亡率皆呈成逐年上升趨勢。因此，未來除繼續積極推動癌症篩檢作業，根本解決之道，應是教育民眾採取健康生活型態，不抽菸、少喝酒、遠離檳榔、多運動、均衡飲食等，同時提高篩檢技術及專業判讀品質，推展篩檢品質認證制度。配合中央政策鼓勵本縣醫院參與「醫院癌症篩檢品質提升計畫」由 99 年 6 家醫院至今維持 7 家醫院申請本計畫，輔導院所提升院內資訊系統、教育院內員工主動提供到院門診或住院民眾及其家屬癌症篩檢服務；偏鄉地區由當地衛生所結合縣內醫院提供就近性服務與篩檢異常個案後續轉介就醫諮詢與服務。輔導基層診所提供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及轉介個案至醫院接受乳房 X 光攝影
8. 辦理食品衛生 104 年度經費為 2,049 千元，105 年為 2,049 千元，106 年為 2,049 千元，107 年為 2,049 千元。中央補助款 1044 千元整（爭取中），縣配合款 156 千元整。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落實基礎防疫理念，提升民眾免疫力。(策略績效目標一)
  - (1) 落實保健防疫整備，免除疾病威脅。
  - (2) 加強本縣「傳染病防治計畫」。
  - (3) 加強病例監測：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規定，依時限完成通報、疫情調查等相關防治措施。
  - (4) 加強衛教宣導，提升縣民防治知能。
  - (5) 提昇醫護人員對各項傳染病流行季時的警覺度，並能配合相關防疫措施。
  - (6) 提升各項可預防傳染病疫苗之接種率，透過群體免疫力來達到防治成效。
  - (7) 備妥防疫物資，以因應突發疫情，降低醫療體系量能受創的機會。

2. 強化民眾心理健康(策略績效目標二)
  - (1)建立「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網絡。
  - (2)強化各族群與各場域之心理健康促進，開發整合性服務方案。
  - (3)強化心理教育宣導工作及提供老人憂鬱症篩檢服務，達成前老年人口之10%。
3. 推動長期照護及高齡友善城市計推動政策，實現「全人照顧、在地老化」願景(策略績效目標三)
  - (1)加強長期照顧管理聯合服務中心功能，整合各類照顧服務資源，辦理居家照護服務、居家復健服務、機構喘息服務及開發居家喘息服務等服務方案，個案數每年增加5%以上。
  - (2)加強辦理醫院出院準備服務，辦理出院準備服務轉介通報數每年增加5%以上。
  - (3)強化本縣長期照管理聯合服務中心諮詢、轉介功能，每年增加5%以上。
  - (4)加強長期照顧服務宣導場次，每年增加5%以上。
  - (5)加強高齡友善城市宣導場次，每年增加2%以上。
  - (6)提升高齡友善單一窗口設置率。
  - (7)加強辦理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計畫教育訓練。
4. 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策略績效目標四)
  - (1)加強取締無照販賣藥物暨取締無醫師處方販售處方藥之行為。
  - (2)稽查化粧品標示是否涉及誇大不實、醫療效能等。
  - (3)抽驗可疑藥物、化粧品及中藥摻加西藥成分檢驗。
  - (4)加強監控各類媒體宣播之違規廣告。
5. 強化毒癮者高危險群輔導機制(策略績效目標五)
  - (1)列管追蹤輔導人次為列管總人數之四倍。
  - (2)擴大辦理「高關懷個案訪視實施計畫」，實地訪視300案次以上。
6. 營造無菸的環境，整合縣內外資源，加強多管道多樣式菸害防制宣導教育，落實區隔吸菸與禁菸環境。(策略績效目標六)
  - (1)落實菸害防制法宣導及稽查，配合警察局少年隊進行日間稽查及「青春專案」、「春風專案」夜間菸害防制稽查，以落實

執行菸害防制法。

(2)建置戒菸資源服務網，於各鄉鎮市衛生所開辦戒菸班，積極輔導醫療院所提供戒菸門診服務。

(3)建構本縣菸害防制網絡，結合教育處、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警察局及醫療機構等，落實全面性菸害防制。

(4)減少青少年菸品來源，培育青少年正確觀念，以降低青少年吸菸率。

(5)加強無菸環境宣導，有效區隔吸菸及禁菸環境。

7. 提高現行各項癌症篩檢服務及加強異常個案轉介追蹤(策略績效目標七)

(1)針對各項癌症高危險對象提供篩檢服務。

(2)提升基層診所參與篩檢與轉介服務家數。

(3)辦理 30-69 歲婦女 3 年 1 次子宮頸癌抹片檢查、45-69 歲婦女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乳癌檢查、50-75 歲民眾 2 年 1 次大便潛血試驗大腸直腸癌檢查、30 歲以上 2 年 1 次抽菸、嚼檳榔民眾口腔黏膜檢查。

8. 營造健康生活，提高自主管理。(策略績效目標八)

(1)營造高齡友善與居家安全之環境，防制意外發生。

(2)營造無菸環境，落實全方位菸害防制。

(3)推動癌症防治，降低癌症對國民健康威脅。

(4)推動慢性病照護網體系，建構安全環境，強化各年齡層事故傷害防制知能，提昇民眾自我照護能力。

(5)訂定縣市健康體重管理知能之基本內容，結合醫事團體及培訓保健志工，加以推廣，提昇縣市民眾健康體重管理素養。

(6)藉由醫療資源的分工及整合，提供病患醫療照護的連續性及週全性以積極全面性推動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9. 落實飲食衛生抽驗工作，推動食品安全教育宣導，打造飲食衛生安全環境。(策略績效目標九)

(1)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擬定年度食品抽驗計畫，按月至食品製造、販售場所抽驗嫌疑食品，對於違規業者依法處辦，檢驗結果發佈新聞週知民眾。

(2)建立業者自主衛生管理，輔導業者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及良好衛生規範(GHP)規定。

(3)推動均衡營養健康飲食觀念，藉以優良衛生基礎逐一輔導業者、社區及學校推動健康飲食、天天 5 蔬果宣導工作。

## 二、衡量指標

###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加強傳染病防治 (9%)	一	高危險群愛滋病防知(3%)	實際調查	辦理場次	3	6	9	12
		二	結核病個案發生率(3%)	統計數據	每十萬人口年新增結核病發生率	64	63	62	61
		三	三麻一風個案之疫情調查完成率(3%)	實際調查	麻疹、德國麻疹、AFP、CRS、新生兒破傷風之疫調完成率	92	92	92	92
二	推動心理健康 (5%)	一	老人憂鬱量表篩檢服務人數 (5%)	篩檢評估篩檢評估	65歲以上實際篩檢人數達前1年底老人人口10%	10%	11%	12%	13%
三	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 (8%)	一	取締無照販賣藥物暨取締無醫師處方販售處方藥行為 (2%)	統計數據	違規件數/查核件數*100	3%	3%	3%	3%
		二	化粧品標示是否涉及誇大不實、醫療效能 (2%)	統計數據	違規件數/查核件數*100	5%	5%	5%	5%
		三	中藥摻加西藥檢驗 (2%)	統計數據	違規件數/查核件數*100	1%	1%	1%	1%
		四	分案查處監錄之違規廣告 (2%)	統計數據	違規件數/檢驗件數*100	10%	10%	10%	10%
四	強化毒癮者高危險群輔導機制 (6%)	一	列管追蹤輔導人次為為列管總人數之四倍 (3%)	統計數據	列管追蹤輔導人次/列管總人數*100%	100%	100%	100%	100%
		二	實地訪視 300 案次以上。(3%)	統計數據	實地訪視案次	100%	100%	100%	100%

五	強化毒癮者高危險群輔導機制(8%)	一	50-69歲2年1次婦女乳房攝影篩檢率(2%)	統計資料	45-70歲婦女接受乳房攝影篩檢數/衛生福利部編定之乳房攝影篩檢目標數*100%	80%	85%	90%	93%
		二	30-69歲婦女(3年1次不重覆計算)接受過子宮頸抹片篩檢率(2%)	統計資料	30-69歲婦女(3年1次不重覆計算)接受過子宮頸抹片篩檢數/衛生福利部編定之子宮頸抹片篩檢目標數*100%	80%	82%	84%	86%
		三	2年1次30歲以上嚼檳榔、吸菸民眾口腔粘膜篩檢(2%)	統計資料	30歲以上嚼檳榔、吸菸民眾口腔粘膜篩檢數/衛生福利部編定之口腔粘膜篩檢目標數*100%	85%	88%	91%	95%
		四	50-70歲2年1次大腸癌糞便潛血檢查(2%)	統計資料	50-70歲接受大腸癌糞便潛血篩檢數/衛生福利部編定之大腸癌糞便潛血篩檢目標數*100%	80%	85%	90%	95%
六	加強成人戒菸服務及各項防制之宣導(5%) 加強青少年戒菸教育及各項防制之宣導(5%)	一	增加戒菸服務醫事機構數(1%)	統計資料	戒菸服務合約醫事機構數/所有醫事機構數*100%	14%	15%	16%	17%
		二	菸害防制法稽查比率(1%)	統計資料	稽查數/所有商家數*100%	80%	85%	90%	95%
		三	提供戒菸服務人數(1%)	統計資料	實際接受戒菸服務人數	2000	2500	3500	4500
		四	青少年菸害防制宣導(1%)	活動場次	辦理青少年菸防宣導場次	30	40	50	60

		五	無菸環境宣導 (1%)	活動場次	辦理無菸環 境宣導場次	30	40	50	60
七	推動糖尿病共 同照護網 (5%)	一	糖尿病收案管 理服務 (2%)	收案人次	收案率	35%	38%	40%	42%
		二	糖尿病衛教管 理服務 (2%)	服務人次	服務達成率	35%	38%	40%	42%
		三	完成糖尿病視 網膜、腎病檢 查篩檢 (1%)	篩檢人次	篩檢達成率	35%	38%	40%	42%
八	65歲以上老人 (原住民55歲 以上)全年參 與三高及慢性 腎臟病防治宣 導活動人數。 (4%)	一	65歲以上老人 (原住民55歲 以上)全年參 與人數 (4%)	參與人數	參與三高及 慢性腎臟病 防治宣導活 動人數。	300 0	325 0	350 0	375 0
九	建立衛生局建 立專長檢驗項 目,節省設施 投資、提昇檢 驗績效。(5%)	一	強化本局之檢 驗能力,以達 全面性監 測功能。(3%)		依行政院衛 生署藥物食 品檢驗局年 度考核訂定 之標準	依中央訂定之目標			
		二	維持認證項目 (2%)		實驗室認證 機構針對文 件與技術之 評核	5	5	5	5
十	落實飲食衛生 抽驗工作,推 動均衡飲食國 民教育宣導,生 造安全環境。 (15%)	一	達成食品安全 抽驗計畫規定 項目件數(5%)	統計資料	實際抽驗件 數/規定抽驗 件數*100%	98%	99%	100 %	100 %
		二	辦理轄區餐廳 (供餐民宿業 者)餐飲衛生 評鑑工作 (5%)	利用評鑑表	實際參與供 餐家數	70%	80%	90%	100 %
		三	辦理均衡飲食 國民營養教育 宣導活動(5%)	統計資料	實際辦理場 次/規定辦理 場次*100%	90%	95%	97%	100 %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肆、計畫內容摘要

- 一、 落實基礎防疫理念，提升民眾免疫力。(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傳染病防治計畫

### 1. 加強本縣傳染病防治

- (1)配合中央完成傳染病監視通報系統。
- (2)修訂下呼吸道新流感防治規劃。
- (3)修訂生物原災害防救規劃。
- (4)維持腸病毒重症個案確定病例不超過過去 5 年之平均值。
- (5)有效防治登革熱疫情的發生及蔓延。
- (6)積極推動症候群通報及治療機制，早期發現傳染病，早期治療並有效防治疫情擴散。

### 2. 愛滋病防治

- (1)辦理高危險族群人類免疫缺乏病毒(HIV)篩檢，以期早期發現個案早期治療。
- (2)加強愛滋病及性病衛生教育宣導，針對傳染途徑予以防範，舉辦世界愛滋病日篩檢宣導活動，有效提昇民眾對愛滋病及性病之防治認知。
- (3)對於列管個案掌握傳染途徑，並定期追蹤及輔導就醫，防止疫情擴散，期能降低傳染給他人之機率
- (4)輔導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執行清潔針具減害計畫，提升針具回收率達 90%以上。
- (5)積極辦理南投看守所受刑人愛滋防治宣導及篩檢事宜。

### 3. 加強結核病防治

- (1)持續加強結核病個案都治管理、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與卡介苗預防接種。
- (2)卡介苗接種率至少達 98%以上，並建立良質的冷儲監視系統。
- (3)加強結核病個案主動發現以發現潛在感染源、藉由胸部 X 光篩檢及查痰工作，並落實擴大接觸者檢查對象以杜絕社區傳染發生。
- (4)落實醫療照護品及提升檢驗品質，建構結核病診療醫院體系，配合結核菌檢驗體系，辦理結核菌代檢，全縣擴大辦理結核病

都治（DOTS）計畫，提升結核病患完治率、降低死亡率、復發率及失落率。

(5)加強結核病衛生教育宣導及人才培訓。

4. 醫院感染管制：完成 11 家醫院感染管制查核達 100%。

## (二)預防接種計畫

### 1. 加強肝炎防治

(1)辦理孕婦 B 型肝炎檢驗工作，檢驗結果為 E 抗原陽性或表面抗原效價大於 2560 孕婦之新生兒，實施 B 型肝炎免疫球蛋白接種；B 型肝炎疫苗接種完成基礎 2 劑接種完成率 95%、完成第 3 劑接種完成率 95%。

(2)辦理 A 型肝炎預防接種，對設籍本縣二山地鄉滿 2 歲幼童接種二劑 A 型肝炎接種完成率達 85%。

### 2. 根除三麻一風

(1)根除小兒麻痺症成果保全評估作業，加強幼兒接種及追蹤未完成接種者促其完成補種，加強急性無力肢體麻痺之監視系統，防止再次爆發流行。

(2)提升預防接種完成率及育齡婦女接種德國麻疹疫苗。

(3)充實疫苗冷運冷藏設備、疫苗冷運冷藏過程溫度監視作業，以提高預防接種效益。

(4)針對三麻一風通報病例進行病例或接觸者調查與採檢工作，以強化傳染病監視系統。

(5)辦理衛生局、所防疫工作人員及醫院感控人員疫情通報、預防接種及三麻一風防治實務等訓練。

## 二、推動南投縣心理健康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二)

1. 建立「心理健康促進」服務網絡，結合縣市政府之社政、教育、勞政、民政及文化等行政機關、心理健康專業團體、各級學校及地方民間團體、與機構等資源，建構服務輸送網路，共同推動心理健康促進工作

2. 強化心理教育宣導工作，發展在地、多元化之心理健康促進活動或方案，深入社區、職場、學校等場域宣導，宣導主題包括：性別平等、人際關係、生活調適、情緒管理、問題解決、壓力調適、心理健康教育等，強化初級預防工作
3. 提供心理諮詢、篩檢與轉介服務，提供具可近性之「社區」心理諮商駐點服務。

### 三、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三)

#### 1. 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監控查處

- (1) 以轄內中投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轄內唯一有線電視頻道〉購物頻道為監錄重點每週至少 20 小時。
- (2) 對衛生福利部食品藥品管理署分配之媒體每週三至四次、每次監錄不同時段計 7 小時，每週至少 20-30 小時。(監錄日期與轄內有線電視頻道不同)
- (3) 將監錄發現涉嫌違規內容，依廣告內容之線索查明廠商資料，並填具完整之監錄紀錄表，連同監錄帶，函送權責單位處理；倘發現非法電台宣播違規廣告，並將移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儘速將非法電台予以拆台，並提供檢警調單位瞭解及快速將違法業者繩之以法，以杜絕違規廣告及非法販售藥物，以保障民眾健康安全。

#### 2. 藥物、化粧品業者及傳播媒體宣導活動或講習

- (1) 彙整轄內藥物、化粧品、食品業者及傳播媒體名冊，並對曾違規業者加強輔導。
- (2) 分析統計違規廣告違反情事，俾憑製作講習或活動宣導資料，以落實宣教功能，降低再違規率。

#### 3. 加強對高齡者、婦女團體、社團等族群辦理用藥及食品衛生安全宣導

- (1) 各鄉鎮市各選定 1-3 個團體（對象以老年人、婦女為優先），辦理用藥安全宣導。
- (2) 對地域性民眾用藥及食品衛生安全觀念及行為之不同，予以規劃宣教方式，以收實質成效。
- (3) 年度內各團體、學生至少辦理 60 場次衛教活動，每次至少 20 分鐘，並對參訓者進行前後測，以收宣教效果。

#### 4. 流動非法賣藥管道查核

- (1) 結合檢警調單位不定時進行流動非法賣藥稽查，並將違法業者繩之以法，以杜絕非法販售藥物，以保障民眾健康安全。

(2)發現販賣藥物，除對攤商處以無照藥商外，並對可疑藥物來源及違規標示等依法予以抽驗處理。

#### 四、強化毒癮者高危險群輔導機制(策略績效目標四)

1. 針對各監所(含觀勒、戒治)出監毒癮者辦理需求評估及轉介服務追蹤列管。
2. 整合衛生局、社會處、民政處、教育處、就業服務站、更生保護會及各戒毒醫療院所、民間公益或宗教戒毒團體提供施用毒品者就業、就學、就醫、心理輔導、轉介戒毒、更生保護等服務，並辦理後續追蹤輔導。
3. 辦理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案件管理系統資料維護及更新。
4. 規劃深入特殊情境場所(特種場所、高危險情境場所)，辦理高危險群(受刑人、高關懷或高風險家庭及學生)衛教及個案輔導活動。
5. 失聯毒癮個案列管及追蹤。
6. 受理戒成專線及網路服務信箱，服務藥癮者、藥毒者家屬、其他對於藥物濫用相關諮詢者。
7. 針對即將出監所〈含觀勒、戒治〉藥癮個案，辦理銜接輔導，建立資料檔，並追蹤及管理。
8. 規劃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接受4小時以上8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及相關事宜。
9. 協助輔導相關單位提供藥癮者家人暢通的諮詢管道，以健全藥癮者之家庭支持系統，重新建構完整家庭功能。

#### 五、癌症防治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五)

子宮頸癌、乳癌患者有年輕化的現象，原本罹患年齡約為40~60歲之間，近年來發現20~30歲的年輕女性罹患人數有增加的趨勢，婦女癌症防治的宣導工作，將針對年輕女性做重點加強，期能及早發現及早治療，降低致死率。健康檢查行為積極加強宣導，提昇民眾自我保健觀念，提高婦女30歲~69歲婦女子宮頸癌接受3年一次抹片檢查及45~69歲婦女2年一次乳房X光攝影檢查、

30 歲以上吸菸或曾經嚼食檳榔 2 年 1 次的口腔癌篩檢、50~74 歲大腸癌糞便潛血的篩檢率。

1. 輔導轄內健保合約之婦產科、家醫科醫療院所，提供子宮頸抹片篩檢服務。
2. 協調醫療院所，針對醫院所有門診、住院患者，提供子宮頸抹片檢查單一窗口受服務。
3. 由衛生局所與轄區醫療院所合作，配合成人健檢辦理轉介 45-69 歲婦女接受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4. 聘請婦產科、家醫科醫師並調派抹片車協助辦理子宮頸抹片篩檢服務。
5. 至轄內職場或配合勞工健檢，提供大腸癌糞便潛血、口腔黏膜檢查。
6. 配合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及成人健檢，提供提供大腸癌糞便潛血、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子宮頸抹片檢查、口腔癌篩檢。
7. 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開發之癌症監測資訊系統、PHIS 系統中，未接受檢查之個案名單，主動通知個案受檢。
8. 運用社區集會活動等，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教育活動。
9. 對篩檢結果疑似陽性個案，提供衛教，並追蹤其後續確診情形。
10. 利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開發癌症篩檢系統及子宮頸抹片追蹤管理子系統，對篩檢結果疑似陽性個案，提供衛教，並追蹤其後續確診情形。
11. 建置提供陽性個案確診醫療機構之醫師名單、看診時間表。
12. 建立中部鄰近縣市之癌症防治中心，轉介確診網絡及單一服務窗口。
13. 辦理衛生局所及醫療院所工作人員癌症防治相關教育訓練（含新進人員）。
14. 為提昇抹片採檢品質，辦理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採檢實務實習。

#### 六、菸害防制計畫(策略績效目標六)

積極推動菸害防制業務，有效整合縣內及外來的資源，加強各項

菸害教育防制之宣導，建立支持性無菸環境，並加強菸害防制工作措施與整體策略。

1. 加強公共場所二手菸危害防制措施：加強菸害防制法稽查，積極推動校園、幼托園所、家庭、職場及社區菸害防制宣導及建置無菸環境。
2. 建置戒菸資源服務網，於縣內各鄉鎮市衛生所開辦戒菸班，並積極輔導醫療院所提供戒菸門診服務。

#### 七、健康促進及衛生保健(策略績效目標七)

1. 推動居家安全評估及事故傷害防制工作。
2. 針對各族群(職場、社區、個人)進行健康體能促進宣導，提高國人規律性運動之人口比例。
3. 推廣肥胖減重工作，有效減少危險因子之健康危害。
4. 建構慢性病完整照護體系，透過糖尿病共同照護網、社區心血管疾病防治、腎臟疾病保健推廣體系、中老年病異常個案追蹤轉介模式，提昇民眾自我疾病照護能力及品質。

#### 八、加強食品衛生安全管理，推動均衡健康飲食新觀念(策略績效目標八)

1.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擬定年度食品抽驗計畫，按月至食品製造、販售場所抽驗嫌疑食品，對於違規業者依法處辦，檢驗結果發布新聞週知民眾。
2. 建立業者自主衛生管理，輔導業者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及良好衛生規範(GHP)規定。
3. 推動均衡營養健康飲食觀念，藉以優良衛生基礎逐一輔導業者、社區及學校推動健康飲食、天天5蔬果宣導工作。

#### 九、加強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策略績效目標九)

1. 加強高齡友善城市推動計畫，提升縣民有感度，讓民眾能在地老化。
2. 提昇本縣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通過家數，讓在地長者在接受就醫時，能夠感受便利及舒適。
3. 將持續推動本縣高齡友善場域認證，希望除在餐廳、旅館、藥

局、金融行業等業種，更增其他相關業種之認證。

4. 持續辦理高齡者相關宣導活動，讓民眾參與縣內高齡友善推廣成果。
5. 提昇本縣高齡友善單一窗口數，讓高齡者在洽公時能更加順利及便利。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以後 經費需求	104至107 年度合計	總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推動心理健康計畫	0	0	80	80	80	80	240	320		√	
2. 改善用藥安全——建構優質安全用藥環境計畫	443	443	443	443	443	443	1772	2658		√	
3. 強化毒癮者高危險群輔導機制	3740	4179	4200	4300	4300	4500	16979	25219		√	
4. 落實飲食衛生抽驗工作，推動均衡飲食國民教育宣導，打造飲食衛生安全環境。	0	2,000	2,000	2,000	-	-	6000	6000		√	
5. 衛生檢驗											
5.1 提昇檢驗品質	0	500	500	500	500		2000	2000		√	
5.2 擴大食品檢驗效能	0	800	800	800	800		3200	3200		√	
5.3 臨床檢驗業務標準化	0	200	200	200	200		800	800		√	
總計	4183	8122	8223	8323	8323	5023	30991	40197			



# 環保局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

為維護本縣的青山綠水好風光，保護縣民健康、安定、舒適之環境品質，保護縣民生存及生活環境免於公害之侵害，以增進生活素質，推動縣民與產業界與政府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之責任。

### 二、願景

為維護本縣環境品質，本局各項施政作為包括各項空氣品質維護管制、廢棄物處理、推動環境教育宣導、改善環境衛生、削減水污染源、監測全縣土壤及地下水狀況及定期抽驗本縣飲用水水源及降低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提升全縣資源回收率，以「健康樂活宜居新南投」為願景，使南投擁有更乾淨、優質的生活環境。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一) 空氣污染負荷及主要污染來源說明

1. 人口負荷:至 102 年底本縣人口數為 517,460 人，主要集中於南投市、埔里鎮與草屯鎮，此三鄉鎮市達總數 55%，其餘鄉鎮市所佔人口比例低。以近幾年人口數進行分析，人口數皆呈現負成長，介於 -0.5%至-1.74%之間。
2. 產業分布:工廠登記數為 862 家，工廠多集中於南崗工業區，佔總列管數 45%。依類別區分，以金屬製品製造業 101 家最多、加油站業 94 家次之、紙、竹製品相關行業 70 家居第三位，產業類型以傳統產業為主;列管 549 家固定污染源，核發之設置許可證有 103 張、操作許可證 287 張。
3. 車輛數概況:機動車輛呈現成長趨勢，102 年底登記數約 53 萬輛，柴油車輛有 39,888 輛、汽油車輛為 159,621 輛、機車為 330,642 輛，其中柴油車及汽油車輛數比去年略增，惟機車數量因配合公路監理機關（公路總局）報廢出廠逾 10 年之機車，可免除過去積欠的機車燃料使用費之政策，故 102 年度機車數量大減 29,151 輛。

4. 營建工地分布:102 年度施工中營建工地達 6,103 處以上,第一至三級工程各佔 16.6%、48.5%及 34.9%;工程類型以其他類工程為主(43.9%)、道路工程次之(21.3%)、RC 工程(18%);主要集中區域分布於草屯鎮、埔里鎮及南投市。疏濬工程近 6 年土石量因受風災影響自 96 年 332 萬立方公尺增加至 99 年 1,624 萬立方公尺為最高,102 年疏濬土石量為 796 萬立方公尺,較 101 年增加 151 萬立方公尺。
5. 觀光負荷:自 98 年起至 100 年觀光人次已近 2,000 萬人次,每年以 200 萬人次以上幅度增加,101 年南投縣新增天空之橋景點,觀光人次達 2,284 萬人次,102 度因大陸旅遊法之修定、限制低價旅遊規定,觀光人次減為約 1,950 萬人次,惟觀光人次仍屬高峰,各種因觀光產業伴隨而來的衍生污染量隨之增加。
6. 空氣品質與排放量變化情形及其主要污染來源
  - (1) 懸浮微粒(PM<sub>10</sub>):PM<sub>10</sub> 排放量為 4,727 公噸/年,主要來源為營建/道路揚塵,約佔 70.6%之比例,其次為車輛排放約佔 12.4%左右,工業排放則約佔 7.7%、露天燃燒則約佔 5.2%之貢獻量。
  - (2) 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PM<sub>2.5</sub> 排放量為 1,990 公噸/年,主要來源為營建/道路揚塵,約佔 47.2%,其次為車輛排放 24.2%,露天燃燒排放則佔有 11.2%、工業排放約佔 8.5%。
  - (3) 硫氧化物(SO<sub>x</sub>):SO<sub>x</sub> 排放量為 494 公噸/年,主要來源為工業,約佔 69.7%之比例,其中商業類約 19%之比例,其他類約佔 6.2%。
  - (4) 氮氧化物(NO<sub>x</sub>):NO<sub>x</sub> 排放量為 7,142 公噸/年,主要來源為車輛排放,約佔 85.4%,其中又以柴油車污染排放為其大宗(約佔 63.9%),露天燃燒排放佔有 5.7%,另工業則約佔 4.2%(以造紙及印刷出版業、化學材料製造業、食品業、非鐵金屬基本工業為主要來源)。
  - (5) 非甲烷碳氫化合物(NMHC):NMHC 排放量為 12,641 公噸/年,主要以車輛排放為主約佔 30.7%,商業消費則約佔 24.4%、工業約佔 22.2%、營建/道路揚塵約佔 19.6%。

## (二) 流域簡介及水污染來源說明

1. 本縣境內有烏溪及濁水溪二大流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目前於烏溪及濁水溪流域本縣轄境內設有 10 處水質監測站，依 99 年至 102 水質監測結果顯示，RPI 平均值屬中度污染者，於濁水溪流域有玉峰大橋、集集大橋（後改為集鹿大橋）與名竹大橋測站，而烏溪流域有貓羅溪平林橋測站，其餘皆屬未(稍)受污染及輕度污染，未有嚴重污染測站河段。現階段水污染源重點整治熱區為玉峰大橋、集集大橋（後改為集鹿大橋）、名竹大橋與平林橋等水質測站集污區。
2. 目前全縣列管水污染源約 530 家（場），其中取得廢（污）水排放許可證（文件）者約為 180 家，其餘屬廢（污）水納入工業區下水道系統、取得貯留許可文件及營建工地對象。概估本縣河川主要污染來源，生活污水約佔 60%，畜牧廢水約佔 30%，工業廢水約佔 10%。境內河川位於中、上游段，河水流速快、河谷多崩塌地，致水質常有懸浮固體（SS）偏高現象。另因生活污水佔污染來源比例多數，需仰賴公共污水下水道建設完成接管，始能有效改善河川水質，目前僅能針對畜牧廢水及工業廢水加強查核、要求改善。

### （三）土壤及地下水狀況及區域性監測井分布狀況

1. 目前全縣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設置狀況：本縣規劃 4 道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預警網，分別針對高山區域、山坡區、中度污染潛勢區及高污染潛勢區等四區逐步推動預警檢測井網之建置工作，並根據經費狀況及歷年監測結果調整各監測井之監測頻率為 1 或 2 次/每年（枯水期及豐水期）。
2. 全縣地下水水質狀況：目前全縣已設置 12 口區域性監測井、4 口 921 地震建築廢棄物貯置場監測井及 5 口衛生掩埋場監測井，根據以往之監測結果氨氮（鹿谷、中寮）、總溶解固體（鹿谷）、鐵（鹿谷）及錳（中寮、集集）等項目有略為超過第二類地下水監測標準的狀況，其中鐵及錳為地殼元素，氨氮與總溶解固體則來自人為活動因素；整體而言，地下水質皆未超過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尚無需進行相關管制工作，僅進行持續監測即可。

- (四)本縣垃圾清運量統計含溝泥量，巨大垃圾焚化量、巨大垃圾衛生掩埋量。民國 93~102 年在 10 年期間，本縣每日垃圾清運量變化由原本的 315 公噸下降至 244 公噸，減少達 22.5%。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亦由 93 年的 0.59 kg，減少到 102 年每人每日清運量 0.47 kg，。持續提倡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及綠色消費，以降低本縣垃圾量，配合垃圾轉運至外縣市焚化廠處理模式，使本縣垃圾逐步降低並得以妥善清除處理。
- (五)環境教育法自 100 年 6 月 5 日開始施行，本縣轄內環境教育法指定對象依法每年應推展環境教育之單位總計共 310 個，各單位依法規定指定 1 位環境教育專責人員辦理環境教育相關事項，於每年 1 月 31 日前至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EEIS)進行年度計畫提報及執行成果申報事宜，並確實執行推展環境教育之工作。
- (六)本縣自 95 年起推動「環境清潔考核」，對強化觀光景點市容維護及提升公廁清潔品質、整頓通往觀光景點區沿線道路環境工作非常重視，更在本縣縣長上任以後即以編列競賽獎金來鼓勵鄉鎮市公所重視環境衛生清潔業務，並藉此帶動基層村里、社區總動員為環境清潔共同努力，推廣「清淨家園」的永續目標至各村里，一起加強環境整頓，希望民眾能落實環境衛生工作，培養經常維護環境之良好習慣，以建立清潔舒適的居家環境。

## 二、優先發展課題

持續推動顧客導向為導向公共服務，提供給南投縣民更好的公共服務品質及效率。

- (一)疏濬砂石總量管制之源頭管理，要求疏濬主管機關進行源頭管理，推動疏濬砂石總量管制，以每年疏濬土方應考慮環境負荷量並經實際檢測及調查砂石車流量等相關數據估算，如以符合空氣污染物排放濃度而言，主要運輸幹道，每日可行駛的最大砂石車流量約為 3,000 輛/日，據此估算濁水溪系最大疏濬總量每年以不超過 780 萬 M<sup>3</sup>。基於源頭管制及污染減量的觀點並降

低砂石運輸所產生之道路髒污、空氣污染等問題。

(二) 污染分級管制，工廠、砂石場、營建工程等對象，期以結合巡查機制，以分級作為管制之方向，將資源放在最差的工地，要求進行實質污染改善，促業者作好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三) 加強水污染源削減及防治觀念宣導

藉由深度查核污染源及利用科學稽查儀器輔助查核，提高主動發現廢(污)水處理設施異常比例，可防範後續異常污染排放發生；另持續針對列管對象進行水污染防治法規宣導，配合確實查核與違規案件告發，避免「破窗理論」現象發生。

(四) 鑒於本縣垃圾需全數仰賴外縣市焚化廠協助處理，為降低垃圾轉運及處理費用，仍需持續提倡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及綠色消費，配合行政管制措施，以降低本縣垃圾量，進而減少垃圾轉運及處理費用支出；統計 96~102 年度本縣各鄉鎮垃圾均轉運至外縣市焚化廠焚化處理，平均每日垃圾焚化量約為 245 公噸/日。

###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空氣污染防治方面，持續辦理固定、移動、逸散性污染源之管制工作，爭取環保署各項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之計畫款，並由本局徵收之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中，編列及執行各項污染源管制計畫，以有效進行污染源管制，提昇空氣品質。

(二)流域污染總量管理及點源污染削減計畫。

1. 每年執行至少 180 家深度查核作業，及不定量巡查作業，廢（污）水處理設施查核缺失改善率持續提高中，檢視河川水質監測結果，尚於歷史測值範圍內，無明顯變化。（執行成效檢討）
2. 廢（污）水處理設施深度查核缺失，可藉提高告發裁處比例，創造氛圍，促使水污染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積極自主管理。（執行成效檢討）
3. 本縣經濟活動逐漸轉型，農地種植面積降低，工業、服務業活動提高，連帶水污染源數增加且種類複雜，工作內容及負荷持續增加。而水污染管制工作長年仰賴中央補助款挹注，在中央政府預算縮減、縣府支出控管下，未來要做好水污染管制工作，將是一大挑戰。

(三)土壤及地下水監測研究計畫

根據已設置之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的監測結果顯示，全縣目前之地下水水質狀況良好皆未超過第二類地下水管制標準，無需進行相關管制工作，僅持續監測即可。目前針對未超過監測標準之監測井調整監測頻率為 1 次/每年，而針對部分監測項目略為超過第二類地下水監測標準之監測井則維持 2 次/每年之頻率，以監控其變化情形。

#### (四) 南投縣 102 至 104 年度垃圾轉運計畫

1. 配合南投縣 13 鄉鎮市公所清運家戶一般垃圾時間，委託民清除機構將垃圾轉運至焚化廠處理並進行底渣回運作業。
2. 本縣垃圾分別轉運至臺中市烏日、后里、文山、嘉義市、嘉義縣鹿草、新竹市、苗栗縣竹南等 7 座焚化廠；垃圾轉運作業中需進行四次過磅，分別為進、出轉運站及焚化廠進出廠過磅，而環保局係以各轉運站及焚化廠重量較低者計價，其二者磅得之重量不得誤差超過 10%。

#### (五) 環境教育執行計畫

1. 邀請本府及相關單位召開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整合本府及相關單位共同推動環境教育，涵蓋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及社區參與的面向。結合社區、民間團體、企業建立夥伴關係，透過社區營造、在職教育、生態旅遊等共同推動環境教育。
2. 推動及輔導本縣環境教育人員、設施場所申請認證。鼓勵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以及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整合規劃具有特色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資源，依據順應自然、尊重生命之原則，優先運用閒置空間、建築物或輔導民間設置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並善加維護、利用、發展多主題性之戶外學習活動。

#### (六) 南投縣環境清潔考核計畫

1. 本計畫係屬縣長重大施政之一，為徹底清除環境髒亂，改善環境衛生，以提昇縣民生活品質，由縣府編列競賽獎金來鼓勵鄉鎮市公所重視環境衛生清潔業務，自 95 年起推動「環境清潔考核」，對強化觀光景點市容維護及提升公廁清潔品質、整頓通往觀光景點區沿線道路環境工作。
2. 本縣「環境清潔考核」執行項目包含轄區所有道路沿線之環境清潔維護、加強髒亂點、空地、空屋、防火巷及公園清查、整頓、清潔

維護及環境綠美化、張貼、噴漆等違規小廣告之取締及清理；轄內設置付（免）費式公設廣告欄使用管理維護情形、督促轄內辦公廳舍週邊 50 公尺環境清潔工作及列管公廁清潔維護、認養情形、考核村里小黑蚊、蒼蠅滋生影響居民生活…等。本縣持續辦理該項業務，逐漸改善本縣各條道路與空地、角落，持續打造南投清淨好家園。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 (策略績效目標一)

依空氣污染防治法及噪音管制法執行污染源稽查管制工作，依法進行罰鍰告發處分及催繳，並推動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管制之保護宣導工作。)

#### (二) 削減水污染源。(策略績效目標二)

辦理水污染源深度查核。

#### (三) 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 (策略績效目標三)

進行全縣土壤及地下水監測，並依監測結果研討污染來源及防治措施。

#### (四) 飲用水管制 (策略績效目標四)

自來水水源水質及水質稽查。

#### (五) 環保檢驗 (策略績效目標五)

加強辦理事業廢水、河川水、飲用水及民眾委託飲用水等環境檢測工作。

#### (六) 全縣垃圾處理 (策略績效目標六)

1. 垃圾妥善處理率」達 99% 以上。
2. 年度垃圾轉運費用執行率達 90% 以上。

#### (七) 推動環境教育宣導 (策略績效目標七)

推動環境保護宣導、環境影響評估、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環保義工招募及環境用藥、執行環境稽查及罰款催繳等工作。

1.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稽查。
2.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業務。

#### (八) 改善環境衛生 (策略績效目標八)

推動環境清潔維護、病媒管制、本縣各鄉鎮市環境清潔競賽、加強公廁管理等計畫。

1. 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查核。

2. 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

二、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三、經費執行力作業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二、衡量指標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17%)	一	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源稽查管制(5%)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件數	400	400	400	400
		二	辦理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管制相關宣導說明會(4%)	統計數據	全年度召開說明會場次	20	20	20	20
		三	民眾反映陳情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案件稽查(6%)	統計數據	全年民眾反映陳情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案件稽查次數	400	400	400	400
		四	辦理違反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處分(2%)	統計數據	全年度處分件數	300	300	300	300
二	削減水污染源 (4%)	一	水污染源深度查核 (4%)	統計數據	查核家數	180	180	180	180
三	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 (6%)	一	全縣地下水水質監測(6%)	統計數據	地下水井監測次數(口次)	20	20	20	20

四	飲用水管制 (3%)	-	自來水水源水質及水質稽查 (3%)	統計數據	實際稽查件數	600	600	600	600
五	環保檢驗 (5%)	-	加強辦理事業廢水、河川水、飲用水及民眾委託飲用水等環境檢測工作(5%)	統計數據	分析件數	500	500	500	500
六	全縣垃圾處理 (16%)	一	垃圾妥善處理率(8%)	本縣垃圾轉運進外縣市焚化廠處理率	(本縣垃圾量/焚化廠垃圾處理量)*100%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二	垃圾轉運費用執行率(8%)	環保署補助垃圾轉運費用執行率	(垃圾轉運費執行數/環保署當年度補助垃圾轉運款)*100%	90%	90%	90%	90%
七	推動環境教育宣導(10%)	一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稽查(4%)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件數	100廠次/年	110廠次/年	120廠次/年	130廠次/年
		二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業務(6%)	統計數據	召開法規說明會	1場次/年	1場次/年	2場次/年	2場次/年
八	改善環境衛生 (9%)	一	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查核(3%)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件數	8件/年	10件/年	12件/年	14件/年
		二	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6%)	統計數據	辦理本縣定期、不定期環境清潔考核	3次/年	3次/年	3次/年	3次/年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 (1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一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2%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1.5%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分	2%	2%	2.1%	2.1%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 (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 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源稽查管制，落實法規要求及符合度，加強辦理稽巡查作業。
- (二) 辦理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管制相關宣導說明會，以預防管理為精神，辦理各項宣導活動或說明會，提昇民眾對於環保工作之覺知，進而影響其採取配合各項環境保護行動。
- (三) 民眾反映陳情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案件稽查，以提昇民眾陳情案件之反映時間，有效解決民眾之生活中環境污染問題之困擾。
- (四) 辦理違反空氣污染及噪音污染處分，以有效落實法規符合度，提昇民眾生活品質。

## 二、削減水污染源（策略績效目標二）

- （一）辦理水污染源深度查核，促使廢污水正常處理減少污染。
- （二）利用科學儀器稽查督促既存污染源符合法規要求，落實污染管制。

## 三、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策略績效目標三）

- （一）地下水監測井之定期維護管理，以確保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之功能。
- （二）每年枯/豐水期地下水採樣、分析及資料建置。
- （三）根據污染潛勢設井之規劃。

## 四、飲用水管理重點稽查管制計畫（策略績效目標四）

- （一）確保飲用水水源水質，提升公眾飲用水品質，維護國民飲用水安全及健康。
- （二）定時發佈新聞稿或於網站上公布飲用水稽查管智成果，宣導飲用水安全相關資訊。
- （三）針對有疑慮之民眾主動提供建議，以協助民眾改善其飲用水水質。

## 五、環保檢驗（策略績效目標五）

加強辦理事業廢水、河川水、飲用水及民眾委託飲用水等環境檢測工作。

## 六、全縣垃圾處理（策略績效目標六）

- （一）委託民間合格清除機構辦理下列工作：

1. 廠商應依機關核定之方式進行本縣垃圾轉運作業，包含轉運作業機具，各資源回收(焚化)廠垃圾轉運量調度及其相關事項
2. 轉運期間如遇特殊情況(如春節或燈會等特殊節慶、天然災害等)，機關得要求機動增加車輛或清運次數，得標廠商不得拒絕。
3. 若遇本縣因故垃圾量增加，得標廠商應無償增加車輛、機具及人力，

將垃圾轉運至機關指定之資源回收(焚化)廠。

4. 垃圾轉運計畫之執行，需使用各公所之工作場所(含地磅及附屬設備)，故得標廠商除應負責 13 鄉鎮市公所轉運站環境衛生(含消毒)作業外，仍應依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5. 各鄉(鎮、市)公所清潔隊地磅之損壞維修費用概由得標廠商負責，包含地磅異常或損壞之維修、印表機維修、及前述相關耗材費用；惟不含地磅年度校正及檢驗費用。
6. 其他垃圾轉運相關業務。

## (二) 年度垃圾轉運費用執行率

藉由當年度垃圾轉用費用與環保署補助當年度垃圾轉用費用比率衡量年度垃圾轉運費用執行率，執行率目標 90% 以上。

## 七、推動環境教育宣導(策略績效目標七)

推動環境保護宣導、環境影響評估、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環保義工招募及環境用藥、執行環境稽查及罰款催繳等工作。

### (一)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稽查

1. 辦理毒化物申請案件之審查(含許可證、登記、核可文件、專責人員設置變更、應變器材及偵測與警報設備設置計畫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書、廢棄聲明、註銷、轉移運作、第四類毒化物申報毒理資料、運送聯單)。
2. 辦理本縣列管毒化物廠家之稽查及宣導工作。
3. 辦理違反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案件告發、處分事項。

### (二)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業務

1. 設置南投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2. 受理環境影響評估案件之審查。
3. 確實執行環境影響評估監督工作。
4. 加強環境影響評估法令宣導。

5. 各項開發行為之環境影響評估認定。

#### 八、改善環境衛生（策略績效目標八）

推動環境清潔維護、病媒管制、本縣各鄉鎮市環境清潔競賽、加強公廁管理等計畫。

##### （一）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查核

1. 環境衛生用藥之藥效適用性查核。
2. 加環境衛生用藥販賣業許可執照申請審核。
3. 環境衛生用藥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申請審核。
4. 環境衛生用藥專業技術人員設置申請審核。

##### （二）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

1. 轄區所有道路沿線及道路安全島之環境清潔維護。
2. 加強髒亂點、空地、空屋、防火巷、遛狗不留便之宣導（勸導/取締）及公園清查、整頓、清潔維護及環境綠美化。
3. 張貼、噴漆等違規小廣告之取締及清理；轄內設置付（免）費式公設廣告欄使用管理維護情形。
4. 督促轄內辦公廳舍週邊 50 公尺環境清潔工作及列管公廁清潔維護、認養情形。
5. 考核村里蒼蠅滋生影響居民生活，酌予扣分。
6. 髒亂點通報、四公尺以內公共巷弄路面、空屋空地及防火巷管理、清潔、認養和列管情形。
7. 路面上的菸蒂、椰檳汁渣、遛狗不留便之宣導（勸導）及狗便清除情形。
8. 轄內公廁環境清潔維護認養情形。
9. 側溝清疏情形。
10. 張貼、噴漆等違規小廣告之清理情形。
11. 蒼蠅、家鼠、登革熱滋生源清除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4至107 年度合計	計畫性質		備註
							公共建 設	社會發 展	
1. 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	0	6,300	6,300	6,300	6,300	25,200		√	
2. 削減水污染源	0	3,980	3,980	3,980	3,980	15,920		√	
3. 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									
4. 飲用水管制									
5. 環保檢驗	0	361	361	361	361	1,444		√	
6. 全縣垃圾處理	0	44,162	50,761	50,761	50,761	196,445		√	
7. 推動環境教育宣導	0	5,243	5,243	5,243	5,243	20,972		√	
8. 改善環境衛生	0	7,993	7,993	7,993	7,993	31,972		√	
總計	0	68,039	74,638	74,638	74,638	291,953			



# 原民局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 本局主管本縣原住民族事務，業務涵蓋原住民族身分權益保障、教育文化、衛生福利、住宅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土地處理，原住民保留地共同、合作及委託經營計畫，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原住民族地區公共工程、原住民部落聯絡道路、環境設施、簡易飲水設施、灌溉設施改善強化建設等廣闊面向，本局將以原住民基本法所保障原住民族權益之精神，並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的能量，共同達成憲政法制保障原住民族權利的目標，促進原住民族生存發展，建立共存共榮之族群關係，並落實多元文化的精神。
- 二、 使命:依據南投縣政府 103 年 7 月 1 日府研綜字第 1030129220 號函訂定之「南投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及 104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分別從業務成果、經費執行力及人力資源發展等 3 個面向，訂定關鍵策略目標及關鍵績效指標，將策略轉變為行動方案，讓各部門執行計畫之績效，以量化目標呈現執行力。
- 三、 願景:原住民族政策推動，必須兼顧「個人與群體、傳承與創新、保育與發展、公平與正義」的需求，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的能量，共同達成憲政法制保障原住民族權利的目標，並落實多元文化的精神，以期改善原住民地區生活品質、促進觀光、增加農產收益、建構原住民族

永續經營的社區照顧服務、提升原住民族福祉，配合縣政發展需要，兼顧中、長期整體規劃，考量經費需求及資源分配，發展原鄉產業和推動原住民土地權利公平正義，找回原住民族人的自尊與自信。

## 貳、環境情勢分析與發展課題

### 一、環境情勢分析

#### (一) 當前原住民的困境

台灣的原住民族居住在台灣已有五、六千前的歷史，直到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期前一直過著自給自足的生活，而各個部落擁有自己獨特的文化、歷史、部落組織、政治與文化傳統。然而這樣的生活由於日本殖民政權擴張到台灣而徹底地改變直到現今，原住民族群被迫接受現代經濟社會的生活模式，造成族人無法適應當前社會生活規範，原住民族在社會上的劣勢處境，其中以就業問題最多；其次依序為就養問題，就學、就醫、原住民地區自來水普及率低問題等。

再加上文化與經濟上的弱勢、部落的空洞化與經濟的凋敝，使得原鄉部落青壯人口必須外出就業，人口外流與隔代教養等問題更趨嚴重，原住民部落的傳統價值體系亟待加強維繫。

相對於主流社會，原住民族在人口比重上居於少數，在教育、就業、經濟、居住以及社會關係的機會上亦相對處於較為劣勢的情境，原鄉部落因地理環境因素，福利與醫療資源缺乏，社工及照顧服務人力不足，如何運用在地就業人力，強化在地化部落老人、婦幼之照顧服務，為刻不容緩之工作。

雖原住民當前的地位和處境，與解嚴前相較，確實改善許多，民族發展有了新機，民族活力也逐漸綻放，無論在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等方面都有長足的進步，族群關係也不斷改善；然而，無庸諱言，原住民當前仍面臨不少問題和困境，有待在原住民族群政策上進一步努力與發揮。

(二) 地方原住民行政法規闕如

法規係行政機關執行政策的依據，而組織章程、就業自治條例生活輔導，及各項補助要點、辦法、須知，均需研訂並據以執行，以有效服務原住民。

(三) 原住民教育程度偏低

依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調查統計，全國受高等教育之比率為原住民 2 倍之高，係基於文化隔閡與經濟上的雙重弱勢，無形中偏低。

(四) 經濟弱勢與教育機會惡性循環

原住民子女升學的關鍵為國中至大學階段，雖然就學享有學雜費與考試加分優待，但礙於都市原住民收入偏低，僅應付日常生活所需，已捉襟見肘，殊難支應為升學所需投入教育資本（如補習費），這種經濟弱勢在子女升學機會上所造成的障礙，形成一種惡性循環，造成原住民整體處境始終難以改善。

(五) 原住民失業率與勞動狀況

根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之調查，原住民失業率為非原住民的 2.6 倍。由於教育水準偏低且缺乏資金，都會區原住民普遍從事低技術、高體力負荷的低價勞工，是以原住民平均收入不足一般居民收入的一半，足見經濟地位之弱勢。

(六) 位居資本經濟系統邊陲位置

從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相關機關調查資料顯示，非原住民家庭收入為原住民收入的 2.3 倍。全國平均每月家庭收入為都市原住民收入的 2.2 倍，由數據資料顯示，足見原住民經濟收益位居資本經濟系統邊陲位置。

(七) 經濟競爭力偏低

原住民教育水準遠低於非原住民，參加職業訓練及就業輔導資訊不順暢，求職或創業競爭力偏低，又多從事低

技術、高體力負荷的工作，如營造業、製造業等，以致收入較少，生活處境劣勢地位。

#### (八) 資金缺乏

原住民亦有許多有志奮發向上、努力創業者，礙於資金缺乏，無力創業，又創業經濟不景氣造成資金不足，經營不善而告收場。

### 二、優先發展課題

#### (一) 彰顯原住民族行政效能

1. 設置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及強化鄉公所組織功能。
2. 簡化原住民相關申請業務。
3. 主動實地瞭解並直接提供原住民相關服務。

#### (二) 建立多元文化政策與族群和諧

1. 呈現以原住民為主體的文化活動，並促進與原鄉互動。
2. 恢復原住民文化尊嚴與自信心。
3. 促進不同文化族群間的相互瞭解與尊重。

#### (三) 推展原住民族教育以提升競爭力

1. 保障原住民升學機會的實質平等。
2. 改善原住民學生經濟生活問題。
3. 落實各級學校民族文化教育。

#### (四) 提昇原住民經濟自立自足之機會

1. 保障原住民工作權利。
2. 培育原住民職業技能。
3. 協助原住民自行創業。

#### (五) 提供原住民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1. 協助解決原住民居住問題。

2. 建立原住民專屬休閒活動機制。

(六) 推展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照顧

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積極擴展部落健康照顧平台，強化部落弱勢老人、婦幼服務輸送；倡導原住民互助、分享的傳統文化價值，凝聚部落共識，邁向部落永續發展。

(七) 建構原住民部落知識系統

在地化特色的經營與展現，是因應全球化的重要策之一，「在地化」的具體展現方式便是以「文化」的形態出現，素以文化面向豐富多元著稱的原住民部落，透過原住民部落傳統知識的建構與發展，將文化的重要元素融入轉化為「知識經濟」，有效地達成文化傳承的使命。

三、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 (1) 解決原鄉地區民生用水問題。
  - (2) 改善飲水品質，確保居民身心健康。
2. 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 (1) 改善原鄉地區部落基礎建設。
  - (2) 改善原鄉地區生活環境，提高生活素質。
3.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1) 改善原鄉地區部落特色道路及橋樑，繁榮地方經濟。
  - (2) 營造部落風貌，促進原鄉觀光蓬勃發展。
4. 原住民族地區灌溉設施改善計畫。
  - (1) 改善原鄉地區灌溉設施，施設蓄水池。
  - (2) 解決原鄉農民農作物灌溉問題，提高經濟收益。
5. 原住民地區聯絡道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
  - (1) 改善原住民部落 13 條道路，維持交通順暢。
  - (2) 產業道路改善，繁榮地方經濟。

## 6.推動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權利及資源利用

- (1) 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資源利用：掌理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之產銷、觀光產業、經濟事業、森林保育、林產物處分及家政推廣等事項。
  - (2) 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地處理，杜絕濫墾、綠化造林，確保國土保安。
  - (3) 原住民保留地共同、合作及委託經營計畫，積極開發原住民保留地，提高生產效率、增加原住民所得，達到地方均衡發展。
  - (4) 104 年度補助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推廣原鄉特色產業發展，增加原住民經濟收益，培訓原住民族產業人才，提高原住民經濟自主能力。
  - (5) 104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輔導在地部落擬聚社區力量，自主運作，提到社區自主發展之目標。
- ## 7. 保障原住民族權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深化福利服務。

- (1) 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辦理教會族語扎根、族語學習、族語戲劇競賽及族語單詞競賽 1 場。
- (2) 辦理本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102 年本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評鑑結果，獲評甲等佳績，並獲補助獎勵金 30 萬元，103 年度規劃開設 45 班。
- (3) 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
- (4) 設置原住民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 11 站。
- (5) 設置原住民族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 2 處。
- (6) 辦理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補助，辦理建購住宅補助 8 戶、修繕住宅補助 42 戶。
- (7) 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 3 班。

- (8) 辦理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 693 名。
- (9) 輔導辦理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
- (10) 辦理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
- (11) 辦理原住民部落歲時祭儀與聖誕節等文化慶典活動。

## (二) 資源分配檢討

### 1. 總務科掌理業務如下：

文書、檔案、印信、事務、採購、出納、研考、財產管理、行政資訊系統之規劃及維護及不屬於其他組、室之事項。

### 2. 輔導科掌理業務如下：

原住民事務之綜合規劃及協調、原住民族自治及傳統部落組織之輔導、原住民族教育政策與法規之研議、歲時祭儀與傳統技藝之研究傳承、傳播媒體與教育文化團體之聯繫與相關活動之輔導及獎助、原住民族語言之振興、原住民專門人才及學生之獎補助、本會國際交流之規劃推動、都市原住民生活輔導計畫彙整、原住民失業扶助、社會救助、法律服務、原住民就業代金及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事項、志願服務之推動、就業狀況調查之規劃及其他文教、原住民族福利服務等事項。

### 3. 產業科掌理業務如下：

- (1) 原住民地區保留地之規劃、協調、審議、增編、劃編、開發、利用、陳年舊案積存未結案件清查、各種用地案件之審議、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森林保育計畫、原住民族土地相關法規之研議及協調、及其他有關土地開發管理、輔導等事項。
- (2) 推動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原鄉產業發展推廣。

### 4. 建設科掌理業務如下：

原住民部落安全防治及遷住之規劃、協調及輔導事項、原住民地區部落永續發展計畫、聯絡道路改善計畫、飲水設施改善計畫、原住民族產業經濟發展計畫、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優先搶通原鄉動脈等案之規劃、審核及其他有關原住民經濟公共建設及住宅事項等事項。

5. 人事管理員：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6. 會計員：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 一、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辦理原住民族地區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改善本縣原住民地區飲水品質及安全，並改善原鄉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管線，並加強宣導部落居民加入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確保飲水品質，促進身心健康。

2. 辦理原住民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為改善部落基礎建設，將持續爭取補助辦理造景計畫，再造部落風貌，促進觀光，提高部落居民生活品質。

3.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辦理 103-106 年原住民地區特色道路改善，包括部落橋樑及聯外道路，維持交通順暢，繁榮地方經濟建設。

4. 推動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權利及資源利用

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資源利用：掌理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之產銷、觀光產業、經濟事業、森林保育、林產物處分及家政推廣等事項。

5. 保障原住民族權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深化福利服務

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依本縣原鄉部落組織、人力及資源整合現況，對於偏遠及資源不足部落，優先輔導推動計畫，以確保原住民基本權益及生活品質。

##### (二)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 (三) 經費執行力作業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機關預算，並就各單位



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編列，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的使用。

## 二、衡量指標

### (二)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7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15%)	一	廣邀不同性別、年齡、族群參與討論 (5%)	統計數據	每年召開會議	1	1	1	1
		二	辦理相關設計審查(5%)	統計數據	邀集審查委員每年審查	1	1	1	1
		三	核定工程執行率(5%)	統計數據	工程執行完成件數/總件數*100%	90%	90%	100%	100%
二	辦理原住民地區基礎、聯絡道路及產業道路、灌溉、簡易自來水、部落風貌等設施 (15%)	一	改善原鄉13條道路 (3%)	統計數據	檢討執行完成案件	100%	100%	100%	100%
		二	改善原鄉簡易自來水管線及設施(3%)	統計數據	檢討改善簡易自來水處數	100%	100%	100%	100%
		三	灌溉設施改善 (3%)	統計數據	檢討新建水塔及施設蓄水池完件數	100%	100%	100%	100%
		四	部落基礎建設改善(3%)	統計數據	檢討完成幾處部落基礎建設	100%	100%	100%	100%
		五	部落風貌改善 (3%)	統計數據	檢討完成幾處部落風貌設施	100%	100%	100%	100%
三	辦理原住民地區部落水資源及供水計畫 (15%)	一	改善簡易自來水供水問題(5%)	統計數據	檢討完成幾處部落供水問題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水質檢測 (5%)	統計數據	檢討完成幾處水質定期檢測	100%	100%	100%	100%

		三	供水設施維護(5%)	統計數據	檢討完成幾處供水設施維護	100%	100%	100%	100%
四	保障原住民族權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深化福利服務(10%)	一	彙編年度施政計畫(10%)	統計數據	依限每年完成年度施政計畫	100%	100%	100%	100%
五	推動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權利及資源利用(15%)	一	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地處理(3%)	時效統計表	行完成案件	90%	90%	90%	90%
		二	原住民保留地共同、合作及委託經營計畫(3%)	統計數據	檢討執行完成案件	100%	100%	100%	100%
		三	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3%)	統計數據	檢討執行完成案件	100%	100%	100%	100%
		四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3%)	統計數據	檢討執行完成案件	100%	100%	100%	100%
		五	森林保育、林產物處分(3%)	公文時效統計表	檢討執行完成案件	90%	90%	90%	90%

## (二)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控管編制員額。(各科)(15%)	一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0%	0%	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15分			
					0%<數值≤5%	11分			
					5%<數值≤10%	5分			
					數值>10%	0分			

(三) 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4	105	106	107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0%)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 2% 以上者 100 分 2. 節餘率未達 2% 者 90 分 3. 節餘率未達 1.5% 者 80 分 4. 節餘率未達 1% 者 70 分 5. 節餘率未達 0.5% 者 60 分	2%	2%	2.1%	2.1%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辦理 103-106 年度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

- (一) 依中央補助項目積極辦理改善原鄉特色道路。
- (二) 邀集審查委員確實規劃執行工程。

二、持續辦理原住民地區聯絡道路及產業道路、灌溉、基礎建設等施設。

- (一) 維持原住民地區聯外道路暢通、產業道路修復，繁榮地方發展，促進經濟效益；施設灌溉用水塔及蓄水池，增加農民收益；部落基礎設施改善，提高部落居民生活品質。

(二) 落實原鄉地區各項建設改善。

### 三、持續辦理原住民地區部落水資源及供水計畫。

(一) 解決原鄉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問題。

(二) 確保居民飲用水質安全無虞。

### 四、保障原住民族權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深化福利服

(一) 具體照顧都市原住民基本權益，執行「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提供公平合理競爭環境。

(二) 營造原住民終身學習環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產業、自然資源、文化、社群及部落研究等多種學程，培育原住民各類人才。

(三) 推展原住民族語言，執行原住民族文化語言振興發展計畫，發揚原住民族傳統文化。

(四) 設置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原住民族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提供在地原住民就業機會，建構以部落參與為基礎的社會福利體系。

(五) 改善原住民族居住品質，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六) 原住民綜合貸款，創業微型貸款等輔導。

### 五、推動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權利及資源利用

本縣原住民族事務業務涵蓋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地處理，原住民保留地共同、合作及委託經營計畫，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原住民土地及產業發展為原住民權利的基本核心，產業科將以原基法所保障原住民族權益之精神，共同達成憲政法制保障原住民族權利的目標，並落實多元文化的精神。

伍、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需求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計畫名稱	以前年 度已列 預算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以後經 費需求	104 至 107 年度 合計	總 計	計畫性質		備 註
									公共 建設	社會 發展	
1. 原鄉部落特色道路 改善計畫	18,800	8,710	8,730	7,500	未定	未定	24,940	43,740	√		
2. 原住民地區部落水 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10,888	10,888	10,888	10,888	10,888	21,776	43,552	76,216	√		
3. 原住民地區聯外道 路及產業道路改善、基 礎設施改善、簡易自來 水設施改善、部落風貌 改善等計畫	13,160	13,160	13,160	13,160	13,160	未定	52,640	65,800	√		
4. 推動原鄉地區產業 發展與土地權利及資 源利用	32,183	32,247	29,771	29,740	29,740	29,740	121,498	183,421		√	
5. 保障原住民族權 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 文化，深化福利服務	51,272	5,200	5,200	5,200	5,200	5,200	20,800	77,272		√	
總 計	126,303	70,205	67,749	66,488	58,988	56,716	263,430	446,449			

